

标段编号：2401-440303-04-05-291577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罗湖区2024年度（立新花园等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第二批二标段）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9月29日

目录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3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	4
1.1、联合体牵头单位基本情况	4
1.1.1、联合体牵头单位营业执照（扫描件）	7
1.1.2、联合体牵头单位资质证书（扫描件）	8
1.1.3、联合体牵头单位投标人近三年（2021-2023）的纳税证明材料及财务报告	10
1.1.4、联合体牵头单位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105
1.1.5、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信息查询	106
1.2、联合体成员单位基本情况	107
1.2.1、联合体成员单位营业执照（扫描件）	110
1.2.2、联合体成员单位资质证书（扫描件）	111
1.2.3、联合体成员单位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	113
1.2.4、联合体成员单位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114
1.2.5、联合体成员单位近三年纳税证明材料	115
1.2.6、联合体成员单位近三年财务报告	116
二、 投标人同类业绩及履约评价情况	174
2.1、XDG-2019-9 号地块开发项目 A 块 3 期、B2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175
2.1.1、中标通知书	175
2.1.2、合同	176
2.1.3、竣工验收证明书	178
2.1.4、网上截图	179
2.1.5、获奖证书	180
2.2、传音控股总部大厦 EPC（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	181
2.2.1、合同	181
2.2.2、施工许可证	188
2.2.3、竣工验收报告	189
2.2.4、网上截图	198
2.2.5、获奖证书	199
2.3、苏州南山角直项目（苏地 2014-G-4A、B 地块）二期二标（维乐花园）总包工程	200
2.3.1、中标通知书	200
2.3.2、合同	201
2.3.3、竣工验收证明书	205
2.4、NO.2019G47 地块商业办公楼开发项目施工总承包	206
2.4.1、合同	206
2.4.2、竣工验收报告	210
2.5、玖尚公寓（T102-0358）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218
2.5.1、中标通知书	218
2.5.2、合同	219
2.5.3、竣工报告	229
三、 投标人获奖情况	242
3.1、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243
3.2、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243
3.3、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	244
3.4、潍坊市建筑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244
3.5、江苏省建筑施工标准化星级工地	245
四、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同类业绩情况	246

五、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258
项目经理：李保业	260
技术负责人：黄剑	265
质量负责人：段翔	282
安全负责人：叶乾飞	286
安全员：欧良湘	290
安全员：戴秀珂	293
劳资专管员：林春燕	296
生产经理：李军	299
土建工程师：高峰	302
电气工程师：李庆亮	305
机电经理：张建刚	307
给排水工程师：刁目彬	310
造价工程师：项慧星	313
测量工程师：唐华	316
质量员：陈书玲	319
质量员：麦智斌	322
施工员：谢卫平	324
施工员：江志洪	327
材料员：胡忠华	330
资料员：杨晓影	332
安全员：陈云鸿	335
安全员：尹鸿	338
质量员：刘鹏	341
测量员：邹立军	344
施工员：成都	346
施工员：张小平	348
六、信用情况	350
七、其他	353
7.1、投标人关于拟派项目经理的承诺书	353
7.2、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354
7.3、承诺函	356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单位与联合体成员单位均需提供）近三年（2021-2023）综合贡献（收入、纳税额等）、相关资质等企业基本情况。注：填写《投标人基本情况汇总表》，并附上营业执照、相关资质、资格证书等扫描件。税务机关出具的投标人近三年（2021-2023）的纳税证明材料及财务报告。注册资金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2	投标人同类业绩及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提供近五年（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单位与联合体成员单位均可提供）（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已完成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老旧小区改造类项目施工业绩（不超过5项，若超过5项，按提供证明材料顺序审查前5项，以业绩文件内容为准）。证明材料：（1）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相关合同的关键页扫描件、竣工验收证明关键页扫描件等；（2）上述材料应体现单位名称、项目名称、项目地点、项目内容、建设规模（建筑面积或总体投资额等）、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等信息；当前述证明文件的关键页不能体现上述时，可提供业主证明等其他证明材料；（3）认证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4）对应业绩的履约评价表（如有，需提供原件扫描件，有业主公章）。注：1、相关资料的工程名称与施工合同的工程名称不一致的（工程名称有细微差别，但可明显判断为同一项目的除外），需提供其为同一项目的证明文件。2、如提供的履约评价与业绩不对应的或未加盖业主公章的，不予认可。
3	投标人获奖情况	提供投标人（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单位与联合体成员单位均可提供）近五年内（从本工程投标截止时间倒推）最具代表性的国家、省、市、区（县）级获奖（不超过5项，超出5项按前5项统计）。注：已获奖项证明材料需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其时间以发证时间为准。
4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同类业绩情况	提供项目经理（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以同等职位承担已完工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老旧小区改造类项目施工业绩（不超过3项，若超过3项，按提供证明材料顺序审查前3项，以业绩文件内容为准）。证明材料：（1）施工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封面、施工范围、项目总投资、合同额、签订时间、盖章页、体现其为项目经理的部分，合同未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或能体现该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的施工许可证）原件扫描件，合同原件备查。（2）工程竣工验收证明（首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投标人应提供整个项目的竣工验收报告，如提供单位或单项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招标人可能对投标人作出不利判断）；（3）业绩证明材料须能体现拟派项目经理姓名，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须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或能体现该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的施工许可证，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注：1、施工合同或施工许可证中项目经理与竣工验收报告签字项目经理姓名不一致的，需提供项目经理更换证明文件，如未提供的，不予计取。2、履约证明的工程名称与施工合同的工程名称不一致的（工程名称有细微差别，但可明显判断为同一项目的除外），需提供其为同一项目的证明文件。
5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提供《投标人项目机构组成人员配置计划表》（含拟派项目经理）证明材料：（1）提供项目机构人员注册证、职称证等证明文件；（2）提供项目机构人员近1年社保证明扫描件（从招标公告发布时间的上一个月起倒推）。
6	信用情况	企业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以及广东省、深圳市（含项目所在行政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含区建设主管部门全生命周期监管平台）查询结果，查询结果包括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红色警示及行政处罚。注：（1）提供查询证明截图。（2）上述信息由招标人查询，投标人无需提供。”
7	其他	投标人认为应补充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或说明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1.1、联合体牵头单位基本情况

企业资质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46128B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万元）	10000		
法定代表人	李民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深圳市天鼎恒投资有限公司
主项资质	施工总承包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共 27 人, 涉及专业包括: 1、 <u>土建</u> 专业 2 人; 2、 <u>建筑工程</u> 专业 21 人; 3、 <u>市政公用工程</u> 专业 3 人; 4、 <u>机电工程</u> 专业 1 人; 5、 <u> </u> 专业 人; (按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平台填写)		
财务状况（万元）		纳税额（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2021 年	265.31	115123.52
	2022 年	869.84	75794.21
	2023 年	499.48	53968.10
	小计:	1634.63	244885.83
	合计:	1634.63	244885.83
近 5 年已完工同类项目老旧小区改造类项目施工业绩表（上限 5 项）（如投标人为联合体, 则联合体牵头单位与联合体成员单位均可提供）	1	项目名称: XDG-2019-9 号地块开发项目 A 块 3 期、B2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设规模: 155706 m ² 合同金额: 57123.06 万元 竣工时间: 2021.12.1 履约评价:	
	2	项目名称: 传音控股总部大厦 EPC (设计-采购-施工) 工程总承包 建设规模: 7.5 万 m ² 合同金额: 52500 万元 竣工时间: 2020.5.7 履约评价:	
	3	项目名称: 苏州南山角直项目 (苏地 2014-G-4A、B 地块) 二期二标 (维乐花园) 总包工程 建设规模: 184728.32 m ² 合同金额: 33521.46 万元 竣工时间: 2020.9.30 履约评价:	
	4	项目名称: NO. 2019G47 地块商业办公楼开发项目施工总承包	

		建设规模： 59316.87 m ² 合同金额： 29552.13 万元 竣工时间： 2022.4.20 履约评价：
	5	项目名称： 玖尚公寓（T102-0358）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设规模： 34728.19 m ² 合同金额： 14946.84 万元 竣工时间： 2022.12.20 履约评价： 优秀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	资历	项目名称： NO.2019G47 地块商业办公楼开发项目施工总承包 建设规模： 59316.87 m ² 合同金额： 29552.13 万元 竣工时间： 2022.4.20 履约评价： 优秀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 项目经理 在该业绩任职时间： 2019年9月-2022年4月
	近5年已完工同类老旧小区改造类项目施工业绩（上限3项）（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奖项名称：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项目名称： 传音大厦 获奖时间： 2021.12.16 授奖机构：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奖项名称： 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项目名称： 传音大厦 获奖时间： 2023.3 授奖机构：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奖项名称： 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 项目名称： 传音大厦 获奖时间： 2023.3 授奖机构：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获奖情况表（上限5项）（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单位与联合体成员单位均可提供）	1	奖项名称： 潍坊市建筑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项目名称： 弘润·青州府（一期） 获奖时间： 2020.1 授奖机构： 潍坊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
	2	奖项名称： 江苏省建筑施工标准化星级工地 项目名称： XDG-2019-9号地块开发项目A块3期、B2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获奖时间： 2021.12 授奖机构：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3	项目名称： NO.2019G47 地块商业办公楼开发项目施工总承包 建设规模： 59316.87 m ² 合同金额： 29552.13 万元 竣工时间： 2022.4.20 履约评价： 优秀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 项目经理 在该业绩任职时间： 2019年9月-2022年4月
	4	奖项名称：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项目名称：传音大厦 获奖时间：2021.12.16 授奖机构：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5	奖项名称：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项目名称：传音大厦 获奖时间：2023.3 授奖机构：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p>共计 20 人，其中：</p> <p>1.拟投入的团队人员是否都提供 12 个月社保证明：<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0_人无社保证明</p> <p>2.注册建造师_1_人，注册造价师_1_人（投标人按执业资格证书类别统计）</p> <p>3.高级职称 0 人、中级职称 11 人</p>	

1.1.1、联合体牵头单位营业执照（扫描件）



营 业 执 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46128B

名 称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主 体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105号中建大厦23楼
2310室

法 定 代 表 人 李民

成 立 日 期 1995年06月08日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16 年 08 月 2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1.1.2、联合体牵头单位资质证书（扫描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15280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46128B

法定代表人: 李民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105号中建大厦23楼2310室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25日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25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jt.gdcdc.net>

1.1.3、联合体牵头单位投标人近三年（2021-2023）的纳税证明材料及财务报告

1.1.3.1、2021 年度纳税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124779号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46128B)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 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7,539.72	0
2	企业所得税	-668,076.43	0
3	印花税	73,997.7	0
4	教育费附加	84,659.9	0
5	增值税	2,821,996	0
6	地方教育附加	56,439.92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5,738.53	0
8	环境保护税	20,817.83	0
	合 计	2,653,113.17	0
	其中, 自缴税款	2,446,274.82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18年129,288.77元, 2019年-939,240.89元, 2020年75,316.55元, 2021年3,387,748.7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943,896.37元(玖拾肆万叁仟捌佰玖拾陆圆叁角柒分),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24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1244720262499



1.1.3.2、2022 年度纳税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265658号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46128B)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 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0,600.9	0
2	企业所得税	369,696.34	0
3	印花税	21,006.93	0
4	教育费附加	218,828.96	0
5	增值税	7,294,298.48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45,885.97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5,112.46	0
8	车辆购置税	42,246.73	0
9	环境保护税	30,797.9	0
	合计	8,698,474.67	0
	其中, 自缴税款	8,268,647.28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1年411,903.61元,2022年8,286,571.06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3月6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3063132267109



1.1.3.3、2023 年度纳税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629261号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46128B)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7,919.56	0
2	企业所得税	-1,188,649.12	0
3	印花税	67,578.86	0
4	教育费附加	161,965.52	0
5	增值税	5,398,850.75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07,977.01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7,824.86	0
8	环境保护税	11,365.44	0
合计		4,994,832.88	0
其中, 自缴税款		4,667,065.49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2年-1,127,982.9元, 2023年6,122,815.78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188,649.12元(壹佰壹拾捌万捌仟陆佰肆拾玖圆壹角贰分),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5月20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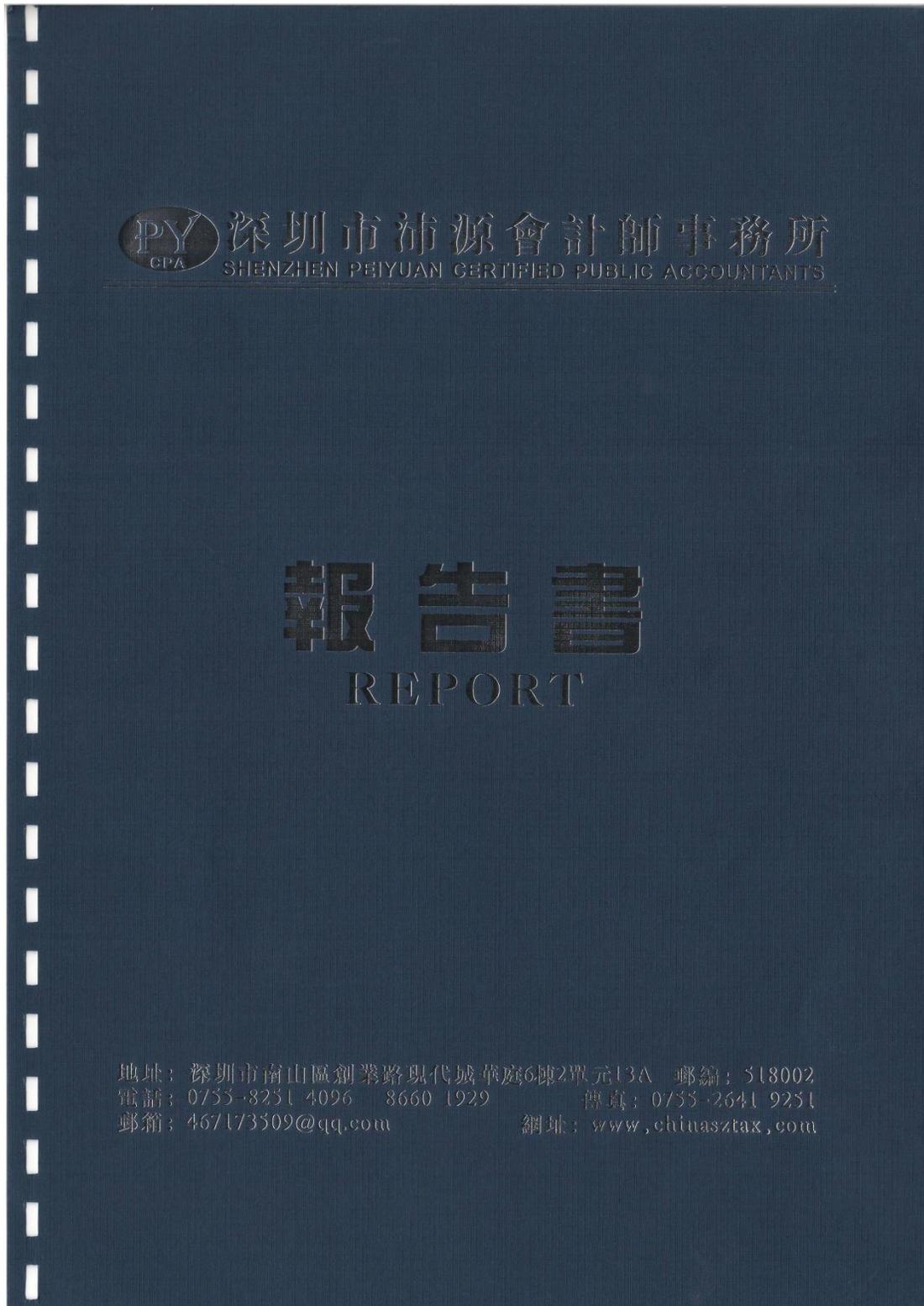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5203206100903



1.1.3.4、2021 年度财务报告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27
七、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28
八、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29

深圳市沛源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PEIY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座2812

电话:0755-82514096 82514093 传真:0755-82514535 邮政编码:518026

机密

深沛源所审字[2022]第24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1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五月六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5,784,884.21	58,375,710.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247,806,066.34	255,922,387.4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143,000.00	143,000.00
其他应收款	4	116,188,146.80	163,224,129.11
存货	5	80,245,084.19	59,326,362.2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90,167,181.54	536,991,589.3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8,031,521.59	9,935,064.5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31,521.59	9,935,064.59
资产总计		498,198,703.13	546,926,653.9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4,982,106.6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0,000,000.00
应付账款	7	231,502,749.01	165,079,770.69
预收款项	8	17,904,141.64	19,382,256.32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013,403.01	4,279,659.86
应交税费		-2,304,302.46	-743,606.02
其他应付款	9	39,339,795.97	10,709,522.3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8,455,787.17	343,689,709.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88,455,787.17	343,689,709.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	2,031,253.99	2,031,253.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	33,019,522.96	33,019,522.96
未分配利润	13	74,692,139.01	68,186,167.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9,742,915.96	203,236,944.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8,198,703.13	546,926,653.9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	1,154,235,168.04	1,211,394,959.65
减：营业成本	14	1,124,257,969.64	1,186,177,920.08
税金及附加	15	2,870,979.42	2,723,842.1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337,310.23	8,769,090.42
研发费用		7,021,532.36	
财务费用		-130,887.33	-155,789.2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78,263.72	13,879,896.24
加：营业外收入		112,612.42	614.61
减：营业外支出		316,247.10	50,000.1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74,629.04	13,830,510.75
减：所得税费用		2,168,657.26	1,828,250.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05,971.78	12,002,260.6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05,971.78	12,002,260.6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6,505,971.78	12,002,260.6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9,613,416.66	1,199,172,906.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462,621.28	107,264,479.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5,076,037.94	1,306,437,385.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8,753,713.23	1,151,092,003.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30,971.18	18,093,423.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112,161.23	27,809,735.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096,566.46	79,299,933.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2,693,412.10	1,276,295,096.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82,625.84	30,142,289.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72,885.9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2,885.93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64,231.52	50,500.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4,231.52	50,500.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54.41	-50,500.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982,106.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982,106.6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982,106.6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90,826.35	30,091,789.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375,710.56	28,283,921.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784,884.21	58,375,710.56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505,971.78	12,002,260.62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94,888.59	253,640.21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918,721.91	-41,222,243.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152,303.38	6,314,244.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748,184.00	52,794,387.7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82,625.84	30,142,289.8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784,884.21	58,375,710.5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8,375,710.56	28,283,921.4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90,826.35	30,091,789.14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 深圳市中基土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 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2,031,253.99	-	-	203,236,944.18	100,000,000.00	-	2,031,253.99	-	-	191,234,683.5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2,031,253.99	-	-	203,236,944.18	100,000,000.00	-	2,031,253.99	-	-	191,234,683.56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6,505,971.78	-	-	-	-	-	6,505,971.7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2,031,253.99	-	-	309,742,915.96	100,000,000.00	-	2,031,253.99	-	-	203,236,944.18
						74,692,139.01						68,186,167.23
						33,019,522.96						33,019,522.96
						56,183,906.61						56,183,906.61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1995年06月08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 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346128B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 李民; 认缴注册资本: 人民币35000万元;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105号中建大厦23楼2310室;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土石方工程(具体按资质证书经营); 国内外建筑工程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证券咨询、人才中介服务和其限制项目);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明令禁止及特种许可的除外)。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 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 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

值、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债务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债务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 50%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6 个月，则认为属于“非

暂时性下跌”。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的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与关联方往来为基础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往来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0	0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20	2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

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领用或发出存货, 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 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 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 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 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 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 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 调整股本溢价, 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

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1、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2、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4、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15、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

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6、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19、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0、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在当前状况下根据惯常条款可立即出售，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2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2、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2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税项

公司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 值 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上年年末”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0 年度，“本期”指 2021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 金	155,444.52	102,048.50
银行存款	45,323,007.34	58,273,662.06
其他货币资金	306,432.35	
合 计	45,784,884.21	58,375,710.56

2、应收账款

(1) 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247,806,066.34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74,918,303.58	70.59		216,952,515.70	84.77	
一年以上	72,887,762.76	29.41		38,969,871.71	15.23	
合 计	247,806,066.34	100		255,922,387.41	100	

(2) 期末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湛江市金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316,636.34	一年以内	工程款
苏州南山新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8,355,463.73	一年以内	工程款
惠州市巨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230,000.00	一年以上	工程款
本溪澳昌置业有限公司	30,969,461.69	一年以上	工程款
广州市东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183,389.24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合计	165,054,951.00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66.61%		

3、预付款项

(1) 期末预付账款账面净额为 143,000.00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43,000.00	100	
一年至二年	143,000.00	100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合计	143,000.00	100		143,000.00	100	

(2) 期末预付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福田区杰成新建材经销部	143,000.00	1至2年	材料款
合计	143,000.00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100%		

4、其他应收款

(1) 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116,188,146.80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38,477,992.63	33.12		47,301,968.41	71.02	
一年以上	77,710,154.17	66.88		115,922,160.70	28.98	
合计	116,188,146.80	100		163,224,129.11	100	

(2) 期末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三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沈阳弘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4,493,104.23	1年以上	往来款
惠州市巨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774,240.94	1年以内	往来款
安徽晟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952,137.44	1年以内	往来款
合计	91,219,482.61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78.51%		

5、存货

存货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在建工程	80,245,084.19		59,326,362.28	
合计	80,245,084.19		59,326,362.28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57,890,267.61	1,564,231.52	1,614,732.25	57,839,766.88
运输设备	1,338,159.06			1,338,159.06
电子及其他设备	1,955,025.97			1,955,025.97
合 计	61,183,452.64	1,564,231.52	1,614,732.25	61,132,951.91
累计折旧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48,156,739.21	1,894,888.59	41,846.32	50,009,781.48
运输设备	1,271,251.11			1,271,251.11
电子及其他设备	1,820,397.73			1,820,397.73
合 计	51,248,388.05	1,894,888.59	41,846.32	53,101,430.32
净 值	9,935,064.59			8,031,521.59
减值准备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 计				
净 额	9,935,064.59			8,031,521.59

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231,502,749.01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31,502,749.01	100	165,079,770.69	100
合 计	231,502,749.01	100	165,079,770.69	100

(2) 期末应付账款前三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桂林兆圆混凝土有限公司	13,872,851.59	1 年以内	货款
青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10,613,022.50	1 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鼎革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6,806,565.31	1 年以内	劳务费
合 计	31,292,439.40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13.52%		

8、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17,904,141.64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7,904,141.64	100	19,382,256.32	100
合 计	17,904,141.64	100	19,382,256.32	100

(2) 期末预收账款前二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佛山中鸿华美达酒店	17,500,000.00	1 年以内	工程款
深圳市天聚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04,141.64	1 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17,904,141.64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100%		

9、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39,339,795.97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9,339,795.97	100	10,709,522.32	100
合 计	39,339,795.97	100	10,709,522.32	1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正方建材有限公司	6,512,478.56	1 年以内	往来款
广州璟泰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3,865,051.89	1 年以内	往来款
成都名远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549,331.57	1 年以内	往来款
合 计	11,926,862.02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30.32%		

10、 实收资本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占认缴出资总额比例(%)
深圳市新基业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71.428571		
深圳市天鼎恒投资有限公司	86,500,000.00	24.714286	86,500,000.00	24.714286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3,500,000.00	3.857143	13,500,000.00	3.857143

合 计	350,000,000.00	100	100,000,000.00	28.571429
-----	----------------	-----	----------------	-----------

11、 资本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2,031,253.99			2,031,253.99
合 计	2,031,253.99			2,031,253.99

12、 盈余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008,874.07			15,008,874.07
公益金	15,008,874.07			15,008,874.07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3,001,774.82			3,001,774.82
合 计	33,019,522.96			33,019,522.96

13、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68,186,167.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本期年初余额	68,186,167.23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6,505,971.78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74,692,139.01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1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按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列示：

类 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151,670,479.79	1,211,394,959.65
其他业务收入	2,564,688.25	
合 计	1,154,235,168.04	1,211,394,959.65
主营业务成本	1,121,621,315.73	1,186,177,920.08
其他业务成本	2,636,653.91	
合 计	1,124,257,969.64	1,186,177,920.08

15、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缴标准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的 7%	1,327,803.43	1,588,907.94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的 3%	591,490.09	680,960.55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的 2%	394,326.75	453,973.70
印花税		557,359.15	
合 计		2,870,979.42	2,723,842.19

七、或有事项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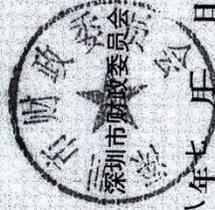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证书序号: 000586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市沛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爱莲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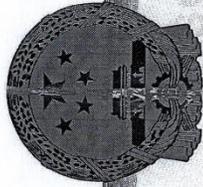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座2812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04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7]5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7年05月22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266501X8



名称 深圳市沛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爱莲

成立日期 2007年06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栋
2812



重要提示
1. 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国家主体经营信息公示系统(以下简称“公示系统”)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以下简称“公示系统”)进行查询。
3. 若国家主体经营信息公示系统(以下简称“公示系统”)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其他信用信息，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用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10月2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1.1.3.5、2022 年度财务报告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27



深圳市沛源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PEIY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座2812

电话:0755-82514096 82514093 传真:0755-82514535 邮政编码:518026

机密

深沛源所审字[2023]第28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2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

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6,462,105.64	45,784,884.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	
应收账款	2	301,766,578.76	247,806,066.3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462,851.27	143,000.00
其他应收款	4	117,453,205.10	116,188,146.80
存货	5	43,279,302.41	80,245,084.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09,524,043.18	490,167,181.5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7,230,651.56	8,031,521.5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30,651.56	8,031,521.59
资产总计		516,754,694.74	498,198,703.13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	244,472,685.30	231,502,749.01
预收款项	8	17,500,000.00	17,904,141.64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280,923.86	2,013,403.01
应交税费		-1,305,459.19	-2,304,302.46
其他应付款	9	40,390,359.13	39,339,795.9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3,338,509.10	288,455,787.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03,338,509.10	288,455,787.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	2,031,253.99	2,031,253.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	33,019,522.96	33,019,522.96
未分配利润	13	78,365,408.69	74,692,139.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3,416,185.64	209,742,915.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16,754,694.74	498,198,703.13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	757,942,066.52	1,154,235,168.04
减：营业成本	14	736,383,815.90	1,124,257,969.64
税金及附加	15	2,459,300.99	2,870,979.4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131,218.71	11,337,310.23
研发费用		4,162,324.61	7,021,532.36
财务费用		-274,004.30	-130,887.3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79,410.61	8,878,263.72
加：营业外收入		447,000.01	112,612.42
减：营业外支出		628,717.70	316,247.1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97,692.92	8,674,629.04
减：所得税费用		1,224,423.24	2,168,657.2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73,269.68	6,505,971.7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73,269.68	6,505,971.7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73,269.68	6,505,971.7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3,477,412.46	1,259,613,416.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19,488.94	75,462,621.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2,296,901.40	1,335,076,037.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8,459,457.55	1,158,753,713.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813,685.24	18,730,971.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85,320.62	22,112,161.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41,581.83	83,096,566.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1,100,045.24	1,282,693,412.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6,856.16	52,382,625.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72,885.9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572,885.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9,634.73	1,564,231.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9,634.73	1,564,231.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634.73	8,654.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982,106.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4,982,106.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4,982,106.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7,221.43	-12,590,826.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784,884.21	58,375,710.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62,105.64	45,784,884.21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73,269.68	6,505,971.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83,863.42	1,894,888.59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641.3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965,781.78	-20,918,721.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645,421.99	55,152,303.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882,721.93	9,748,184.0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6,856.16	52,382,625.8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462,105.64	45,784,884.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784,884.21	58,375,710.5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7,221.43	-12,590,826.3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中农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本年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 永续 股 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 永续 股 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2,031,253.99	-	-	33,019,522.96	74,692,139.01	209,742,915.96	100,000,000.00	-	#####	-	-	-	33,019,522.96	68,186,167.23	203,236,944.1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2,031,253.99	-	-	33,019,522.96	74,692,139.01	209,742,915.96	100,000,000.00	-	#####	-	-	-	33,019,522.96	68,186,167.23	203,236,944.18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3,673,269.68	3,673,269.68	-	-	-	-	-	-	-	-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3,673,269.68	3,673,269.68	-	-	-	-	-	-	-	-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2,031,253.99	-	-	33,019,522.96	78,365,408.69	213,416,185.64	100,000,000.00	-	#####	-	-	-	33,019,522.96	74,692,139.01	209,742,915.96

(所附注释解释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1995年06月08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 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346128B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 李民; 认缴注册资本: 人民币35000万元;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105号中建大厦23楼2310室;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土石方工程(具体按资质证书经营); 国内外建筑工程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证券咨询、人才中介服务和其限制项目);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明令禁止及特种许可的除外)。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 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 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

值、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债务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债务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 50%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6 个月，则认为属于“非

暂时性下跌”。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的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与关联方往来为基础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往来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0	0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20	2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

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

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1、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2、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4、无形资产计值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15、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

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6、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19、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0、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在当前状况下根据惯常条款可立即出售，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2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2、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2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税项

公司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 值 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上年年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1 年度，“本期”指 2022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 金	154,624.52	155,444.52
银行存款	46,307,461.12	45,323,007.34
其他货币资金	20.00	306,432.35
合 计	46,462,105.64	45,784,884.21

2、应收账款

(1) 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301,766,578.76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63,867,938.88	53.92		174,918,303.58	70.59	
一年以上	140,059,088.89	46.08	2,160,449.01	72,887,762.76	29.41	
合 计	303,927,027.77	100	2,160,449.01	247,806,066.34	100	

(2)期末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惠州市巨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9,730,000.00	一年以上	工程款
湛江市海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3,947,424.37	一年以内	工程款
湛江市金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4,454,056.49	一年以内	工程款
湛江市金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1,025,899.48	一年以内	工程款
本溪澳昌置业有限公司	30,969,461.69	一年以上	工程款
合 计	190,126,842.03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62.56%		

3、预付款项

(1) 期末预付账款账面净额为 462,851.27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319,851.27	69.10				
一年至二年				143,000.00	100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二年至三年	143,000.00	30.90				
合 计	462,851.27	100		143,000.00	100	

(2) 期末预付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一众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19,851.27	1年以内	材料款
深圳市福田区杰成新建材经销部	143,000.00	2至3年	材料款
合 计	143,000.00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100%		

4、 其他应收款

(1) 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117,453,205.10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24,469,412.46	20.39		38,477,992.63	33.12	
一年以上	95,540,983.64	79.61	2,557,191.00	77,710,154.17	66.88	
合 计	120,010,396.10	100	2,557,191.00	116,188,146.80	100	

(2) 期末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三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沈阳弘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9,525,053.30	1年以上	往来款
惠州市巨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774,240.94	1年以上	往来款
深圳昱宁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5,414,832.04	1年以内	往来款
合 计	99,714,126.28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83.09%		

5、 存货

存货项目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在建工程	43,279,302.41		80,245,084.19	
合 计	43,279,302.41		80,245,084.19	

6、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57,839,766.88	519,634.73	678,487.66	57,680,913.95
运输设备	1,338,159.06			1,338,159.06
电子及其他设备	1,955,025.97			1,955,025.97
合 计	61,132,951.91	519,634.73	678,487.66	60,974,098.98
累计折旧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50,009,781.48	1,183,863.42	541,846.32	50,651,798.58
运输设备	1,271,251.11			1,271,251.11
电子及其他设备	1,820,397.73			1,820,397.73
合 计	53,101,430.32	1,183,863.42	541,846.32	53,743,447.42
净 值	8,031,521.59			7,230,651.56
减值准备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 计				
净 额	8,031,521.59			7,230,651.56

7、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244,472,685.30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44,472,685.30	100	231,502,749.01	100
合 计	244,472,685.30	100	231,502,749.01	100

(2) 期末应付账款前三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俊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1,392,019.60	1 年以内	钢材款
武汉浩正盈建设有限公司	11,346,751.94	1 年以内	劳务款
桂林兆圆混凝土有限公司	10,872,851.59	1 年以内	砼款

合 计	33,611,623.13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13.75%		

8、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17,500,000.00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7,904,141.64	100
一年至两年	17,500,000.00	100		
合 计	17,500,000.00	100	17,904,141.64	100

(2) 期末预收账款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佛山中鸿华美达酒店	17,500,000.00	1 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17,500,000.00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100%		

9、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40,390,359.13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40,390,359.13	100	39,339,795.97	100
合 计	40,390,359.13	100	39,339,795.97	1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三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广州璟泰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7,574,453.28	1 年以内	往来款
深圳市正方建材有限公司	4,021,427.18	1 年以内	往来款
深圳市世纪振恒实业有限公司	2,119,275.11	1 年以内	往来款
合 计	13,715,155.57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33.96%		

10、 实收资本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占认缴出资总额比例(%)
-----	-------	---------	-------	--------------

深圳市新基业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71.428571		
深圳市天鼎恒投资有限公司	86,500,000.00	24.714286	86,500,000.00	24.714286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3,500,000.00	3.857143	13,500,000.00	3.857143
合 计	350,000,000.00	100	100,000,000.00	28.571429

11、 资本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2,031,253.99			2,031,253.99
合 计	2,031,253.99			2,031,253.99

12、 盈余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008,874.07			15,008,874.07
公益金	15,008,874.07			15,008,874.07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3,001,774.82			3,001,774.82
合 计	33,019,522.96			33,019,522.96

13、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74,692,139.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本期年初余额	74,692,139.01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3,673,269.68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78,365,408.69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1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按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列示：

类 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753,904,841.62	1,151,670,479.79
其他业务收入	4,037,224.90	2,564,688.25

合 计	757,942,066.52	1,154,235,168.04
主营业务成本	736,383,815.90	1,121,621,315.73
其他业务成本		2,636,653.91
合 计	736,383,815.90	1,124,257,969.64

15、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缴标准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的 7%	1,277,138.06	1,327,803.43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的 3%	564,813.56	591,490.09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的 2%	376,542.39	394,326.75
印花税		199,118.65	557,359.15
其他税费		41,688.33	
合 计		2,459,300.99	2,870,979.42

七、或有事项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证书序号: 0005866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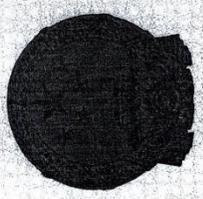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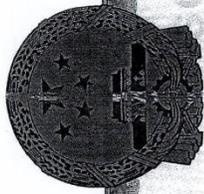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深圳市沛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爱莲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座2812室
 组 织 形 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04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7]5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7年05月22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266501X8

名称 深圳市沛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爱莲

成立日期 2007年06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栋
281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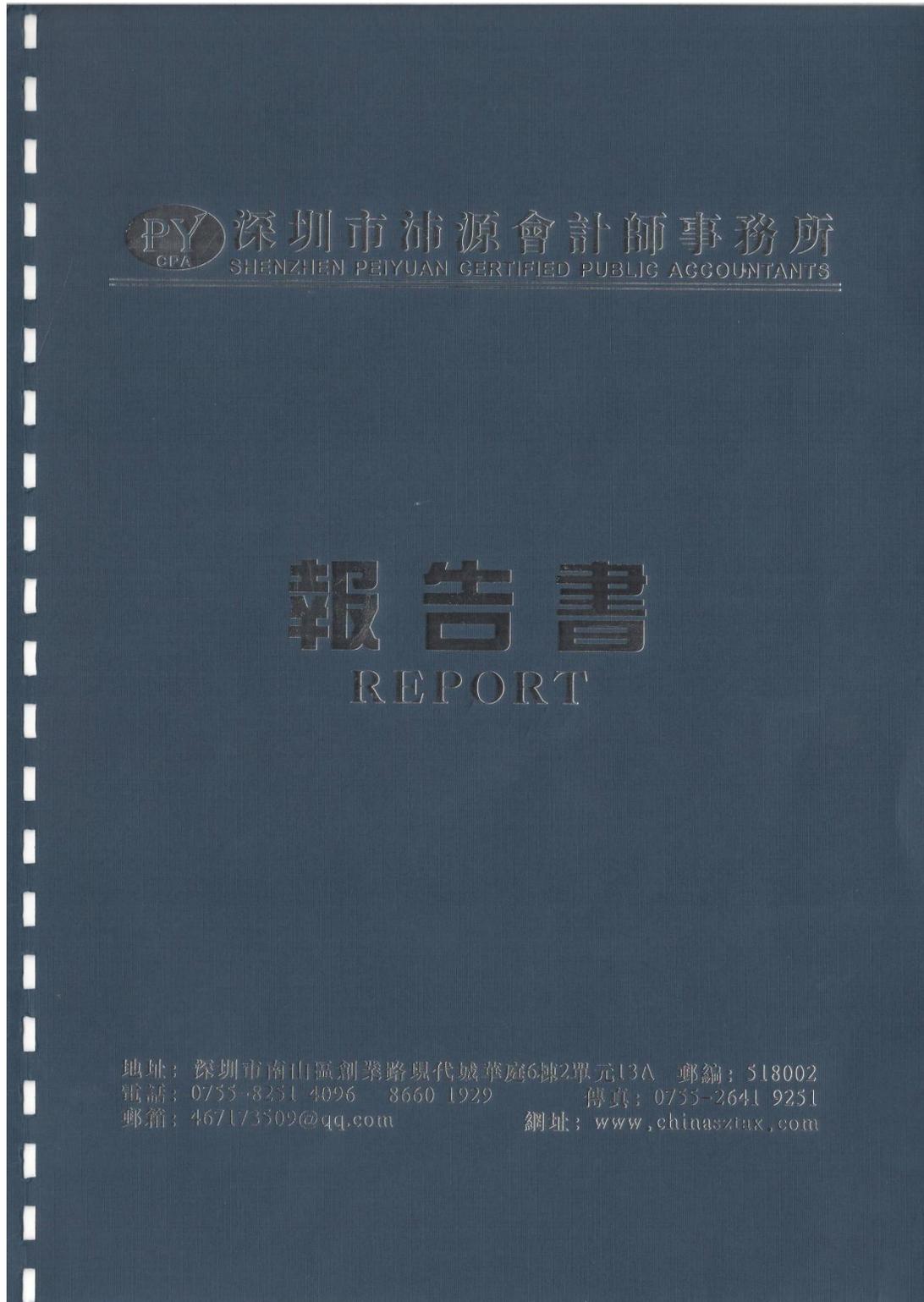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1年10月2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1.1.3.6、2023 年度财务报告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27
七、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	28-29

审计报告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

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沛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三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33,223,910.09	46,462,105.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	100,000.00
应收账款	2	362,678,814.79	301,766,578.7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3,788,500.23	462,851.27
其他应收款	4	115,195,894.14	117,453,205.10
存货	5	16,802,200.76	43,279,302.4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31,889,320.01	509,524,043.1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6,959,428.94	7,230,651.5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59,428.94	7,230,651.56
资产总计		538,848,748.95	516,754,694.7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二）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	272,387,900.47	244,472,685.30
预收款项	8	3,420,000.00	17,500,00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633,477.94	2,280,923.86
应交税费		286,868.45	-1,305,459.19
其他应付款	9	44,023,534.81	40,390,359.1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2,751,781.67	303,338,509.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22,751,781.67	303,338,509.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	2,031,253.99	2,031,253.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	33,019,522.96	33,019,522.96
未分配利润	13	81,046,190.33	78,365,408.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6,096,967.28	213,416,185.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8,848,748.95	516,754,694.7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	539,681,058.68	757,942,066.52
减：营业成本	14	522,618,236.35	736,383,815.90
税金及附加	15	1,639,336.94	2,459,300.9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649,522.08	10,131,218.71
研发费用		3,549,661.92	4,162,324.61
财务费用		-268,386.60	-274,004.3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92,687.99	5,079,410.61
加：营业外收入		42,060.00	447,000.01
减：营业外支出		26,223.78	628,717.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08,524.21	4,897,692.92
减：所得税费用		827,742.57	1,224,423.2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0,781.64	3,673,269.6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0,781.64	3,673,269.6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80,781.64	3,673,269.6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一)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4,588,822.65	703,477,412.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95,948.54	18,819,488.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784,771.19	722,296,901.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2,791,729.55	678,459,457.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638,114.55	15,813,685.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080,925.61	14,985,320.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20,848.41	11,841,581.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131,618.12	721,100,04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46,846.93	1,196,856.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8,651.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651.38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9,634.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19,634.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651.38	-519,634.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62,105.64	45,784,884.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223,910.09	46,462,105.6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二）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80,781.64	3,673,269.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2,571.24	1,183,863.42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641.3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477,101.65	36,965,781.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080,574.03	-55,645,421.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413,272.57	14,882,721.9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46,846.93	1,196,856.1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223,910.09	46,462,105.6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462,105.64	45,784,884.2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38,195.55	677,221.4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2,031,253.99	-	-	-	33,019,522.96	78,365,408.69	213,416,185.64	100,000,000.00	-	2,031,253.99	-	-	-	33,019,522.96	74,692,139.01	209,742,915.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2,031,253.99	-	-	-	33,019,522.96	78,365,408.69	213,416,185.64	100,000,000.00	-	2,031,253.99	-	-	-	33,019,522.96	74,692,139.01	209,742,915.96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2,031,253.99	-	-	-	33,019,522.96	81,046,190.33	216,096,967.28	100,000,000.00	-	2,031,253.99	-	-	-	33,019,522.96	78,365,408.69	213,416,185.6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1995年06月08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 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346128B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 李民; 认缴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0万元;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105号中建大厦23楼2310室;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土石方工程(具体按资质证书经营); 国内外建筑工程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证券咨询、人才中介服务和其限制项目);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明令禁止及特种许可的除外)。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44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44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 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 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

值、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债务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债务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 50%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6 个月，则认为属于“非

暂时性下跌”。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的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与关联方往来为基础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往来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0	0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20	2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

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

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1、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2、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4、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15、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

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6、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19、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0、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在当前状况下根据惯常条款可立即出售，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2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2、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2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税项

公司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 值 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上年年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2 年度，“本期”指 2023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 金	164,624.52	154,624.52
银行存款	33,059,265.57	46,307,461.12
其他货币资金	20.00	20.00
合 计	33,223,910.09	46,462,105.64

2、应收账款

(1) 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362,678,814.79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99,246,599.01	27.20		163,867,938.88	53.92	
一年以上	265,592,664.79	72.80	2,160,449.01	140,059,088.89	46.08	2,160,449.01
合 计	364,839,263.80	100.00	2,160,449.01	303,927,027.77	100.00	2,160,449.01

(2) 期末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招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9,357,917.79	一年以内	工程款
惠州市巨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9,730,000.00	一年以上	工程款
湛江市海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2,750,702.70	一年以上	工程款
湛江市金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4,984,303.53	一年以上	工程款
本溪澳昌置业有限公司	30,969,461.69	一年以上	工程款
合计	217,792,385.71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59.70%		

3、预付款项

(1) 期末预付账款账面净额为 3,788,500.23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3,788,500.23	100.00		319,851.27	69.10	
二年至三年				143,000.00	30.90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合计	3,788,500.23	100		462,851.27	100	

(2) 期末预付款项欠款金额前三名的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烟台庆发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800,000.00	一年以内	材料款
天津华泰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817,158.15	一年以内	材料款
烟台远大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300,000.00	一年以内	租赁费
合计	2,917,158.15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77.00%	

4、其他应收款

(1) 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115,195,894.14 元, 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8,507,527.74	7.22		24,469,412.46	20.39	
一年以上	109,245,557.40	92.78	2,557,191.00	95,540,983.64	79.61	2,557,191.00
合计	117,753,085.14	100.00	2,557,191.00	120,010,396.10	100.00	2,557,191.00

(2) 期末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三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沈阳弘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0,390,330.13	一年以上	往来款
惠州市巨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773,240.94	一年以上	往来款
安徽晟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57,866.34	一年以上	往来款
合计	95,221,437.41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80.87%	

5、存货

存货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在建工程	16,802,200.76		43,279,302.41	

合 计	16,802,200.76		43,279,302.41	
-----	---------------	--	---------------	--

6、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57,680,913.95		1,272,124.00	56,408,789.95
运输设备	1,338,159.06			1,338,159.06
电子及其他设备	1,955,025.97			1,955,025.97
合 计	60,974,098.98		1,272,124.00	59,701,974.98
累计折旧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50,651,798.58	162,571.24	1,163,472.62	49,650,897.20
运输设备	1,271,251.11			1,271,251.11
电子及其他设备	1,820,397.73			1,820,397.73
合 计	53,743,447.42	162,571.24	1,163,472.62	52,742,546.04
净 值	7,230,651.56			6,959,428.94
减值准备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 计				
净 额	7,230,651.56			6,959,428.94

7、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272,387,900.47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25,164,214.45	45.95	244,472,685.30	100.00
一年以上	147,223,686.02	54.05		
合 计	272,387,900.47	100.00	244,472,685.30	100.00

(2) 期末应付账款前三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沈阳晨盈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869,682.99	一年以内	劳务款
深圳市彝马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2,000,000.00	一年以内	劳务款
广州环泰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1,777,130.16	一年以内	材料款
合 计	40,646,813.15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14.92%		

8、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3,420,000.00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420,000.00	100.00		
一年至两年			17,500,000.00	100.00
合 计	3,420,000.00	100.00	17,500,000.00	100.00

(2) 期末预收账款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惠州市创伟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870,000.00	1 年以内	工程款
鞍山市贺临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1 年以内	工程款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50,000.00	1 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3,420,000.00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100%		

9、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44,023,534.81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8,265,549.68	18.78	40,390,359.13	100.00
一年以上	35,757,985.13	81.22		
合 计	44,023,534.81	100.00	40,390,359.13	100.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三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广州环泰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8,160,275.46	一年以内	往来款
深圳市正方建材有限公司	8,086,427.18	一年以上	往来款
深圳市世纪振恒实业有限公司	2,119,275.11	一年以上	往来款

合 计	18,365,977.75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41.72%		

10、 实收资本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占认缴出资总额比例(%)
深圳市天鼎恒投资有限公司	86,500,000.00	86.50	86,500,000.00	86.50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3,500,000.00	13.50	13,500,000.00	13.50
合 计	10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0	100.00

11、 资本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2,031,253.99			2,031,253.99
合 计	2,031,253.99			2,031,253.99

12、 盈余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008,874.07			15,008,874.07
公益金	15,008,874.07			15,008,874.07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3,001,774.82			3,001,774.82
合 计	33,019,522.96			33,019,522.96

13、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78,365,408.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本期年初余额	78,365,408.69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2,680,781.64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81,046,190.33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1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按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列示：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539,681,058.68	753,904,841.62
其他业务收入		4,037,224.90
合计	539,681,058.68	757,942,066.52
主营业务成本	522,618,236.35	736,383,815.90
其他业务成本		
合计	522,618,236.35	736,383,815.90

15、税金及附加

项目	计缴标准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的 7%	898,654.40	1,277,138.06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的 3%	402,918.63	564,813.56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的 2%	268,350.79	376,542.39
印花税		69,413.12	199,118.65
其他税费			41,688.33
合计		1,639,336.94	2,459,300.99

七、或有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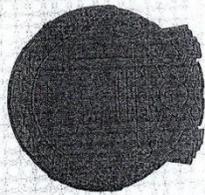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市冲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爱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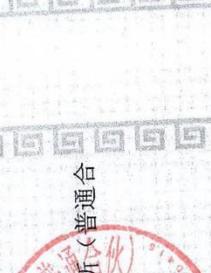
主任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联社区北环大道11008号豪方天际广场写字楼2307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04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7]5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7年5月22日



证书序号：00212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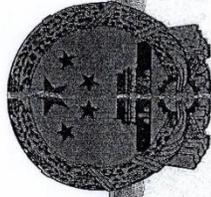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4年2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266501X8



名称 深圳市沛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爱莲

成立日期 2007年06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联社区北环大道11008号豪方天际广场写字楼2307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后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5日

1.1.4、联合体牵头单位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网站:<https://www.gsxt.gov.cn/corp-query-search-1.html>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the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At the top, there is a search bar with the text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Please enter company name,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or registration number).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a profile for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Shenzhen Zhongjian Daxia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 Ltd.), which is marked as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Active/In operation/Registered). Key information includes: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46128B, 注册号: [blank], 法定代表人: 李民 (Legal Representative: Li Min),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Registration Authority: Shenzhen Market Supervision Administration Bureau Luohu Supervision Bureau), and 成立日期: 1995年06月08日 (Establishment Date: June 8, 1995). A navigation menu below the profile includes "基础信息" (Basic Information), "行政许可信息" (Administrative License Information), "行政处罚信息" (Administrative Penalty Information),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Information on Inclusion in the Abnormal Business Record),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Information on Inclusion in the List of Seriously Illegal and Dishonest Enterprises (Blacklist)), and "公告信息" (Announcement Information). The "基础信息" section is expanded to show detailed "营业执照信息" (Business License Information), including: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46128B,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Company Name: Shenzhen Zhongjian Daxia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 Ltd.), 注册号: [blank], 法定代表人: 李民 (Legal Representative: Li Min),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Type: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成立日期: 1995年06月08日 (Establishment Date: June 8, 1995), 注册资本: 10000.000000万人民币 (Registered Capital: 100,000,000 RMB), 核准日期: 2024年03月29日 (Approval Date: March 29, 2024),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Registration Authority: Shenzhen Market Supervision Administration Bureau Luohu Supervision Bureau),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Registration Status: Active/In operation/Registered), and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105号中建大厦23楼2310室 (Address: Room 2310, 23rd Floor, Zhongjian Building, 2105 Shennan East Road, Luohu District, Shenzhen). The "经营范围" (Business Scope) is listed as: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土石方工程 (具体按资质证书经营); 国内外建筑工程咨询、经济信息咨询 (不含证券咨询、人才中介服务和其限制项目);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国家明令禁止及特种许可的除外)。 (General contracting for building construction, professional contracting for electrical and mechanical equipment installation, earthmoving engineering (operated according to specific certificates); domestic and foreign architectural engineering consulting, economic information consulting (excluding securities consulting, talent intermediary services, and its restricted projects); import and export trade of goods and technology (excluding those prohibited by the state and special permits)). A note at the bottom states: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jc/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1.1.5、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信息查询

网站：<https://amr.sz.gov.cn/outer/entSelect/gs.html>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350	其他投资者	法人股东
深圳市天鼎恒投资有限公司	865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46126B
注册号:	440301104050580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105号中建大厦23楼2310室
法定代表人:	李民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5-06-08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3-29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1.2、联合体成员单位基本情况

企业资信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6Q9D9L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金（万元）	6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陈时明		
主项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共 12 人，涉及专业包括：1、一级造价工程师土建专业 1 人；2、一级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 4 人；3、一级注册建造师公路工程专业 2 人；4、二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 5 人；(按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平台填写)		
财务状况（万元）		纳税额（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2021 年	/	/
	2022 年	403.73	6883.64
	2023 年	2.69	18144.80
	小计：	406.42	25028.44
	合计：	406.42	25028.44
近 5 年已完工同类项目老旧小区改造类项目施工业绩表（上限 5 项）（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单位与联合体成员单位均可提供）	1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m ²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履约评价：	
	2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m ²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履约评价：	
	3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m ²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履约评价：	
	4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m ²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履约评价：
	5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m ²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履约评价：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	资历	姓名： 年龄： 工作年限： 学历： 注册专业： 职称： 12个月社保：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5年已完工同类老旧小区改造类项目施工业绩（上限3项）（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m ²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履约评价：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 在该业绩任职时间：XX年XX月-XX年XX月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m ²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履约评价：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 在该业绩任职时间：XX年XX月-XX年XX月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m ²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履约评价：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 在该业绩任职时间：XX年XX月-XX年XX月
获奖情况表（上限5项）（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单位与联合体成员单位均可提供）	1	奖项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2	奖项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3	奖项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4	奖项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5	奖项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p>共计 6 人，其中：</p> <p>1.拟投入的团队人员是否都提供 12 个月社保证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0 人无社保证明</p> <p>2.注册 XX 师 <u> </u>人，注册 XX 师 <u> </u>人（投标人按执业资格证书类别统计）</p> <p>3.高级职称 2 人、中级职称 2 人</p>	

1.2.1、联合体成员单位营业执照（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6Q9D9L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陈时明

成立日期 2022年01月14日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社区腾飞路9号创投大厦3108

登记机关
2022年01月14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1.2.2、联合体成员单位资质证书（扫描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692801

企业名称: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6Q9D9L

法定代表人: 陈时明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腾飞路9号创投大厦3108

有效期至: 至 2028年09月28日

资质等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3年09月28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data.gdci.net/dop>

1.2.3、联合体成员单位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



1.2.4、联合体成员单位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6Q9D9L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时明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22年01月14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6Q9D9L	企业名称: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时明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2年01月14日
注册资本: 60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2年01月14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腾飞路9号创投大厦3108	

经营范围: 工程管理服务; 土石方工程施工;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 工程技术服务 (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 安全咨询服务;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建筑材料销售;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金属结构制造;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勘察;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 电气安装服务;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 施工专业作业;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 对外承包工程; 建筑劳务分包;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建筑物拆除作业 (爆破作业除外)。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bxgk/fdzdg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22年01月14日	营业期限至:
--------------------	--------

1.2.5、联合体成员单位近三年纳税证明材料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054627号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 A 5H 6Q 9D 9L)在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9,600.97	0
2	企业所得税	1,157,732.53	0
3	印花税	309,496.72	0
4	教育费附加	51,257.56	0
5	增值税	3,417,170.9	0
6	地方教育附加	34,171.69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9,961.28	0
合计		5,139,391.65	0
其中,自缴税款		5,004,001.12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4,037,356.05元,2023年26,915.8元,2024年1,075,119.8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645,450.89元(陆拾肆万伍仟肆佰伍拾圆捌角玖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9月9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9092803093105



1.2.6、联合体成员单位近三年财务报告

1.2.6.1、2022 年度财务报告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1-2
— 利润表	3
— 现金流量表	4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 财务报表附注	7-35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 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23BJAA16B0260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华南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华南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华南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建华南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华南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建华南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华南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此报告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 京231B92FKY1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建华南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建华南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宇清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献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30,678,540.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二）	2,693,122.0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三）	425,964.34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七、（四）	15,519,388.86	
其中：应收股利			
存货	七、（五）	1,233,507.14	
其中：原材料		1,233,507.14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六）	24,810.72	
流动资产合计		50,575,333.2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七）	152,512.57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八）	199,781.77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205,672.80	
累计折旧		5,891.0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七、（九）	4,163,120.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七、（十）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一）	677.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16,092.56	
资产总计		55,091,425.82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十二)	16,029,922.9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十三)	21,840,984.00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四)		
其中: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七、(十五)	609,351.93	
其中:应交税金			
其他应付款	七、(十六)	1,153,547.49	
其中: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十七)	212,500.5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846,306.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七、(十八)	348,752.0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348,752.03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195,058.94	
负债合计		80,041,365.8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七、(十九)	13,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13,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净额		1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七、(二十)		
盈余公积	七、(二十一)	189,636.69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9,636.69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未分配利润	七、(二十二)	1,706,730.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96,366.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4,937,732.73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Signature]
2

[Signature]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七、(二十三)	68,836,432.12	
减：营业成本		62,755,802.14	
税金及附加		912,998.4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二十四)	1,808,093.09	
研发费用	七、(二十五)	917,897.57	
财务费用	七、(二十六)	503,255.2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0,291.4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七、(二十七)	53,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二十八)	-3,388.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87,997.18	
加：营业外收入	七、(二十九)	17,400.00	
其中：政府补助		17,4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05,397.18	
减：所得税费用	七、(三十)	109,030.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6,366.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896,366.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96,366.8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本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493,695.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00,650.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394,345.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965,012.5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845,846.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53,794.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50,755.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215,40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三十一)	18,178,936.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0,396.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396.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396.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三十一)	30,678,540.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三十一)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三十一)	30,678,540.11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2	3	4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1
一、上年年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000,000.00											189,636.69	1,706,720.19	14,896,366.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3,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专项储备															
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 对所有者分配的利润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1,940,109.77	189,636.69	1,706,720.19	14,896,366.88	



公司制负责人：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公司制负责人： *[Signatur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	13	14	15	16	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年金基金						
#利润补偿投资						
2.对所有者分配的股利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五、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未分配利润						
七、盈余公积						
八、专项储备						
九、其他						
十、所有者权益合计						
十一、所有者权益合计						
十二、所有者权益合计						
十三、所有者权益合计						
十四、所有者权益合计						
十五、所有者权益合计						
十六、所有者权益合计						
十七、所有者权益合计						
十八、所有者权益合计						
十九、所有者权益合计						
二十、所有者权益合计						
二十一、所有者权益合计						
二十二、所有者权益合计						
二十三、所有者权益合计						
二十四、所有者权益合计						
二十五、所有者权益合计						
二十六、所有者权益合计						
二十七、所有者权益合计						
二十八、所有者权益合计						
二十九、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十、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十一、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十二、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十三、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十四、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十五、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十六、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十七、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十八、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十九、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十、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十一、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十二、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十三、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十四、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十五、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十六、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十七、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十八、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十九、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十、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十一、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十二、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十三、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十四、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十五、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十六、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十七、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十八、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十九、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十、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十一、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十二、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十三、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十四、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十五、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十六、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十七、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十八、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十九、所有者权益合计						
七十、所有者权益合计						
七十一、所有者权益合计						
七十二、所有者权益合计						
七十三、所有者权益合计						
七十四、所有者权益合计						
七十五、所有者权益合计						
七十六、所有者权益合计						
七十七、所有者权益合计						
七十八、所有者权益合计						
七十九、所有者权益合计						
八十、所有者权益合计						
八十一、所有者权益合计						
八十二、所有者权益合计						
八十三、所有者权益合计						
八十四、所有者权益合计						
八十五、所有者权益合计						
八十六、所有者权益合计						
八十七、所有者权益合计						
八十八、所有者权益合计						
八十九、所有者权益合计						
九十、所有者权益合计						
九十一、所有者权益合计						
九十二、所有者权益合计						
九十三、所有者权益合计						
九十四、所有者权益合计						
九十五、所有者权益合计						
九十六、所有者权益合计						
九十七、所有者权益合计						
九十八、所有者权益合计						
九十九、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百、所有者权益合计						



财务总监: [Signature] 6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广东省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取得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MA5H6Q9D9L；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为长期，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计算；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0000.00 元；注册地是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腾飞路 9 号创投大厦 3108。

本公司的治理结构：采用董事会的治理结构。

本公司的组织结构：本公司采取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

所处行业：建筑行业。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一般事项：工程管理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查、设计、监理除外）；安全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金属结构制造；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许可事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电气安装服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以工商核定为准）

本公司主要业务板块情况：工程承包。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系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预期信用损失

1) 适用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①债权投资；②合同资产；③应收账款；④财务担保合同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采用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方法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海外客户	其他	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应收代垫款	其他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2	6	4.5	2	3	4
1-2年	5	12	10	4	7	8
2-3年	15	25	20	10	13	20
3-4年	30	45	40	17	20	30
4-5年	45	70	65	30	35	4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公司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公司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六）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其他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房地产开发企业，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主要包括库存材料、在建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已完工开发产品和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等。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

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存货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七)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采用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方法如下

账龄	合同资产计提比例 (%)		
	已完工未结算	质保金	其他
1年以内	0.5	0.3	0.3
1-3年	0.8		
3年以上	1.00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八)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20-35 年	0-5	2.71-5.00
2	机器设备	5-14 年	0-5	6.79-20.00
3	运输工具	3-10 年	0-5	9.50-33.33
4	办公设备及其他	3-8 年	0-5	11.88-33.33
5	临时设施	施工期限	0	(1/施工期限)*100

对于盾构机等特大型机械，采用工作量法计提折旧，具体如下：

固定资产名称	预计工作量(米)	预计净残值率(%)
盾构机	10,000.00	5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十）研究与开发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十一）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十二）职工薪酬

本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本公司的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薪酬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

本公司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指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建立企业年金，企业年金资金由本公司和个人共同缴纳。公司缴纳部分从本公司的成本中列支，个人缴费部分由本公司在职工工资中代扣代缴。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对于职工虽然没有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合同，但未来不再为本公司提供服务，不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本公司承诺提供实质上具有辞退福利性质的经济补偿的，如发生“内退”的情况，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公司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本公司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组成部分：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三) 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建造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房屋建筑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勘察设计服务收入

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勘察设计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

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可变对价

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提前完工奖励等）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或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附注四、（二十四）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1）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2）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3）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以下称“PPP”）业务相关收入的确认

社会资本方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提供多项服务（如既提供 PPP 项目资产建造服务又提供建成后的运营服务、维护服务）的，应当按照建造合同确认建造服务的收入和成本。建造服务收入按照收取或有权收取的对价计量，并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合同资产。

社会资本方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本公司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应当在社会资本方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应收款项，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社会资本方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本公司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应当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社会资本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认与运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建设-转移（以下称“BT”）业务相关收入确认

对于本公司提供建造服务的，于建设阶段，按照建造合同确认相关建造服务收入和成本，建造服务收入按照收取或有权收取的对价计量，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合同资产，并对合同安排中的重大融资成分进行会计处理。待拥有无条件收取对价权利时，转入金融资产，待收到业主支付的款项后，进行冲减。

（十四）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五)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区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十七）公允价值计量

1. 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公司对于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采用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计量公允价值。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2. 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应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公允价值层次划分

本公司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八) 金融资产转移和非金融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方法

金融资产发生转移的，根据相关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转移情况进行判断：已经全部转移的，终止确认相应的金融资产；没有转移且保留了相关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予终止确认；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相关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根据对该项金融资产控制的涉及程度决定是否终止确认：放弃了对该项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未放弃对该项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对其继续涉入该项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金融资产符合整体终止确认的，转移所收到的对价与相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相关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累积变动额，也一并转入当期损益；满足部分转移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涉及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与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以分摊后的账面价值作为基础比照整体转移对部分转移的部分进行处理。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十九) 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共同费用除无法合理分配的部分外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公司 2022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六、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照 9% 的税率计缴增值税。	税率：9%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0% 计缴。	实际税率：20%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 2022 年 1 月 1 日，“年末”系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年”系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余额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30,678,540.11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30,678,540.11	

(二)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693,122.09			
小计	2,693,122.09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93,122.09	100.00			2,693,122.09
组合1: 账龄组合					
组合2: 无风险组合	2,693,122.09	100.00			2,693,122.09
合计	2,693,122.09	100.00			2,693,122.09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693,122.09	100.00		
合计	2,693,122.09	100.00		

(2) 无风险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 2: 无风险组合	2,693,122.09		
合计	2,693,122.0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主要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2,693,122.09	100.00	
合计	2,693,122.09	100.00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 1年)	425,964.34	100.00	
合计	425,964.34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主要预付款项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深圳石油分公司	30,000.00	7.04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	395,964.34	92.96	
合计	425,964.34	100.00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15,519,388.86	
合计	15,519,388.86	

其他应收款项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5,519,664.86	100.00	276.00		15,519,388.86
组合 1: 账龄组合	13,800.00	0.09	276.00	2.00	13,524.00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中：应收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13,800.00	0.09	276.00	2.00	13,524.00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15,505,864.86	99.91			15,505,864.86
合计	15,519,664.86	100.00	276.00		15,519,388.86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519,664.86	
小计	15,519,664.86	
减：坏账准备	276.00	
合计	15,519,388.86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5,519,664.86	100.00	276.00	15,519,388.86
合计	15,519,664.86	100.00	276.00	15,519,388.86

2)无风险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15,505,864.86			15,505,864.86
合计	15,505,864.86			15,505,864.8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276.00			276.00
年末余额	276.00			276.00

(2)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主要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内部存款	15,505,864.86	1 年以内	99.91	
深圳市瑞邦源实业 有限公司	其他保证金	13800.00	1 年以内	0.09	276.00
合计		15,532,138.86		100.00	276.00

(五) 存货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33,507.14		1,233,507.14
合计	1,233,507.14		1,233,507.14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	23,470.91	
待确认进项税额	1,339.81	
合计	24,810.72	

(七) 长期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及保证金	155,625.07	3,112.50	152,512.5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合计	155,625.07	3,112.50	152,512.57

(八)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99,781.77	
合计	199,781.77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账面原值合计		205,672.80		205,672.80
机器设备		35,380.53		35,380.53
办公设备		112,776.62		112,776.62
其他		57,515.65		57,515.65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累计折旧合计		5,891.03		5,891.03
机器设备		1,750.60		1,750.60
办公设备		3,571.26		3,571.26
其他		569.17		569.17
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199,781.77
机器设备				33,629.93
办公设备				109,205.36
其他				56,946.48
固定资产减值合计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99,781.77
机器设备				33,629.93
办公设备				109,205.36
其他				56,946.48

(九)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4,163,120.52		4,163,120.52
合计	4,163,120.52		4,163,120.52

(十) 开发支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开发支出		917,897.57			917,897.57		
合计		917,897.57			917,897.57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及对应的互抵后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项目	年末互抵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年末互抵后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年初互抵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年初互抵后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677.70	3,388.50		
合计	677.70	3,388.50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合计				

项目	年末互抵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年末互抵后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年初互抵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年初互抵后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三、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677.70			
其中：递延所得税资产（报表列报数）	677.70			
递延所得税负债（报表列报数）				

(十二)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龄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6,029,922.98	
合计	16,029,922.98	

(十三) 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21,840,984.00	
合计	21,840,984.00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5,242,603.55	5,242,603.5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07,002.77	407,002.77	
合计		5,649,606.32	5,649,606.32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37,887.27	3,637,887.27	
职工福利费		1,058,359.51	1,058,359.51	
社会保险费		223,769.65	223,769.6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8,316.27	198,316.27	
工伤保险费		16,946.74	16,946.74	
生育保险		8,506.64	8,506.64	
住房公积金		322,587.12	322,587.12	
合计		5,242,603.55	5,242,603.55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91,554.92	391,554.92	
失业保险费		6,793.85	6,793.85	
企业年金缴费		8,654.00	8,654.00	
合计		407,002.77	407,002.77	

(十五) 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增值税		3,393,699.99	2,922,337.78	471,362.21
企业所得税		109,708.00		109,708.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2,704.28	206,206.61	16,497.67
个人所得税		69,172.37	69,172.37	
教育费附加		95,444.69	88,374.26	7,070.43
地方教育费附加		63,629.79	58,916.17	4,713.62
应交印花税		531,219.64	531,219.64	
合计		4,485,578.76	3,876,226.83	609,351.93

(十六)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1,153,547.49	
合计	1,153,547.49	

其他应付款项

其他应付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对外往来款	662,515.11	
薪酬款项	470,709.88	
其他	20,322.50	
合计	1,153,547.49	

(十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保证金、押金	212,500.51	
合计	212,500.51	

(十八) 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项		348,752.03		348,752.03
合计		348,752.03		348,752.03

长期应付款项年末余额最大的前五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建东设岩土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岩土总部名义项目	2,522,006.31	
福建省太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38,365.62	
深圳市利迅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581,167.93	
广州鑫旺基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69,942.35	
中建四局深圳实业有限公司-水泥事业部	189,722.50	
合计	8,001,204.71	

(十九)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0	100.00
合计			13,000,000.00		13,000,000.00	100.00

(二十)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1,940,109.77	1,940,109.77		
合计		1,940,109.77	1,940,109.77		

(二十一)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89,636.69		189,636.69
合计		189,636.69		189,636.69

(二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年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1,896,366.88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896,366.88	
本年减少	189,636.69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189,636.69	
本年年末余额	1,706,730.19	

(二十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68,836,432.12	62,755,802.14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68,836,432.12	62,755,802.14		
其他业务小计				
合计	68,836,432.12	62,755,802.14		

(二十四)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职工薪酬	317,236.00	
办公费	75,294.28	
车辆使用费	39,045.17	
摊销费	7,432.98	
物业费	1,345,482.02	
广告宣传费	980.00	
招投标费	22,622.64	
合计	1,808,093.09	

(二十五)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职工薪酬	52,502.92	
材料费	389,427.60	
租赁及运行维护费	475,967.05	
合计	917,897.57	

(二十六)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40,291.47	
汇兑净收益		
加：汇兑净损失		
其他支出	543,546.71	
合计	503,255.24	

(二十七) 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其他补贴收入	53,000.00	
合计	53,000.00	

(二十八)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76.00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3,112.50	
合计	3,388.50	

(二十九)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利得	17,400.00		17,400.00
合计	17,400.00		17,400.00

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其他补贴收入	17,400.00	
合计	17,400.00	

(三十)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9,708.00	
递延所得税调整	-677.70	
合计	109,030.30	

(三十一) 现金流量表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96,366.88	
信用减值损失	3,388.5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891.0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3,255.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7.7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33,507.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638,475.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373,206.50	
其他	-3,730,511.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78,936.16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678,540.1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678,540.1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现金	30,678,540.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678,540.1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78,540.11	

八、或有事项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 例 (%)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建筑业	6,000.00	100.00	100.00

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二) 关联交易

购买商品

关联方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中建四局深圳实业有限公司	539,577.44	
合计	539,577.44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关联方应收账款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2,693,122.09	
合计	2,693,122.09	

2.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518,614.85	
合计	15,518,614.85	

3. 关联方应付账款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	601,531.00	
中建东设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2,189,128.98	
中建四局深圳实业有限公司	172,215.62	
中建（广州）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73,600.00	
中建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614.00	
合计	3,049,089.60	

4. 关联方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749.99	
合计	12,749.99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于 2023 年 3 月 25 日已经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五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二维码
即可了解详细
信息、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纳税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办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经营范围 张克, 魏明, 魏仁, 魏强, 魏小菁

出资额 6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审查企业会计账簿并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11月1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姓名: 钱宇潼
 Full name: 钱宇潼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0-02-26
 Date of birth: 1980-02-26
 工作单位: 德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德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220402198002263672
 Identity card No.: 220402198002263672



姓名: 钱宇潼
 证书编号: 11000154025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仅供检验合格, 检验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仅供检验合格, 检验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be held in the transferee fir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ion (CPA)
 日期: 2017年12月27日
 Date: 2017年12月27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转入
 Agree to be held in the transferee firm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ion (CPA)
 日期: 2017年12月27日
 Date: 2017年12月27日




 Full name: 杨献斌
 Sex: 男
 City: 1976-03-10
 Working unit: 南京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ID card No.: 1306341976031022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之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Agree to be liable for the commitment:
 南京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2017年12月27日

注册会计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Agree to be liable for the commitment:
 南京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2017年12月27日

注册会计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Agree to be liable for the commitment:
 南京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2012年12月27日

1.2.6.2、2023 年度财务报告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50,736,337.37	30,678,540.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二）	25,263,015.79	2,693,122.0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三）	4,111,147.08	425,964.34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七、（四）	7,845,955.99	15,519,388.86
存货	七、（五）	1,649,387.47	1,233,507.14
其中：原材料	七、（五）	1,649,387.47	1,233,507.14
库存商品（产成品）	七、（五）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六）	8,839,467.11	24,810.72
流动资产合计		98,445,310.81	50,575,333.2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七）	149,400.07	152,512.57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八）	2,018,268.58	199,781.77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七、（八）	2,143,516.62	205,672.80
累计折旧	七、（八）	125,248.04	5,891.0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七、（八）		
在建工程	七、（九）	6,651,447.01	4,163,120.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十）	6,603.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一）	1,556.25	677.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十二）	8,184,288.21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011,563.89	4,516,092.56
资产总计		115,456,874.70	55,091,425.82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十三)	85,729,567.77	16,029,922.9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十四)		21,840,984.00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五)	1,801,418.99	
应交税费	七、(十六)	220,727.04	609,351.93
其他应付款	七、(十七)	5,036,215.76	1,153,547.49
其中: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十八)	1,248,636.13	212,500.51
其他流动负债	七、(十九)	3,620,102.52	
流动负债合计		97,656,668.21	39,846,306.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七、(二十)	2,358,999.94	348,752.0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二十一)	97,550.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56,550.54	348,752.03
负 债 合 计		100,113,218.75	40,195,058.9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七、(二十二)	13,000,000.00	13,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七、(二十二)	13,000,000.00	13,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净额	七、(二十二)	13,000,000.00	1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七、(二十三)		
盈余公积	七、(二十四)	234,365.60	189,636.69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七、(二十四)	234,365.60	189,636.69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未分配利润	七、(二十五)	2,109,290.35	1,706,730.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343,655.95	14,896,366.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5,456,874.70	55,091,425.82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七、(二十六)	181,448,008.27	68,836,432.12
减：营业成本		167,839,407.65	62,755,802.14
税金及附加		4,507.62	912,998.4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二十七)	13,097,521.12	1,808,093.09
研发费用	七、(二十八)		917,897.57
财务费用	七、(二十九)	-11,195.12	503,255.2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七、(二十九)	19,531.32	40,291.4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七、(三十)	448,390.90	53,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一)	-2,836.50	-3,388.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3,321.40	1,987,997.18
加：营业外收入	七、(三十二)	0.60	17,400.00
其中：政府补助	七、(三十二)		17,4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3,322.00	2,005,397.18
减：所得税费用	七、(三十三)	516,032.93	109,030.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7,289.07	1,896,366.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447,289.07	1,896,366.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7,289.07	1,896,366.8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9,240,566.62	89,493,695.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620.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26,059.30	23,900,650.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463,246.05	113,394,345.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467,058.53	48,965,012.5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436,350.39	16,845,846.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83,999.65	4,053,794.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22,228.62	25,350,755.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109,637.19	95,215,40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三十四）	22,353,608.86	18,178,936.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95,811.60	500,396.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5,811.60	500,396.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5,811.60	-500,396.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三十四）	20,057,797.26	30,678,540.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三十四）	30,678,540.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三十四）	50,736,337.37	30,678,540.11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2	3	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186,026.09	1,206,226.19	15,896,306.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								186,026.09	1,206,226.19	15,896,306.88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186,026.09	1,206,226.19	15,896,306.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专项储备											
3.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应付股利											
5.提取盈余公积											
6.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专项储备弥补亏损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总额	15,000,000.00								186,026.09	1,206,226.19	15,896,306.88

单位负责人：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	其他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2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3,000,000.00							189,636.69	1,706,730.19	14,896,366.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3,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13,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1,940,104.77				1,940,104.77
2.使用专项储备	15							-1,940,104.77				-1,940,104.77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189,636.69	-189,636.69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189,636.69	-189,636.69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分配投资	22											
2.对所有者分配的	23											
3.其他	24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6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7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8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9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0											
6.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13,000,000.00							189,636.69	1,706,730.19	14,896,366.88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Signature]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 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索引号: PM-4

或有事项声明书

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配合贵事务所审计工作，本公司特做如下声明：

1、截止审计报告日，不存在重大需要披露的或影响财务报表数据的或有事项，如下：

（一）对集团内、集团外担保情况：

无。

（二）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无。

2、本公司已提供全部或有事项的相关资料。除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或有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赔偿、背书、承兑、担保等或有事项。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并盖章）

财务负责人（签名并盖章）

2024年4月16日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 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索引号: PM-2

关于环境事项的声明书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委托贵事务所对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根据需要，兹对本公司关于环境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1. 本公司无由环境事项引起的重大负债和或有负债。
2. 本公司无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环境事项。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并盖章）

财务负责人：（签名并盖章）

2024 年 4 月 16 日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声明书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并徐宇清、杨献坡注册会计师：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委托贵事务所对本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财务报表审计的目的是确定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实现公允反映。

本声明书中的某些声明仅限于重大事项。所谓重大是指无论金额大小，只要其所涉及的财务信息的错报漏报在周围环境下可能影响或改变理性的报表使用者对财务信息的判断。

为配合贵事务所的审计工作，在向本公司董事及主管人员作出适当查询及了解之后就已知的全部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财务报表

1. 本公司承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我们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2. 保证本公司资产安全和完整，防止或发现并纠正错报，是本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3. 本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与上年度保持一致，本公司管理层对上述财务报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4. 本公司在作出会计估计时使用的重大假设（包括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假设）是合理的，恰当地反映了本公司的意图和采取特定措施的能力；用于确定公允价值的计量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在使用上保持了一贯性；本公司已在财务报表中对上述事项做出恰当披露。

5. 本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作出了恰当的会计处理和披露。

6.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所有需要调整或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都已得到调整或披露；本公司已提供全部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相关资料，除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 本公司承诺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允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不存在重大错报，包括漏报。贵事务所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未更正错报，无论是单独还是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整体均不具有重大影响。（未更正错报汇总表见附件二）

二、提供的信息

1. 本公司已向贵事务所提供了：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内部控制相关的所有信息（如记录、文件和其他事项）以及基于审计目的要求提供的其他信息，如全部重要的决议、合同、章程、纳税申报表等相关资料；全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会议记录等（包括近期召开的尚未编写正式记录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会议纪要）。

2. 本公司允许贵事务所在获取审计证据时不受限制地接触贵事务所认为必要的本公司内部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

3. 本公司所有交易均已记录并反映在财务报表中，不存在账外资产或未计负债。
4. 本公司已向贵事务所提供了由于舞弊可能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结果。
5. 本公司已向贵事务所提供了我们注意到的、可能影响本公司的与舞弊或舞弊嫌疑相关的所有信息，这些信息涉及本公司的：（1）治理层和管理层；（2）在内部控制中承担重要职责的员工；（3）其他人员（在舞弊行为导致财务报表重大错报的情况下）。
6. 本公司已向贵事务所提供了从现任和前员工、分析师、监管机构等方面获知的、影响财务报表的舞弊指控或舞弊嫌疑的所有信息。
7. 本公司已向贵事务所提供了所有已知的、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应当考虑其影响的违反或涉嫌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8. 本公司已向贵事务所提供了我们注意到的关联方的名称和特征、所有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9. 本公司没有向贵事务所隐瞒任何可能会对财务报表（包括财务报表附注）有重大影响或影响贵事务所审计程序的资料。
10. 本公司没有蓄意歪曲或修饰财务报表各项目的金额或资产负债项目分类的情况。
11. 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所有资产均拥有合法权利，除已披露事项外，未对本公司的资产作出留置、抵押或其他使用上的限制。
12. 所有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递延资产已按其预期使用或受益年限和预期残值计提折旧和摊销。在这方面，本公司确认预期使用年限已经合理估计并符合有关法规的要求。



13. 财务报表中列示的应收款项均代表在资产负债表日当日或之前因销售或提供其他服务而产生的对债务人真实的要求权，除正常情况下的现金折扣外不再考虑其他折扣与折让。所有应收及其他款项的账面价值均已减记至预计可实现净值。

14.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原材料、备品备件、燃料、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存货于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帐。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在受益期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成本，包装物在领用时一次计入成本。

15. 资产负债表日当日的存货数量是通过从本公司永续盘存制的存货记录中获得。其中：永续盘存制存货记录已由胜任的雇员根据年末盘点日期盘点的实地盘点数进行了调整。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项目中的尚未支付款项的存货所对应的有关负债已记录在财务报表中；资产负债表日的存货中不包括所有权的重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其实施管理权和控制权之商品的成本。

16. 本公司已经在财务报表中反映了全部已知的负债，没有其他应在财务报表中予以记录或披露的重大债务。

17. 本公司已提供全部或有事项的相关资料，除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或有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赔偿、背书、承兑、担保、环境等或有事项。

18.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重述对应数据的任何事项。

19. 除财务报表附注披露的承诺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承诺事项。

20. 本公司严格遵守了合同规定的条款，不存在因未履行合同而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21. 本公司编制财务报表所依据的持续经营假设是合理的，没有计划终止经营或破产清算。

22. 本公司管理层确信：

(1) 未收到政府监管部门向本公司就任何不符合或违反财务报告编制要求的情况发出通知；

(2) 无税务纠纷。

23. 其他事项

(1) 本公司在银行存款或现金运用方面未受到任何限制。

(2) 本公司应收款项等债权均属实，并对可能发生的坏账已计提足够准备。

(3) 本公司对存货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予以确认和计量；受托代销商品或不属于本公司的存货均未包括在会计记录内；在途物资或由代理商保管的货物均已确认为本公司存货。存货在年末已适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本公司不存在未披露的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和担保事项。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并盖章)

财务负责人：(签名并盖章)

2024年4月16日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之批准及签发

本公司2023年度会计报表，已经相关负责人审核，并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同意正式签发并对外报送。

单位负责人：	(签字/盖章) 
主管财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字/盖章) 
财务（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字/盖章) 
企业名称：	(公章) 
批准日期：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 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本所函件编号:PM-1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确认函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贵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尚未批准签发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现将相关审计建议调整事项、审计建议披露事项以及将建议调整事项与披露事项补充加入后的会计报表及附注发送给您,如您对后附上述审计建议调整事项、审计建议披露事项以及将建议调整事项与披露事项补充加入后的会计报表及附注的内容有任何意见,请尽快与我们联系(联系电话:15711266573)。如您对该等事项无任何意见,请尽快签发后附“财务报表之批准及签发”表,并连同本确认函于2024年4月16日之前传真回我所。我们将依照您的确认及“财务报表之批准及签发”表出具正式审计报告。

诚挚的致意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我代表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同意按本审计确认函所确定的内容出具我公司正式审计报告,请出具3份。

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16/4-2024

二、投标人同类业绩及履约评价情况

已完工同类项目业绩表（上限 5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时间	履约评价	其他
1	XDG-2019-9 号地块开发项目 A 块 3 期、B2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155706 m ²	57123.06	2021.12.1	无	是
2	传音控股总部大厦 EPC（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	7.5 万 m ²	52500	2020.5.7	无	是
3	苏州南山角直项目（苏地 2014-G-4A、B 地块）二期二标（维乐花园）总包工程	184728.32 m ²	33521.46	2023.1.30	无	是
4	NO.2019G47 地块商业办公楼开发项目施工总承包	59316.87 m ²	29552.13	2022.4.20	优秀	是
5	玖尚公寓（T102-0358）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34728.19 m ²	14946.84	2022.12.20	无	是

证明材料：

- （1）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相关合同的关键页扫描件、竣工验收证明关键页扫描件等；
- （2）上述材料应体现单位名称、项目名称、项目地点、项目内容、建设规模（建筑面积或总体投资额等）、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等信息；当前述证明文件的关键页不能体现上述时，可提供业主证明等其他证明材料；
- （3）认证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
- （4）对应业绩的履约评价表（如有，需提供原件扫描件，有业主公章）。

注：1、相关资料的工程名称与施工合同的工程名称不一致的（工程名称有细微差别，但可明显判断为同一项目的除外），需提供其为同一项目的证明文件。

2、如提供的履约评价与业绩不对应的或未加盖业主公章的，不予认可。

2.1、XDG-2019-9 号地块开发项目 A 块 3 期、B2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2.1.1、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XS201912004-X03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南(无锡)车联网有限公司(项目业主)(招标人)的XDG-2019-9号地块开发项目(项目名称)XDG-2019-9号地块开发项目A块3期、B2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标段名称)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请你方派代表于2020年05月14日前至深南(无锡)车联网有限公司与我方洽谈合同。

中标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桩基、土建、水电安装、装饰装修、景观市政、室外照明、消防、建筑智能化等工程施工及总承包(房屋建筑总承包)采用装配式的房屋建筑		
中标价(元)	571230615.23	中标工期(天)	600
中标费率		中标质量	符合国家验收标准
其中暂估价(万元)	工程		0
	材料		0
评标价形式包括在总承包范围内的建设工程以及建设工程有关的货物、服务,属于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范围且达到国家规定规模标准的,应当依法进行招标。			
项目负责人	李长春	项目编号	00212295



招标人: (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 (公章)
代表: (签名或盖章) 代理项目负责人: (签名及证书)
代理: (签名) 证号: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2020年04月14日

说明: 本通知招标投标定、建设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单位各持一份



2.1.2、合同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信息表

合同类型： 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编码（应招标项目）： WXXS201912004-X03
发改委项目代码： 2019-320205-70-02-54784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锡商许可【2019】73号
住建部项目编号： 3202051909090101
承 包 人：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46128B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刘千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号： 413026198109151531 移动电话：

13714616715

集中建设实施单位（代建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集中建设实施单位（代建单位）项目负责人： _ 移动电话：

发包单位： 深南（无锡）车联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5MA1YUF2Y5G

发包人项目负责人： 唐毅纯 移动电话： 15161711118

工程名称： XDG-2019-9号地块开发项目A块3期、B2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无锡锡东新城商务区先锋路北、春风南路东

经 度： 120.426432 纬 度： 31.591945

工程所在地：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

资金来源： 自筹 国有资金出资比例： 77.0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约155706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127053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为28653平方米

工程内容：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桩基、土建、水电安装、装饰装修、景观市政、室外照明、消防、建筑智能化等工程施工及总承包（房屋建筑总承包），采用装配式的房屋建筑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桩基、土建、水电安装、装饰装修、景观市政、室外照明、消防、建筑智能化等工程施工及总承包（房屋建筑总承包），采用装配式的房屋建筑

主要技术指标： 高度8.5~59.85米，层数2~18层

计划开工日期： 2020年04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10日

工期日历天数： 600 天

签约酬金（大写）： 伍亿柒仟壹佰贰拾叁万零陆佰壹拾伍元贰角叁分
(¥571,230,615.23)

关于工程质量奖项的约定：创优质结构

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目标：合格

分包的约定条款：

(1)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主体结构

(2)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一、混凝土工程；二、砌体工程；三、装配式工程；具有基础、梁、板、柱、砼墙、楼梯工程关键性工作范围：梁、板、柱等部位

(3)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景观市政、建筑智能化

支付约定条款：

(1)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合同价的10%

(2) 预付款支付期限：签订合同后7天内

(3)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施工单位进场，完成工程量的50%，付工程合同价款总额的30%；完成工程量的80%，付工程合同价款总额的20%；工程封顶，付工程合同价款总额的10%；工程完工并经验收合格后，付工程合同价款总额的20%；审计决算后付清余款；质量保证期结束后再支付质保金。

(4)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发包人在承包人发出要求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后28天内仍不支付的，承包人有权暂停施工。暂停施工28天内发包人仍不支付进度款，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提出索赔。

签订时间：本合同于 2020年04月15日 签订。

备注：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信息表：

人员类别	姓名	职务	职称
项目经理	刘千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王辉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高峰	安全员	
安全管理	帅常林	安全员	
安全管理	戴秀珂	安全员	
施工员管理			
其他人员			



联合体承包成员单位(公章)



承包人(公章)
集中建设(公章)

2.1.3、竣工验收证明书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XDG-2019-9号地块开发项目-A-2#楼、A-3#楼、A-5#楼、A-6#楼、A-7#楼、2#门卫, D1#地下车库(A块3期)、B2-1#楼-B-11#楼, D1#地下车库(B2地块) 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1日

建设单位	深南(无锡)车联网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苏州天平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江苏城归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面积	155706 m ²	工程造价		结构层次	10.43层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1日
验收意见	<p>1、分项工程验收: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p> <p>2、质量控制资料检查: 资料齐全有效, 符合有关规范要求</p> <p>3、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检查: 符合要求, 满足使用功能</p> <p>4、观感质量检查: 观感质量验收为好;</p> <p>5、综合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验收, 各分项、分部工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标准要求,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p>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技术负责人: 王利军 法人代表: 李民 (公章) 2021年12月1日	总监理工程师: 王利军 法人代表: 李民 (签字) (公章) 2021年12月1日	项目负责人: 王利军 法人代表: 李民 (签字) (公章) 2021年12月1日	项目负责人: 王利军 (签字) (公章) 2021年12月1日	项目负责人: 王利军 (签字) (公章) 2021年12月1日	参加人员: (签字) (印鉴) 年月日		

2.1.4、网上截图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website interface for the National Construction Market Supervision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The main content area shows the details for the project 'XDG-2019-9号地块开发项目' (XDG-2019-9 Plot Development Project) located in Jiangsu Province, Wuyi City, Meishan District.

Project Details:

项目编号	3202052001010006	省级项目编号	3202051912040009
建设单位	深南(无锡)车联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5MA1YUF2Y5G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253661	总投资(万元)	280000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梅商许可【2019】73号

Project Location: 江苏省-无锡市-梅山区
项目地址: 无锡梅东新城商务区先锋路北、春风南路东

Engineering Information: 工程基本信息 | **招标投标信息** | 合同登记信息 | 施工图审查 | 施工许可 | 竣工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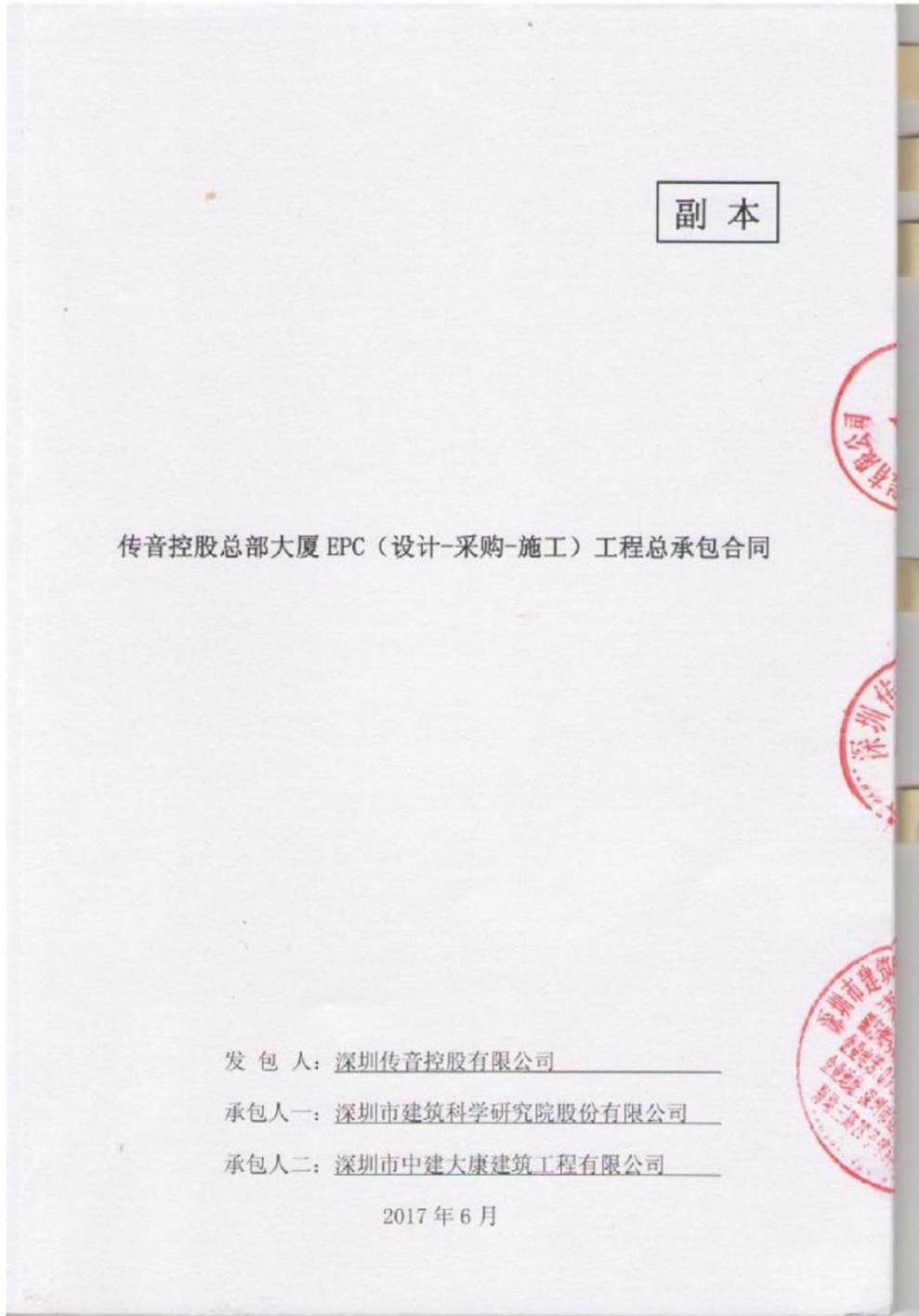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四川招港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0-01-07	36832.61	3202052001010006-BD-001	3202051912050003-BD-097	查看
B	深圳市中建大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0-04-10	57123.06	3202052001010006-BD-002	3202051912050003-BD-291	查看
B	苏州天平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公开招标	2020-01-08	413.76	3202052001010006-BE-001	3202051912050003-BE-011	查看
B	江苏华宇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公开招标	2021-01-14	231.88	-240	3202051912050003-BD-125 2	查看

2.1.5、获奖证书



2.2、传音控股总部大厦 EPC（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

2.2.1、合同



- 5) 主体工程；
 - 6) 外立面装饰工程；
 - 7) 室内装饰工程；
 - 8) 给排水工程；
 - 9) 建筑电气工程（含弱电）；
 - 10) 消防工程；
 - 11) 采暖通风空调工程；
 - 12) 电梯工程；
 - 13) 燃气工程；（如有）
 - 14) 室外及配套工程；
 - 15) 钢结构及网架工程（如有）；
 - 16) 防治白蚁工程；
 - 17) 人防工程；
 - 18) 屋面及防水工程；
 - 19) 金属门窗工程（含幕墙工程）；
 - 20) 高低压配电工程；（包括但不限于：a. 建筑单体用电总箱设计采购施工； b. 各建筑单体用电总箱至红线外高低压配电房电缆管沟、桥架设计； c. 各建筑单体用电总箱至出红线一米的电缆管沟（管）、桥架采购施工； d. 提供高低压配电房用电需求各项技术参数； e. 完成高压配电工程外电部分的设计、报批、报建的相关手续，并协调办理南方电网的验收工作。）
 - 21) 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如有）；
 - 22) 红线内场地整平及地上附着物清理；
 - 23) 项目水、电、路、气、通讯、燃气等与现有市政基础设施的接驳及道路路面等市政设施的恢复工作；
 - 24) 组织竣工验收并移交发包人；
 - 25) 完成工程保修工作；
 - 26) 项目红线范围内现状管线的迁改或保护工作；
 - 27) 配套充电桩工程；
 - 28) 智能化工程；
 - 29) 标志标识工程；
 - 30) 泛光照明工程；
- (6) 负责办理项目相关的报建报批报审报验工作；
- (7) 设计概算、竣工结算等编制工作；
- (8) 施工图图纸审查；
- (9) 专项咨询论证，材料和构件、部品实体性能检测；

报
地
设
计
设
二
建
协
方
应
及
（土
工
体工
精

(10) 负责项目全程全部的档案建立、管理及归档工作。

二、承包方工作职责及分工

2.1 承包方一负责该建设工程的全过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的统筹管理，包括工程的报批报建报审报验管理、工程进度管理、工程质量管理、工程造价管理等；

2.2 承包方一负责该建设工程的前期咨询工作，包括环境评估报告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场地地震安全评估报告编制、场地危险源识别报告编制、道路开口设计等；

2.3 承包方一负责该建设工程的勘察工作，包括工程初步勘察（如果有）、详细勘察、基坑支护设计等；

2.4 承包方一负责该建设工程的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建筑工程设计、地基与基础工程设计、室外景观设计、室内装饰工程设计、智能化工程设计、幕墙工程设计、泛光照明设计、标志标识设计等；

2.5 承包方一负责施工阶段的飞行检查检测（非法定检查检测）；

2.6 承包方二负责该建设工程的前期施工、物料采购及实体施工，包括地块清障，项目前期三通一平、临时围墙、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建筑主体工程施工、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室外工程施工以及其他专项工程的施工；

2.7 承包方一和承包方二同意组成总承包联合体，并在本合同签订之前，签署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中，应明确工程的总负责人为承包方一。为履行本合同中的承包方义务，组成联合体的双方（承包方一和承包方二）应就本合同的履行向发包方承担连带责任。承包方一和承包方二签署的联合体协议应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解除、更换和修改联合体协议。

三、工程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3.1 承包方根据本合同附件一《发包人要求》出具建筑设计方案，最终的建筑设计方案以发包人及规划部门批复意见为准。

四、合同工期

合同按照两种不同情况设置工期：

如按照 120 米限高条件进行建设，EPC 计划开工日期为取得用地规划许可证后第 3 天，主体工程（土建及安装工程，不包含室内精装修工程）竣工日期为取得用地规划许可证后 1013 天，室内精装修工程时间 415 天，EPC 合同总工期为 1264 日历天；

如按照 150 米限高条件进行建设，EPC 计划开工日期为取得用地规划许可证后第 3 天，主体工程（土建及安装工程，不包含室内精装修工程）竣工日期为取得用地规划许可证后 1151 天，室内精装修工程时间 420 天，EPC 合同总工期为 1404 日历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工期详见合同附件七《项目建设工期约定》。

五、工程质量标准

5.1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设计成果文件须满足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有关规范、规定要求，质量标准合格。

5.2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须满足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有关规范、规定要求，质量标准达到市优标准。

5.3 工程绿色建筑标准：国家绿色建筑三星（《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50378-2014），美国 WELL 认证金级。

六、签约合同价格

6.1 本项目签约合同价格为人民币伍亿贰仟伍佰万元整（小写：¥525,000,000.00元），本项目的签约合同价格为暂定价格，签约合同价格暂按总建筑面积乘以 7000 元/平米标准计算（含税）。

其中主要包括工程前期费、工程建安费和建设工程其他费三部分：

(1) 工程前期费暂估人民币伍佰万元整（小写：¥5,000,000.00元），包括场地平整费、地表障碍物迁移费、地下管线迁移费、临时道路开口施工费、临时水电铺设等（按实结算）。

(2) 建安工程费暂定人民币肆亿捌仟捌佰玖拾柒万元整（小写：¥488,970,000.00元）（建安工程费下浮率为15%）。

(3) 工程建设其他费

1) 全过程统筹管理费暂定人民币壹仟肆佰陆拾柒万元整（小写：¥14,670,000.00元）（按照建安工程费 3% 计取）。

2) 勘察设计类费用暂定人民币壹仟陆佰叁拾陆万元整（小写：¥16,360,000.00元），包括勘察费 30 万元（固定），设计费 1168 万元（暂定），施工图第三方审查费 80 万元（固定），竣工图编制费 93 万元（暂定），绿建咨询费 35 万元（固定），美国 WELL 咨询费 150 万（固定），建筑信息模型（BIM）编制费 80 万元（固定），设计费参照《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 号）计算，下浮率为 20%。

3) 其他建设工程其他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编制及评估费、水土保持评价费、地震安全性评估费、地质灾害评估费、白蚁防治费等按照实际值并增加 15% 管理费后计入合同价格。

6.2 本项目签约合同价格中已包含应由承包人缴纳的各项税费，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根据《深圳市建筑业营改增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实施细则（试行）》（深建市场〔2016〕14 号）的规定计取，取 3.00%（大写：百分之叁点零陆），结算期内《深圳市建筑业营改增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实施细则（试行）》（深建市场〔2016〕14 号）有调整的，以调整文件的中间值计取。

6.3 除发包人提出并书面批准的变更以外，承包人一和/或承包人二不向发包人收取任何签证费用和变更费用。

七、定义与解释

本合同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本合同及本合同所有附件经相关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企业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发包人：深圳传音控股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住 所：深圳南山区高新科技园深南大道 9789
号德赛科技大厦 17 层
电 话：0755-33979200
传 真：0755-33979211
电子邮箱：

承包人（一）：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梅岗三路 29 号
电 话：0755-23931863
传 真：0755-23931800
电子邮箱：Zhanhe@IBRCN.COM

承包人（二）：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住 所：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2.2.2、施工许可证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2017-440300-39-03-			
088314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19-01-18			

证书序列号:2019-0104			
建设单位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传音大厦		
建设地址	南山区西丽仙湖路与同发南路交汇处东南角		
建设规模	77296.96平方米	合同价格	40416.59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18-01-10	合同竣工日期	2021-11-29
备注	项目经理:张正雷 注册证书号:粤 144090913658 项目总监:胡新富 注册证书号:42005326 范围:主体结构工程; 装饰装修工程; 通风与空调;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建筑电气工程; 智能建筑;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变更登记	/以下空白		

注意事项:

-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2.2.3、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传音大厦

验收日期： 2023年1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7-440300-39-03-08831402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传音大厦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南山区西丽仙洞路与同发南路交汇处东南角		
建筑面积	77296.96 平方米	工程造价	40416.59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	层数	地下 5 层地上 33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19) 0395 号	宗地号	T501-0084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 NS-2018-0002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NS-2018-0095 (改 1)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9-0104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01-18	验收日期	2023 年 1 月 31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009-03
建设单位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陆航
副组长	胡新富、王朝辉、孙延超、曾德清
组员	孙龙飞、陈骏、张正雷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旭	张大权、刘义、胡新光、郑贤潮、廖昌强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王定明	周俊杰、孙庆山、张建国
工程质控资料	刘艳	周玲玲、王勤战、陈照东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传音大厦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海绵城市)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陆航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陆航
2	王朝辉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王朝辉
3	王旭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王旭
4	王定明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王定明
5	陈骏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骏
6	刘洋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刘洋
7	孙延超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孙延超
8	孙龙飞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项目负责人		孙龙飞
9	刘义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刘义
10	郭楚善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郭楚善
11	邓旌芳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邓旌芳
12	张大权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负责人		张大权
13	周俊杰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周俊杰
14	周玲玲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秘书/资料员		周玲玲
15	胡新富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胡新富
16	胡新光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胡新光
17	孙庆山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孙庆山
18	王勤战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资料员		王勤战
19	曾德清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曾德清
20	张正雷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正雷
21	郑贤潮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郑贤潮
22	黄炎如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黄炎如
23	廖昌强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廖昌强
24	张建国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张建国
25	陈照东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照东
26	刘艳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刘艳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合格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

本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同意验收通过。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3 年 1 月 31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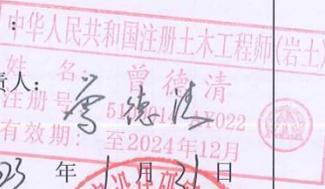
监理单位(公章):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2005326
 有效期至: 2025.06.02
 深圳科智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及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 月 31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注册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1440090913658
 有效期至: 2024.10.21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公章): 
 姓名: 曾德清
 注册号: 512017022
 有效期至: 至2024年12月

2023 年 1 月 3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孙延超
 注册号: 4400398-007
 有效期至: 至2024年12月



2.2.4、网上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 [监管动态](#) | [数据服务](#) | [信用建设](#) | [建筑工人](#) | [政策法规](#) | [电子证照](#) | [问题解答](#) |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传音控股总部大厦 广东省-深圳市

项目编号	44030117081101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11708110101
建设单位	深圳传音控股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7692463-X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17)0432号



项目地址: --

[工程基本信息](#) | [招标投标信息](#) | [合同登记信息](#) | [施工图审查](#) | [施工许可](#) | [竣工验收](#)

详细信息 |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03011708110101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行政区划	广东省-深圳市
具体地点	--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17)0432号	立项级别	地市级

2.2.5、获奖证书



2.3、苏州南山角直项目（苏地 2014-G-4A、B 地块）二期二标（维乐花园）总包工程

2.3.1、中标通知书

**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E3205010304000266003001

中标单位：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苏州南山新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苏州南山角直项目（苏地2014-G-4A、B地块）二期二标（维乐花园）总包工程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根据工程招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和你方签订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 1、中标范围与内容：苏州南山角直项目（苏地2014-G-4A、B地块）二期二标（维乐花园）总包工程
- 2、中标价：335214599.82元
- 3、暂估价：0万元；工程：0万元；材料：0万元
- 4、中标工期：642
- 5、中标质量标准：合格
- 6、中标项目经理姓名、资质等级及资质证号：
李代微
- 7、其他联合体成员：
- 8、备注：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公章）


代理机构（公章）
（如有）



日期：2018年06月26日

2.3.2、合同

备案合同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合同验证码： fdc038fe-155c-4a8f-a317-9b345807283e

发包人(全称)： 苏州南山新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苏州南山角直项目（苏地2014-G-4A、B地块）二期二标（维乐花园）总包工程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苏州南山角直项目（苏地2014-G-4A、B地块）二期二标（维乐花园）总包工程

2.工程地点： 吴中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吴发改中心核核【2014】84号

4.资金来源： 自筹

5.工程内容： 苏州南山角直项目（苏地2014-G-4A、B地块）二期二标（维乐花园）总包工程

二、合同工期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请参见补充条款:合同协议书-6.工程承包范围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叁亿叁仟伍佰贰拾壹万肆仟伍佰玖拾玖元捌角贰分 (¥ 335,214,599.82 元)



--第1页--

2018-07-08 17:26:53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代微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5 577502 393992

---第2页---

2018-07-08 17:26:53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18年06月26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30202885-0
 地 址： 苏州市吴中区甪直镇鸣市路16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陈雷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512-66181817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苏州中新支行
 账 号： 5129049924102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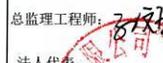
组织机构代码： 19234612-8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105号
 中建大厦23楼2310室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李民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2237532/0755-82173562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杭州银行深圳分行
 账 号： 44030922181001844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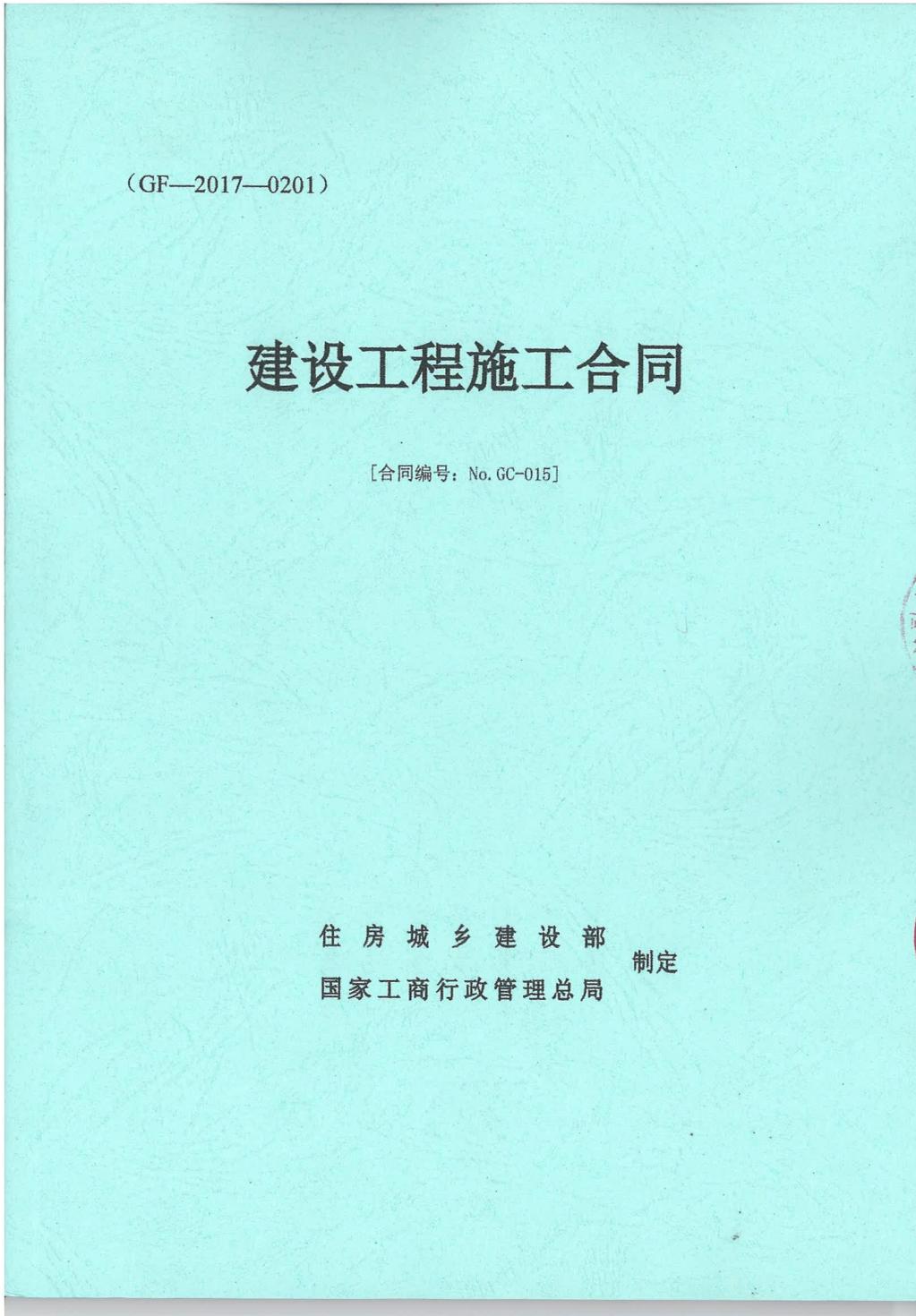
2.3.3、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苏州南山角直项目(苏地2014-G-4A、B地块)二期二标(维乐花园)总包工程
 32#楼、31#楼、30#楼、24#楼、18#楼、17#楼、14#楼、13#楼、6#楼、7#楼、8#楼、幼儿园、地下室车库、8#配电房、7#配电房、3#配电房
 验收日期 2020 年 9 月 30 日

建设单位	苏州南山新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苏州天平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84728.32m ²	工程造价	33521.46 万元	结构层次	框剪	开工日期	2018年7月17日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30日
验收意见	<p>1、该工程按图纸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已全部完成,各系统使用功能已形成,运行正常,且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2、工程技术资料齐全,质保资料齐全,按规定的批量见证取样送检并全部合格。 3、工程的观感质量较好。 4、工程的结构性能和使用功能满足设计要求,参加验收人员一致同意验收,验收合格。</p>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公章)	参加人员:	参加人员:				
				(印章)	(印章)				

2.4、NO. 2019G47 地块商业办公楼开发项目施工总承包
2.4.1、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南京融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NO.2019G47 地块商业办公楼开发项目施工总承包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NO.2019G47 地块商业办公楼开发项目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 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双龙大道以西、天元十路以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宁经管委行审投资[2019]64 号。
4. 资金来源: 自筹。
5. 工程内容: 建筑与安装等全部工程的施工及保修。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NO.2019G47 地块商业办公楼开发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的土石方、桩基、基坑支护、支撑及破除、降水、土建及水电安装、暖通、消防、人防、智能化、电梯、幕墙、门窗、雨棚、泛光、装饰装修、室外道路、管网、景观、绿化、雨污等全部工程的施工及保修。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9 年 9 月 18 日(开工报告以监理人或发包人开工指令单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3 月 11 日前通过五大责任主体验收(竣工资料归档案馆)。
工期总日历天数: 540 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合格 标准。 四、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贰亿玖仟伍佰伍拾贰万壹仟贰佰捌拾陆元整 (¥ 295,521,286.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柒佰陆拾贰万玖仟陆佰柒拾叁元整 (¥7,629,673.00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2. 合
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保业。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南京市江宁区双龙大道 1698 号景枫中心 2901 室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320115MA1YC62W6N

地 址: 南京市江宁区双龙大道 1698 号景枫中心 2901 室

邮政编码: 2111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25-5282 5285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江宁支行

账 号: 1259 1020 9810 801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民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346128B

地 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 2105 室中建大厦 23 楼 2310 室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755-8219 1002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春风路支行

账 号: 4425 0110 4533 0000 0496

2.4.2、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NO.2019G47 地块商业办公楼开发项目

验收日期: 2022 年 4 月 20 日

建设单位: 南京融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章)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NO.2019G47 地块商业办公楼开发项目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工程地址	江宁区-秣陵街道-双龙大道以西天元十路以北			层数	地上 25 层 地下 2 层
面积	59316.87 m ²	其中人防工程	3549 m ²	工程规划核实合格书号	宁规划资源核实(2022) 00167 号
子单位工程部位	/	子单位工程面积	/ m ²	施工许可证号	320115202004031101
子单位工程开工日期	/		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日期	/	
单位工程开工日期	2020-4-5	单位工程完工日期	2021-12-30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日期	2022-4-20
单位名称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南京融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赖柏宏	周郭
					13908091303
勘察单位	中化地质江苏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黄文院	林克昌
					15250984921
设计单位	四川星蓝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曾途	王桅
					18111603688
监理单位	江苏雨田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吴义军	陶孝军
					17612587526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李民	李保业
					13837802422

业
梅

竣工验收情况及意见

竣工验收时间程序内容和组织形式	<p>2022年4月20日由南京融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周郭主持，建设、施工、设计、监理等单位组成验收小组，对该工程进行验收。参建各方单位分别汇报合同履行情况和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审阅了工程档案资料和有关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组织对工程实物质量进行检查评定。</p>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p>该工程开工前，南京融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根据相关建设法律法规程序办理了规划建设许可证，对工程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进行了招投标，申领了建设项目施工许可证，办理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设计文件图纸已审查批准，工程竣工前消防验收合格，工程竣工资料已移交城建档案馆。</p>
对勘察情况的评价	<p>中化地质江苏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本工程地质勘察工作，工程地基情况与地质勘察对勘报告记录相符。勘察人员认真负责，仔细校对持力层土质情况，确保符合设计要求。</p>
对设计情况的评价	<p>四川星蓝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在工程设计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报告和建设位对工程使用功能的要求进行设计，能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做到设计科学合理、美观大方。</p>

对监 理情 况的 评价	<p>江苏雨田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该工程的监理工作，在工程施工中，能严格按照《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和监理合同对工程进行全面监督。监理人员能全过程认真负责，按照监理细则、监理规划实施监理工作，对工程质量的控制能严格按照设计要求的规范标准执行。</p>
对施 工情 况的 评价	<p>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和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能认真履行合同，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精工心组织，规范施工，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收集齐全有效。该工程总体质量达到现行国家验收规范标准。</p>
需整 改的 问题	<p>施工过程中需要整改的问题均已整改完善到位。</p>
竣 工 验 收 结 论 性 意 见	<p>该工程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以设计图纸和规范要求施工完成，符合现行国家竣工验收程序和法律、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经验收小组现场验收评定为合格。</p>

工程

参加验收人员签到单

工程名称: NO. 2019G47地块商业办公楼开发项目

验收内容: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验收时间: 2022年4月20日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联系电话
1	李勇	南京融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13925755056
2	周郭	南京融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特高	13908091303
3	陈新	江苏研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注册	17612587526
4	陈强	江苏研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主监		13401903708
5	陶敏	江苏研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主监		13621596162
6	李诗达	深圳市中远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13853502022
7	王辉	深圳市中建大建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18502019157
8	林克昌	湖北地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注册	15250984921
9					
10	张	四川星蓝建筑设计院	项目负责人	高工、注	18111036888
11	王锐	—	结构SSS	—	13882180715
12	黄成	—	电气—	高工	13668211020
13	王泽远	—	给排水	高工	13198551028
14					
15					
16					
17					
18					
参加验收的监督人员					
1					
2					
3					
4					
5					

注: 参加验收人员签到顺序: 建设、施工、监理、勘察、设计单位

南京融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32919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NO. 2019G47 地块商业办 公楼开发项 目 A-单体、 A-地下室	结构类型/层次	地上：框剪 /25 层 地下：框剪 / 2 层	建筑面积 (m ²)	地上： 42123.19 m ² 共： 59316.87 m ² 地 下： 17193.68 m 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建 大康建筑工 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红智	开/竣工 日期	2020-4-5/2021-12-30
项目负责人	李保业	项目技术 负责人	王辉	验收 日期	2022-4-20
子单位部位 及范围	/			子单位 建筑面 积	/ m 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6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68 项		完整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37 项，符合规定 37 项， 共抽查 37 项，符合规定 37 项，经 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达到“好”和“一般” 的 28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总体质量合格。			
参加 验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周 坤 2022年4月2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张 新 2022年4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 译 力 2022年4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王 辉 2022年4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林 克 昌 2022年4月20日

注：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工程竣工报告

苏JG1.11

致：南京融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NO. 2019G47地块商业办公楼开发项目	工程地点	南京市江宁区双龙大道以西，天元十路以北
建筑面积	59316.92m ²	层数	地上25层、地下2层
开工日期	2020/4/5	完工日期	2021/11/30

已完成准备工作情况

一、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二、我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确认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
 三、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了质量评估，具有完整的监理资料，并提出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四、勘察、设计单位对勘察、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质量检查报告。
 五、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六、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
 七、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出具了认可文件。
 八、预验收中发现的问题和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等有关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全部整改完毕。
 九、我单位签署了工程质量保修书。
 本工程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我单位李保业同志负责配合、联系，全权处理有关工程质量竣工验收事宜；联系电话：13837802422，请予以批准。



项目经理：李保业

施工单位有关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2022年2月16日

监理单位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Signature]



监理单位(盖章)

2022年2月16日

工程履约评价反馈表

工程名称	No. 2019G47 地块商业办公楼开发项目	工程类别	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	南京融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双龙大道以西、天元十路以北
实施单位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2.96 亿元
承包范围	土建工程、安装工程		
工程资金来源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体		
工程履约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开工时间	2020 年 4 月 3 日	竣工时间	2022 年 4 月 20 日
合同签订时间	2019 年 9 月 18 日		
建设单位联系人	韩宗品	联系电话	18386978879
建设单位意见及总体评价: 根据施工单位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等方面的实际履约情况,本工程施工单位履约情况综合评价为:优秀			
法人代表或项目负责人(签字):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宏 赖 印 柏</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建设单位(盖章):</p> <p>日期: 年 月 日</p> </div> </div>			

2.5、玖尚公寓（T102-0358）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2.5.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5-47-03-012366003001

标段名称：玖尚公寓(T102-0358)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9516.095364万元

中标工期：396天

项目经理(总监)：陈红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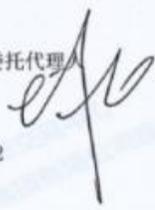
本工程于 2021-02-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4-12

查验码：1668774478822482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2.5.2、合同

合同编号：ZMTZ.02.0201-ZMTZ-sg-2021-04-0002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第一册，共二册）

工程名称：玫尚公寓(T102-0358)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前海妈湾十五单元

发包人：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 (全称) :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发包人、甲方)

承包人 (全称) :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承包人、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 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 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玖尚公寓 (T102-0358) 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前海妈湾十五单元

工程规模及特征: 建设地块为 15-05-03、15-05-07; 总用地面积约 9379 m², 总建筑面积约 3.45 万 m², 为高层公寓项目, 分为两栋, 建筑高度约 35.8 米, 裙楼有部分商业和架空层, 15-05-03 一层地下室, 15-05-07 两层地下室; 框架剪力墙结构, 采用装配式施工, 具体工程规模及范围以设计施工图纸为准。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深自贸备案【2020】0013 号

资金来源: 国有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及其补遗、澄清文件条款规定的内容、全部施工图纸的内容、工程量清单及本合同文件规定的内容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 包括或不排除依据合同文件、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承包方式:

固定总价 (含增值税, 具体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 包干方式: 按图纸、

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招标范围、技术规范进行总价（含增值税，具体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或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工程现场签证外，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

[√]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计价，合同工程量清单只作为进度款支付的参考依据，不作为唯一结算依据，其中，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整个项目包干，不论双方后续是否签订本合同总价包干补充协议，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均不再调整。工程量按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计算，在发包人提供确认版施工图之前，承包人按招标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并签订暂定价合同，在发包人下发确认版施工图之后 180 日历天内，双方对确认版施工图的工程量进行核对，并根据确认版施工图计算的工程量，结合已有合同工程量清单价格及合同相关调价规定编制施工图预算，按该施工图预算金额签订本合同的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即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包协调管理、包规费税金、包承包人的管理费、利润等全部费用。补充协议总价包干，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变更、调差或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外，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如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时，仍有部分工程施工图未确定，则该部分结算时根据投标单价和已完成合格工程量据实结算。

详细范围包括：

1、按发包人提供的由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的施工图纸（已完成的《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实施方案》（如有）包括的全部内容和招标期间所发招标文件包括的全部内容 & 标前答疑会议纪要包括的全部内容等，以及专用条款第 14 条所列属于承包范围内的工程。承包范围不限于工程量清单范围。

2、本工程发包人采用招标版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进行招标，承包人承诺在招标投

标过程中，已经确认工程量清单的工程量与招标书及招标图纸的工程量是一致的，并在此承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发现招标工程量清单的工程量与招标书及招标图纸的工程量不一致的，工期和综合单价及总价均不作调整。（本条仅适用于承包方式为“固定总价”的情况）

3、承包人须按图纸、合同及招标文件要求负责整个工程范围所有的施工任务，包括材料设备的采购、施工、保护及保修，不论是永久性质的或是临时性质的。

4、本合同工程量清单单价不因项目面积调整、项目规模等内容而变化而调整。

承包人承建的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临建工程（施工围墙、工地大门、洗车槽、临时道路、临时办公室、施工临电、施工临水、临时开路口、临设报建）；

[√]土方工程（承台、地梁开挖回填、未开挖到位的基坑土方、基坑及地下室周边回填等）；

[√]顶板覆土回填；

[√]地下室及主体结构；

[√]内外墙砌体；

[√]成品烟道；

[√]建筑外饰面（[√]外墙保温、[√]外墙砖、[√]涂料、□石材、□铝板、[]其它： / ）；

[√]防水工程（屋面、外墙、地下室、[√]厨房、[√]卫生间、[√]阳台、[√]露台

[√]后勤区等公共部位装修（设备房、社区配套用房、物业服务用房、通道、楼梯间等部位装修，包含楼梯扶手、防火门）；

[√]地下室、裙楼及塔楼电梯大堂及走廊等公共部位的墙面、天棚水泥砂浆抹灰；

[√]机房设备基础及基础外饰；

- 屋面铺装工程；
- 化粪池（包括结构、防水）；
- 外墙（非铝合金门窗）淋水实验。
- 电梯的临时防水门檻；电梯轿厢用夹板做临时保护。
- 游泳池（包括水景结构、泳池结构、泳池防水、套管预埋）；
- 室外泳池更衣室土建、找平层、防水层）。
- 给排水工程（生活给水、雨污水排水、冷凝水排水、热水、中水）；
- 电气工程（公共照明、防雷接地、户内配电箱/弱电箱、强电/对讲/电视/电话/网络
线管预埋到位,包括桥架安装）；
- 所有预留预埋；
- 变压器房、高低压配电室土建施工、电房照明；
- 其它：充电桩工程、发电机组采购及安装及环保工程、车库环氧地坪、除消防外的
抗震支架、人防工程、白蚁防治、燃气工程、BIM 深化设计、装配式设计深化、PC
构建制作安装和预留预埋工程等；具体界面划分详见施工图纸及总包界面划分、工
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3-15，计划竣工日期：2022-4-15。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396 天，包括开工至竣工期间的节假日及非不可抗力造成的风雨天。实际开工日期以取得施工许可证时间为准，实际竣工日期以实际开工日期为始按照总工期 396 天顺推。

该工期含专用条款第 13、14、15 条所列属于承包范围内的工程工期。

任务名称	招标节点	投标节点	实际完成节点 工期较投标工	实际完成节点 工期较招标工

			期每延误 1 天 违约金 (元)	期每提前 1 天 奖金 (元)
塔楼地下室封顶 (两栋楼均完成)	2021.6.15	2021.6.15	50000	0
主体达到预售条件 (要求地上主体结构工程施工完成三分之二,即不少于七层。)	2021.8.10	2021.8.10	50000	50000
全部主体封顶 (两栋楼均完成)	2021.9.10	2021.9.10	50000	0
竣工验收合格	2022.4.1	2022.4.1	50000	0
竣工验收备案 (取得竣工验收备案收文回执)	2022.4.15	2022.4.15	50000	50000

任何原因导致的开工日期较合同计划开工节点(2021年3月15日)延后20天之内(含20天)相关节点不予调整,相关奖金、违约金计算基准节点仍按上述表格节点执行。根据通用条款第27条、第28条、第29条延期开工并经发包人确认开工日期延后20天以上仅按超过第20天部分的时间顺延“塔楼地下室封顶”、“主体达到预售条件”全部主体封顶”、“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备案”招标节点及投标节点,奖金按调整后的招标节点工期计算执行,违约金按调整后的投标节点工期计算执行。

奖金必须发放到项目团队，由项目主要负责人签字确认作为获取奖金的依据。项目主要负责人收到奖金后，应在次月进度款支付申请中附上证明承包人项目团队成员已领取奖金的签名表等相关必要的凭证，否则将暂停支付该月进度款。

承包人负责项目规划验收、节能验收、防雷验收、发电机环保验收、消防验收、人防验收、环保验收等一系列竣工备案其前置验收工作，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报价中，承包人应在上报施工总进度计划中包含但不限于上述验收节点。如承包人相关验收时间超过施工总进度计划中对应的验收节点，延迟一天按 50000 元一天支付违约金。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按照国家验收标准达到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金额：不含税合同金额 ¥ 87303627.19 (大写金额：人民币捌仟柒佰叁拾万零叁仟陆佰贰拾柒元壹角玖分)，增值税：¥ 7857326.45 (大写金额：人民币柒佰捌拾伍万柒仟叁佰贰拾陆元肆角伍分)，增值税率：9%，含税合同金额 ¥ 95160953.64 (大写金额：人民币玖仟伍佰壹拾陆万零玖佰伍拾叁元陆角肆分)。

扣除专用条款第 14、15、41 条（发包人指定和直接分包工程、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所列属于承包范围内的工程价款后的合同金额 ¥ 95160953.64（大写金额：人民币玖仟伍佰壹拾陆万零玖佰伍拾叁元陆角肆分），不含税金额 ¥ 87303627.19 (大写金额：人民币捌仟柒佰叁拾万零叁仟陆佰贰拾柒元壹角玖分)，增值税 ¥ 7857326.45 (大写金额：人民币柒佰捌拾伍万柒仟叁佰贰拾陆元肆角伍分)，增值税率：9%，含税金额 ¥ 95160953.64（大写金额：人民币玖仟伍佰壹拾陆万零玖佰伍拾叁元陆角肆分）；

其中：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金额（小写）：不含税金额 ¥ 2434086.42（大写金额：人民币贰佰肆拾叁万肆仟零捌拾陆元肆角贰分），增值税 ¥ 219067.78（大写

金额：人民币贰拾壹万玖仟零陆拾柒元柒角捌分，增值税率：9%，含税金额
¥2653154.2(大写金额：人民币贰佰陆拾伍万叁仟壹佰伍拾肆元贰角)；

本协议第二条所述的价格包干，是指不含税价部分包干，若增值税税率调整，双方同意
含税金额为本条所述不含税金额加上根据款项支付时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的增值税（可
于结算时一并调整确认增值税）。

本合同以下所称“合同价款”、“合同金额”：在发包人与承包人根据本协议第二条签订总
价包干补充协议前，指本协议第五条约定的合同金额；在双方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后，
指总价包干补充协议中约定的合同金额。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各个文件应该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互为说明,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
先解释顺序如下:

- 1、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的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 2、本合同协议书、补充条款；
- 3、本合同专用条款和附件；
- 4、本合同通用条款；
- 5、中标通知书；
- 6、招标书(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及其附件；
-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图纸；
- 9、投标书及其附件；
- 10、工程量清单和设备材料清单；
- 11、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12、经发包人确认的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 and 文件，这些记录 and 文件主要包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有关通知、指令、工程会议纪要、信件等。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中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书中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本合同生效。

发包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李民

8、项目经理

8.1 项目经理的姓名：陈红智，身份证号码：131128197906296041

1) 承包人项目经理必须与投标书中约定的项目经理一致,承包人项目管理人员不得兼职且应具有有效的资格证书，项目团队须经发包人面试认可，确定后不得随意调整。项目经理、项目副经理、项目总工随意调整则需交纳违约金人民币 10 万元/人次，未经发包人代表及总监理工程师批准每离开现场 1 天交纳违约金人民币 1000 元/人次；其它管理人员人数不全或随意调整交纳违约金人民币 2 万元/人次，未经发包人代表及总监理工程师书面批准每离开现场 1 天交纳违约金人民币 500 元/人次。

(2) 承包人项目经理必须对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内容负责，并对承包范围内的各专业工作进行有效的管理，不得出现多头管理的情况。对各专业的工作必须由承包人项目经理直接分配安排，并直接向监理、发包人通报、协调工作，不得出现某专业工作指定他人代理的情况，否则承包人必须向发包人缴纳违约金人民币 10 万元/项。

9、发包人工作

9.1 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水的接驳地点：施工场地内无施工用临时用水接驳点，由承包人自行向相关主管部门报装临时用水，所含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电的接驳地点：场地东北角有一台 400KVA 箱变。

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通讯的接驳地点：具体位置详询电信部门，由承包人自行处理，所含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的时间：合同签订后、工程施工前，承包人向监理提出书面申请后 14 天内。

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和要求：协助承包人办理以上水、电、通讯接驳事宜，必要时进行有效沟通协调；协助承包人建立健全项目管理班子、制订岗位责任制；负责

2.5.3、竣工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玖尚公寓项目

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20-K70-501567	项目代码	2020-440305-47-03-012366
项目名称	玖尚公寓项目	项目曾用名	无
工程地点	前海妈湾片区十五开发单元 05 街坊		
建筑面积	34728.19m ²	工程造价	14946.84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下 1~2 层 地上 1~10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自贸备案 (2020) 0013 号	宗地号	T102-0358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前海许 QH-2020-0010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前海建许字 QH-2021-0006 号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 QH-2021-0047 号/深前海施许字 QH-2021-0115 号/ 深前海施许字 QH-2022-0017 号/深前海施许字 QH-2022-0092 号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 年 5 月 8 日	验收日期	2022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200096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消防)	深圳市胜泽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幕墙)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汤飞
副组长	叶赛邦、李长春
组员	庄少阳、吴炬峰、陈东、刘强、韩明里、温宇惠、蔡莉、李辉、杜亮、卢亮、何树周、冷志超、施潘、曹锋、叶赛邦、尹黎明、梁玉家、王结华、金达、林争考、林贵、顾卫星、李长春、周洪涛、王国华、郭中锋、刘鹏程、刘春生、刘登洪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汤飞	吴炬峰、陈东、刘强、韩明里、温宇惠、蔡莉、李辉、杜亮、卢亮、何树周、冷志超、施潘、曹锋、叶赛邦、尹黎明、梁玉家、金达、林争考、林贵、顾卫星、李长春、周洪涛、王国华、郭中锋、刘鹏程、刘春生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刘强	庄少阳、林争考、李小飞、刘登洪、黄伟男
工程质控资料	汤芸	高珊珊、徐兴明、沈茂池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玖尚公寓（T102-0358）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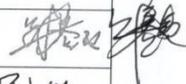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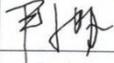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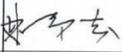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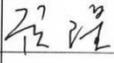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验收合格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1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验收合格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1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汤飞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汤飞
2	庄少阳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水暖工程师	/	庄少阳
3	吴炬峰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	吴炬峰
4	陈东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	陈东
5	刘强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	刘强
6	韩明里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	韩明里
7	温宇惠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	温宇惠
8	蔡莉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	蔡莉
9	李辉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景观工程师	/	李辉
10	杜亮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	杜亮
11	卢亮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岩土工程师	卢亮
12	何树周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何树周
13	冷志超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	水施工程师	/	冷志超
14	曹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	暖通工程师	/	曹峰
15	施潘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	电气工程师	/	施潘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叶赛邦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工程师	
2	尹黎明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副总	监理工程师	
3	梁玉家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监理工程师	
4	金达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水暖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5	王结华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6	林争考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7	林贵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8	顾卫星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装修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长春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李长春
2	周洪涛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周洪涛
3	王国华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	王国华
4	郭中锋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	郭中锋
5	李小飞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	李小飞
6	刘春生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刘春生
7	刘登洪	深圳市胜泽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刘登洪
8	刘鹏程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刘鹏程
9	黄伟男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	黄伟男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2	特种设备	合格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4	防雷装置	合格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5	环境保护设施	合格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6	海绵设施	合格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合格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13	住宅信报箱	合格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14	绿色建筑	合格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16	城建档案	合格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17	燃气工程	合格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何树周
注册号：4401870-064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姓名：卢亮
注册号：4100761-Y032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p>幕墙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年 月 日</p>	<p>精装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年 月 日</p>
<p>消防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年 月 日</p>	<p>年 月 日</p>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刘春生
粤1112012201325969(00)
2025.04.29
深圳市美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美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美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刘鹏程
粤1442014201528209(00)
建筑
2023.06.15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胜泽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刘登洪
粤册201920200154(00)
机电
2023.04.19
深圳市胜泽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p>精装设计单位 (公章): </p> <p>单位 (项目) 负责人: </p>	<p>幕墙设计单位 (公章): </p> <p>单位 (项目) 负责人: </p> <p>年 月 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p> <p>姓名: 韦奔</p> <p>注册号: 4401892-009</p> <p>有效期: 至2024年4月</p> 	<p>日</p>

三、投标人获奖情况

获奖一览表（上限5项）

序号	奖项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其他
1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传音大厦	2021.12.16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2	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传音大厦	2023.3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3	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	传音大厦	2023.3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
4	潍坊市建筑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弘润·青州府（一期）	2020.1	潍坊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	潍坊市建筑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5	江苏省建筑施工标准化星级工地	XDG-2019-9号地块开发项目A块3期、B2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2021.12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江苏省建筑施工标准化星级工地

注：已获奖项证明资料需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其时间以发证时间为准。

3.1、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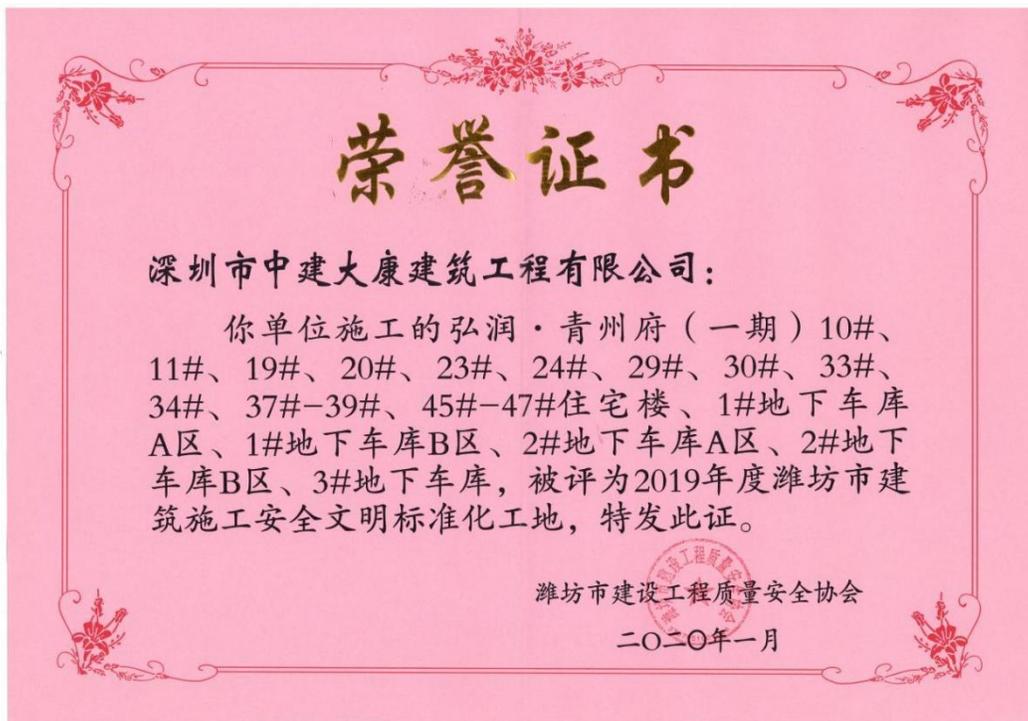
3.2、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3.3、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



3.4、潍坊市建筑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3.5、江苏省建筑施工标准化星级工地



四、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同类业绩情况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一览表

姓名	李保业	年龄	43				
工作年限	18	学历	本科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职称	工程师				
12个月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5年已完工类似项目业绩（上限3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时间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	在该业绩任职时间	其他
1	NO. 2019G47 地块商业办公楼开发项目施工总承包	59316.87 m ²	29552.1 3	2022 年4月 20日	项目经理	2019年 9月	

证明材料：

（1）施工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封面、施工范围、项目总投资、合同额、签订时间、盖章页、体现其为项目经理的部分，合同未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或能体现该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的施工许可证）原件扫描件，合同原件备查。

（2）工程竣工验收证明（首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投标人应提供整个项目的竣工验收报告，如提供单位或单项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招标人可能对投标人作出不利判断）；

（3）业绩证明资料须能体现拟派项目经理姓名，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须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或能体现该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的施工许可证，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注：

1、施工合同或施工许可证中项目经理与竣工验收报告签字项目经理姓名不一致的，需提供项目经理更换证明文件，如未提供的，不予计取。

2、履约证明的工程名称与施工合同的工程名称不一致的（工程名称有细微差别，但可明显判断为同一项目的除外），需提供其为同一项目的证明文件。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No. GC-015]

住房城乡建 设 部 制 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南京融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NO.2019G47 地块商业办公楼开发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NO.2019G47 地块商业办公楼开发项目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 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双龙大道以西、天元十路以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宁经管委行审投资[2019]64号。
4. 资金来源: 自筹。
5. 工程内容: 建筑与安装等全部工程的施工及保修。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NO.2019G47 地块商业办公楼开发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的土石方、桩基、基坑支护、支撑及破除、降水、土建及水电安装、暖通、消防、人防、智能化、电梯、幕墙、门窗、雨棚、泛光、装饰装修、室外道路、管网、景观、绿化、雨污等全部工程的施工及保修。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9年9月18日(开工报告以监理人或发包人开工指令单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1年3月11日前通过五大责任主体验收(竣工资料归档案馆)。

工期总日历天数: 54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贰亿玖仟伍佰伍拾贰万壹仟贰佰捌拾陆元整 (¥295,521,286.00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柒佰陆拾贰万玖仟陆佰柒拾叁元整 (¥7,629,673.00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2. 合

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保业。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南京市江宁区双龙大道 1698 号景枫中心 2901 室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20115MA1YC62W6N

地 址：南京市江宁区双龙大道 1698 号景枫中心 2901 室

邮政编码：2111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25-5282 5285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南京分行江宁支行

账 号：1259 1020 9810 801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346128B

地 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2105 室中建大厦 23 楼 2310 室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755-8219 1002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春风路支行

账 号：4425 0110 4533 0000 0496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NO.2019G47 地块商业办公楼开发项目

验收日期: 2022 年 4 月 20 日

建设单位: 南京融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章)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NO.2019G47 地块商业办公楼开发项目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工程地址	江宁区-秣陵街道-双龙大道以西天元十路以北			层数	地上 25 层 地下 2 层
面积	59316.87 m ²	其中人防工程	3549 m ²	工程规划核实合格书号	宁规划资源核实(2022) 00167 号
子单位工程部位	/	子单位工程面积	/ m ²	施工许可证号	320115202004031101
子单位工程开工日期	/		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日期	/	
单位工程开工日期	2020-4-5	单位工程完工日期	2021-12-30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日期	2022-4-20
单位名称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南京融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赖柏宏	周郭
					13908091303
勘察单位	中化地质江苏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黄文院	林克昌
					15250984921
设计单位	四川星蓝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曾途	王桅
					18111603688
监理单位	江苏雨田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吴义军	陶孝军
					17612587526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李民	李保业
					13837802422

竣工验收情况及意见

竣工验收时间程序内容和组织形式	<p>2022年4月20日由南京融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周郭主持，建设、施工、设计、监理等单位组成验收小组，对该工程进行验收。参建各方单位分别汇报合同履行情况和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审阅了工程档案资料和有关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组织对工程实物质量进行检查评定。</p>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p>该工程开工前，南京融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根据相关建设法律法规程序办理了规划建设许可证，对工程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进行了招投标，申领了建设项目施工许可证，办理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设计文件图纸已审查批准，工程竣工前消防验收合格，工程竣工资料已移交城建档案馆。</p>
对勘察情况的评价	<p>中化地质江苏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本工程地质勘察工作，工程地基情况与地质勘察对勘报告记录相符。勘察人员认真负责，仔细校对持力层土质情况，确保符设计要求。</p>
对设计情况的评价	<p>四川星蓝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在工程设计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报告和建设位对工程使用功能的要求进行设计，能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做到设计科学合理、美观大方。</p>

203

对监 理情 况的 评价	<p>江苏雨田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该工程的监理工作，在工程施工中，能严格按照《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和监理合同对工程进行全面监督。监理人员能全过程认真负责，按照监理细则、监理规划实施监理工作，对工程质量的控制能严格按照设计要求的规范标准执行。</p>
对施 工情 况的 评价	<p>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和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能认真履行合同，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精工心组织，规范施工，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收集齐全有效。该工程总体质量达到现行国家验收规范标准。</p>
需整 改的 问题	<p>施工过程中需要整改的问题均已整改完善到位。</p>
竣 工 验 收 结 论 性 意 见	<p>该工程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以设计图纸和规范要求施工完成，符合现行国家竣工验收程序和法律、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经验收小组现场验收评定为合格。</p>

参加验收人员签到单

工程名称: NO. 2019G47地块商业办公楼开发项目

验收内容: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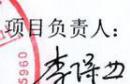
验收时间: 2022年4月20日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联系电话
1	李勇	南京江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13925755056
2	唐毅	南京融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特高	13908091303
3	陈新	江苏润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17612587526
4	陈强	江苏润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		13401903708
5	陈强	江苏润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		12621596162
6	李得志	深圳市中建大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13837802022
7	王辉	深圳市中建大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工	18503219757
8	林克昌	湖北地质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5250984921
9					
10	张	四川星蓝建筑设计院	项目负责人	高工、注	1811103688
11	王锐	—	结构SSS	—	13882180715
12	黄成	—	电气—	高工	13668211020
13	王泽远	—	给排水	高工	13198551028
14					
15					
16					
17					
18					
参加验收的监督人员					
1					
2					
3					
4					
5					

注: 参加验收人员签到顺序: 建设、施工、监理、勘察、设计单位

南京江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32918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NO. 2019G47 地块商业办公楼开发项目 A-单体、A-地下室	结构类型/层次	地上：框剪 /25 层 地下：框剪 / 2 层	建筑面积 (m2)	地上： 42123.19 m2 共： 59316.87 m2 地下： 17193.68 m2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红智	开/竣工日期	2020-4-5/2021-12-30
项目负责人	李保业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辉	验收日期	2022-4-20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			子单位建筑面积	/ m2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6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68 项		完整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37 项，符合规定 37 项，共抽查 37 项，符合规定 37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8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总体质量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2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4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20日

注：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工程竣工报告

苏JG1.11

致：南京融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XC 2019G47地块商业办公楼开发项目	工程地点	南京市江宁区双龙大道以西，天元十路以北
建筑面积	59316.92m ²	层数	地上25层、地下2层
开工日期	2020/4/5	完工日期	2021/11/30

已完成准备工作情况

一、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二、我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确认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
 三、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了质量评估，具有完整的监理资料，并提出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四、勘察、设计单位对勘察、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质量检查报告。
 五、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六、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
 七、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出具了认可文件。
 八、预验收中发现的问题和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等有关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全部整改完毕。
 九、我单位签署了工程质量保修书。
 本工程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我单位李保业同志负责配合、联系，全权处理有关工程质量竣工验收事宜，联系电话：13837802422，请予以批准。

项目经理：**李保业**



施工单位有关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2022年2月16日

监理单位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盖章)

2022年2月16日

五、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

序号	拟任项目 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注册执业 资格类别	学历	其他
1	项目经理	李保业	工程师	一级注册 建造师	本科	
2	技术负责人	黄剑	工程师	\	大专	
3	质量负责人	段翔	工程师	\	大专	
4	安全负责人	叶乾飞	工程师	安全	本科	
5	安全员	欧良湘	无	安全	本科	
6	安全员	戴秀珂	无	安全	大专	
7	劳资专管员	林春燕	无	\	本科	
8	生产经理	李军	工程师	\	本科	
9	土建工程师	高峰	工程师	\	大专	
10	电气工程师	李庆亮	工程师	\	大专	
11	机电经理	张建刚	工程师	\	大专	
12	给排水工程师	刁目彬	工程师	\	大专	
13	造价工程师	项慧星	工程师	一级注册 造价师	大专	
14	测量工程师	唐华	工程师	\	本科	
15	质量员	陈书玲	无	\	大专	
16	质量员	麦智斌	无	\	本科	
17	施工员	谢卫平	无	\	本科	
18	施工员	江志洪	无	\	大专	
19	材料员	胡忠华	无	\	大专	
20	资料员	杨晓影	无	\	大专	
21	安全员	陈云鸿	工程师	\	本科	
22	安全员	尹鸿	助理工程师	\	大专	
23	质量员	刘鹏	工程师	\	大专	
24	测量员	邹立军	无	\	本科	

25	施工员	成都	高级工程师	\	本科	
26	施工员	张小平	高级工程师	\	本科	

证明材料：

- (1) 提供项目机构人员注册证、职称证等证明文件；
- (2) 提供项目机构人员近 1 年社保证明扫描件（从招标公告发布时间的上一个月起倒推）。

项目经理：李保业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0007096

姓 名：李保业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0年10月01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9月18日

有 效 期：2022年08月24日 至 2025年09月1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9年09月18日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8月27日
- 2025年02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李保业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年10月01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8201905327



聘用企业: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2-07-25至2025-07-2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李保业

签名日期: 2024年8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19年7月12日

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
职业资格证书
(中级)

本证书由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厅统一编号制发，它表明持证人
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Henan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 N9 12111389

从事专业 城建
Speciality

专业技术职务 工程师
任职资格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

评审组织 开封市工程系列中级专业
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
员会
Organization Of Evaluation

评审通过时间 2012.12
Time Of Adoption

发证单位 开封市人民政府
Issuing Authority

文件号 汴职改办[2013]2号



姓名 李傑业 性别 男
Full Name Sex

出生年月 1980.10 籍贯
Birthdate Native Place

工作单位 河南亚东中弘建筑工程有限
公司
Work Unit

证书编号 C02908120900012
Credentials No.

2013 年5 月14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保业 性别 男，一九八〇年十月一日生，于二〇〇二
年九月至二〇〇六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中南大学



校(院)长：黄佑吉

证书编号：105331200605120601

二〇〇六年六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李保业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0年10月1日
住址 河南省通许县朱砂镇镇政府院525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02221980100155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通许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8.04.09-2028.04.0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李保业 社保电话号: 802344235 身份证号码: 4102219801001551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9239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6972	362.54	139.44	1	4213	18.96	4213	8.22	2200	15.4	6.6
2021	10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6972	362.54	139.44	1	4213	18.96	4213	8.22	2200	15.4	6.6
2021	11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6972	362.54	139.44	1	4213	18.96	4213	8.22	2200	15.4	6.6
2021	12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6972	362.54	139.44	1	4213	18.96	4213	8.22	2200	15.4	6.6
2022	01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6972	432.26	139.44	1	4213	18.96	4213	8.22	2360	16.52	7.08
2022	02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6972	432.26	139.44	1	4213	18.96	4213	8.22	2360	16.52	7.08
2022	03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6972	432.26	139.44	1	4213	18.96	4213	8.22	2360	16.52	7.08
2022	04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6972	418.32	139.44	1	4213	18.96	4213	8.22	2360	16.52	7.08
2022	05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6972	418.32	139.44	1	4213	18.96	4213	13.14	2360	16.52	7.08
2022	06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6972	418.32	139.44	1	4213	18.96	4213	13.14	2360	16.52	7.08
2022	07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7778	466.68	155.56	1	4213	18.96	4213	13.14	2360	16.52	7.08
2022	08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7778	466.68	155.56	1	4213	18.96	4213	13.14	2360	16.52	7.08
2022	09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7778	466.68	155.56	1	4213	18.96	4213	13.14	2360	16.52	7.08
2022	10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7778	482.24	155.56	1	4213	18.96	4213	13.14	2360	16.52	7.08
2022	11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7778	482.24	155.56	1	4213	18.96	4213	13.14	2360	16.52	7.08
2022	12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7778	482.24	155.56	1	4213	18.96	4213	13.14	2360	16.52	7.08
2023	01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7778	482.24	155.56	1	4213	21.07	4213	13.14	2360	16.52	7.08
2023	02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7778	482.24	155.56	1	4213	21.07	4213	13.14	2360	16.52	7.08
2023	03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7778	482.24	155.56	1	4213	21.07	4213	13.14	2360	16.52	7.08
2023	04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7778	482.24	155.56	1	4213	21.07	4213	13.14	2360	16.52	7.08
2023	05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7778	482.24	155.56	1	4213	21.07	4213	16.43	2360	16.52	7.08
2023	06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7778	482.24	155.56	1	4213	21.07	4213	16.43	2360	16.52	7.08
2023	07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7778	482.24	155.56	1	4213	21.07	4213	16.43	2360	16.52	7.08
2023	08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7778	482.24	155.56	1	4213	21.07	4213	16.43	2360	16.52	7.08
2023	09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7778	482.24	155.56	1	4213	21.07	4213	16.43	2360	16.52	7.08
2023	10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213	16.43	2360	16.52	7.08
2023	11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213	16.43	2360	16.52	7.08
2023	12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213	16.43	2360	16.52	7.08
2024	01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13	16.43	4213	33.7	8.43
2024	02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13	16.43	4213	33.7	8.43
2024	03	392390	4213.0	589.82	337.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13	16.43	4213	33.7	8.43
2024	04	392390	4213.0	631.95	337.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13	32.86	4213	33.7	8.43
2024	05	392390	4213.0	631.95	337.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13	32.86	4213	33.7	8.43
2024	06	392390	4213.0	631.95	337.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13	32.13	4213	33.7	8.43
2024	07	392390	4213.0	631.95	337.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13	32.13	4213	33.7	8.43
2024	08	392390	4213.0	631.95	337.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13	32.13	4213	33.7	8.43
合计			21444.17	12133.44			14880.96	5131.18			843.89			627.68		263.7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e15932100ar)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9239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黄剑

受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委托，本证书由仙桃市人社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中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e Certificate, Entrusted by Hubei Professional Titles Reform Group Office,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by Xian Tao Resource and Social Security Bureau.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Inter Mediate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仙桃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签发单位：

编号：M3 00021433

姓名：黄剑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420984198705014711

ID No. _____

管理号：M5172016303400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2016年5月19日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建筑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2016年4月28日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仙桃市职改办公室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仙职改办[2016]29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仙桃市工程技术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剑 性别男，一九八七年五月一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六月在本学院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孝风学院新技术学院

校(院)长：张忠海

证书编号：132581200806314860

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剑

社保电话号：618101040

身份证号码：4209841987050147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923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972	362.54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0.14	2200	15.4	6.6
2021	10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972	362.54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0.14	2200	15.4	6.6
2021	11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972	362.54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0.14	2200	15.4	6.6
2021	12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972	362.54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0.14	2200	15.4	6.6
2022	01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972	432.26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0.14	2360	16.52	7.08
2022	02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972	432.26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0.14	2360	16.52	7.08
2022	03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972	432.26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0.14	2360	16.52	7.08
2022	04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972	418.32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0.14	2360	16.52	7.08
2022	05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972	418.32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2	06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972	418.32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2	07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7778	466.68	155.56	1	5198	23.3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2	08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7778	466.68	155.56	1	5198	23.3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2	09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7778	466.68	155.56	1	5198	23.3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2	10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3.3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2	11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3.3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2	12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3.3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3	01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3	02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3	03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3	04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3	05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20.27	2360	16.52	7.08
2023	06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20.27	2360	16.52	7.08
2023	07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20.27	2360	16.52	7.08
2023	08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20.27	2360	16.52	7.08
2023	09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20.27	2360	16.52	7.08
2023	10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198	20.27	2360	16.52	7.08
2023	11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198	20.27	2360	16.52	7.08
2023	12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198	20.27	2360	16.52	7.08
2024	01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98	20.27	5198	41.58	10.4
2024	02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98	20.27	5198	41.58	10.4
2024	03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98	20.27	5198	41.58	10.4
2024	04	392390	5198.0	831.68	41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98	40.54	5198	41.58	10.4
2024	05	392390	5198.0	831.68	41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98	40.54	5198	41.58	10.4
2024	06	392390	5198.0	831.68	41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98	40.54	5198	41.58	10.4
2024	07	392390	5198.0	831.68	41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98	40.54	5198	41.58	10.4
2024	08	392390	5198.0	831.68	41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98	40.54	5198	41.58	10.4
合计			28329.1	14970.24			14880.96	5131.18			959.05						279.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e194f46f9fw）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业绩：上海招南南翔镇 JDC2-0101 单元 06A-01A、07A-02A 地块项目（二期）

中标通知书

报建编号	2102JD0762
标段号	C02
发包方式	公开招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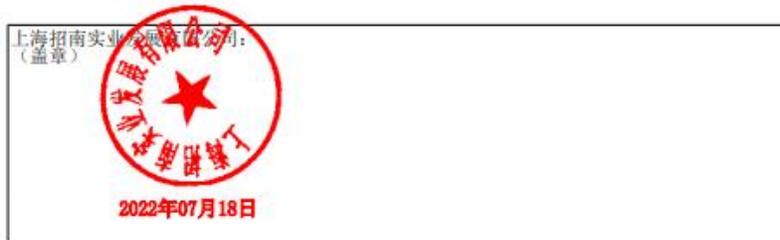
上海市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 上海招南南翔镇JDC2-0101单元06A-01A地块项目 工程，
经评审由你单位中标。请你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我
单位签订书面合同。

建设地点	东至：惠裕路，南至：嘉好路，西至：惠桂路，北至惠柏路。				
建筑面积	82824.56平方米	建筑规模	详见项目明细表		
绿化面积	8883.8平方米				
中标价	28507.4772万元	工期	580日历天		
注册建造师	刘千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注册号	粤建安B (2020)900149 0
备注	1. 暂列金额0万元。 2. 暂估价0万元。 其中专业工程暂估价0万元。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画



附注：
1. 本中标通知书可通过二维码在上海市建筑业官方微信验证。

上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制
2020版

报建编号	2102JD0762
标段号	C02
发包方式	公开招标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序号	专业工程名称	专业类别	招标主体	金额（万元）
----	--------	------	------	--------

附注：
1. 本中标通知书可通过二维码在上海市建筑业官方微信验证。

上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制
2020版 

报建编号	2102JD0762
标段号	C02
发包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明细表

房建工程					
序号	工程名称	幢数	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1	13号楼	1	剪力墙	地上18层 地下1层	7956.71
2	14号楼	1	剪力墙	地上18层 地下1层	8444.13
3	15号楼	1	剪力墙	地上18层 地下1层	7960.61
4	16号楼	1	剪力墙	地上18层 地下1层	8407.71
5	17号楼	1	剪力墙	地上18层 地下1层	8264.16
6	18号楼	1	剪力墙	地上18层 地下1层	8235.51
7	19号楼	1	剪力墙	地上23层 地下1层	12461.77
8	20号楼	1	框架	地上2层地 下1层	1637.11
9	21号楼	1	框架	地上1层地 下1层	253.50
10	22号楼	1	框架	地上1层地 下1层	168.00
11	23号楼	1	框架	地上1层	15.00
12	24号楼	1	框架	地下1层	19020.35
总计		12			82824.56

画

项目明细表

市政工程						
序号	工程名称	道路等级	道路长度 (m)	道路宽度 (m)	桥梁长度 (m)	桥梁单跨跨 径 (m)

项目明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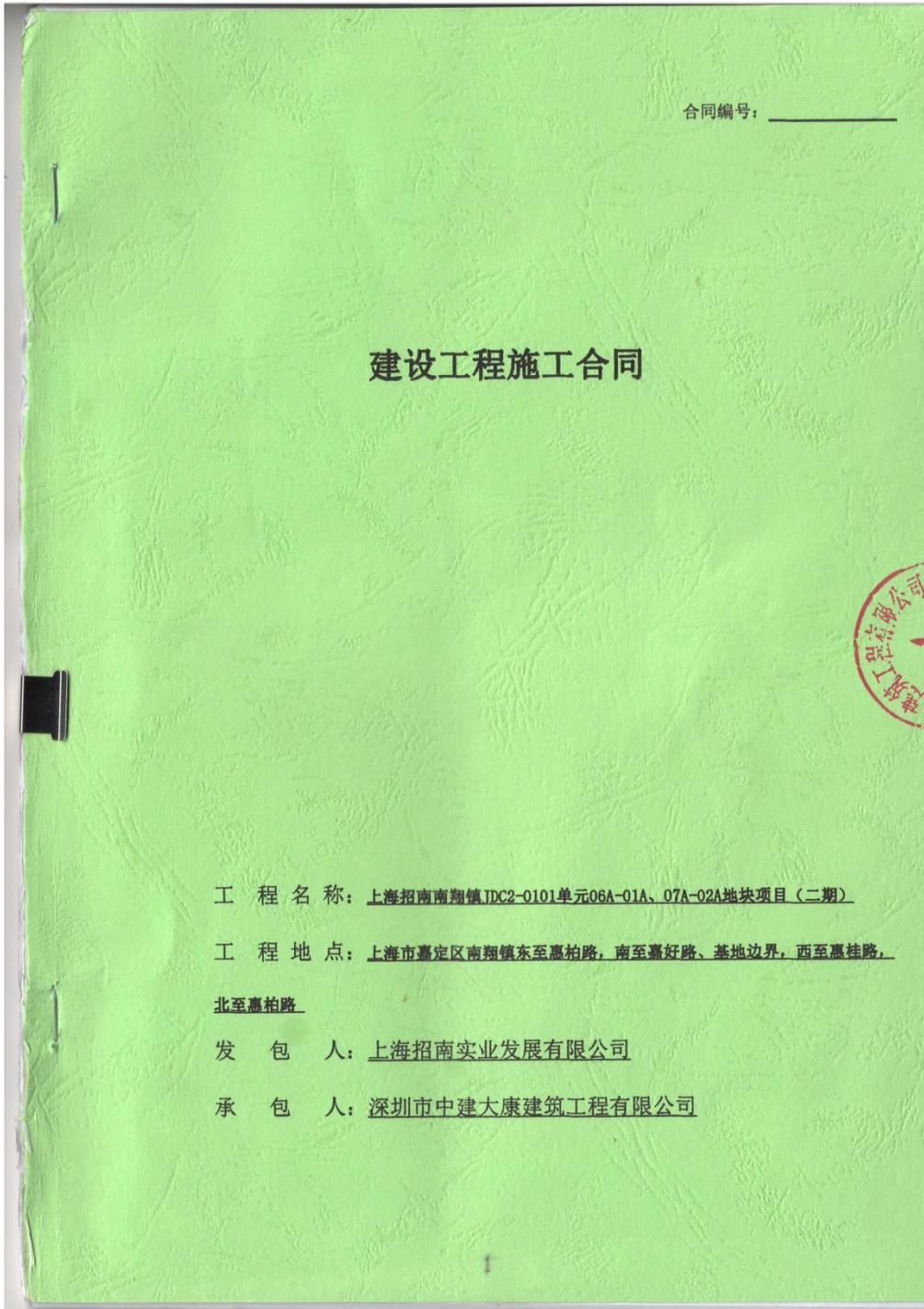
其他工程		
序号	工程名称	规模描述
1	围墙	高度2.2m, 长度620m

附注:

1. 本中标通知书可通过二维码在上海市建筑业官方微信验证。

上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制
2020版

施工合同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上海招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上海招南南翔镇JDC2-0101单元06A-01A、07A-02A地块项目（二期）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上海招南南翔镇JDC2-0101单元06A-01A、07A-02A地块项目（二期）
2. 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东至惠柏路，南至嘉好路、基地边界，西至惠桂路，北至惠柏路。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上海招南南翔镇JDC2-0101单元06A-01A、07A-02A地块项目（二期）备案证明。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本标段主要建设内容为七栋住宅（含商品房、保障房、租赁房）及公建配套用房、室外总体等，用地面积为25024.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为82824.56平方米。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施工图范围内的七栋住宅（含商品房、保障房、租赁房）及公建配套用房、室外总体等，工程量清单及施工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工作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7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2月19日。

工期：58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亿捌仟伍佰零柒万肆仟柒佰柒拾贰元（¥285074772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佰柒拾壹万叁仟捌佰壹拾叁元陆角捌分（¥6713813.68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千。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07月19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上海市嘉定区巧鼎人文原地B座502室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五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101142022072602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扫描二维码核对证照信息



发证机关 上海市嘉定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发证日期 2022年07月26日

建设单位	上海招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上海招商南翔镇JDC2-0101单元06A-01A、07A-02A地块项目（二期）		
建设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东至惠柏路，南至嘉好路、基地边界，西至惠桂路，北至惠柏路		
建设规模	房屋建筑面积82824.5600平方米		
合同工期	580日历天	合同价格	28507.4772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冶金工业部华东勘察基础工程总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红之
设计单位	上海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维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于
监理单位	上海高程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王加琛
工程总承包单位		项目经理	
备注	上海市施工许可证编号：2102J10762002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代码：2112-310114-04-01-882909-310114MA7E451L42021103101001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证照标识版本号：001 1、此证最新信息可通过微信公众账号“上海建筑业”扫描二维码查询，也可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督公共服务平台微信小程序扫描二维码查询。 2、数据来源于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查通过后，方可施工。 2211441LS202306490037000003		

注意事项：
 一、本证设置施工工程，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时，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竣工验收报告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上海招南南翔镇 JDC2-0101 单元 06A-01A、07A-02A 地块项目（二期）

项目编码（报建编码）：2102JD0762

施工许可证编码：2102JD0762D02

建设单位：上海招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2022 年 7 月 26 日

竣工验收日期：2024 年 3 月 21 日

竣工 验收 组 人 员 签 名	验收组 职 务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称	职 务
	组长		上海招南实业发展有限公 司	建筑	项目负责
	副组长		上海高程工程监理有限公 司	建筑	总监
			上海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 公司	建筑	项目负责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 程有限公司	建筑	项目经理
			冶金工业部华东勘察基础 工程总公司	岩土	项目负责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 程有限公司	建筑	技术负责
	成 员		上海高程工程监理有限公 司	建筑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上海高程工程监理有限公 司	水电	专业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工程概况			
建安工作量	28507.4772 万元	建筑面积	82824.56 m ²
<p>此次竣工验收概况描述：</p> <p>工程名称：上海招南南翔镇 JDC2-0101 单元 06A-01A、07A-02A 地块项目(二期)</p> <p>建设单位：上海招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p> <p>设计单位：上海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p> <p>勘察单位：冶金工业部华东勘察基础工程总公司</p> <p>监理单位：上海高程工程监理有限公司</p> <p>施工单位：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p> <p>本工程总建筑面积为 82824.56 平方米，由一栋二十三层居住建筑、六栋十八层居住建筑、一栋门卫、二栋一层配套建筑、一栋两层配套建筑还有地下车库。</p>			

附：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竣工验收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2.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系列标准； 3.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相配套的质量验收规范； 4. 施工合同 5. 施工图纸 6. 企业标准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及结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施工现场质量保证体系和各项质量责任制得到全面落实； 2.施工过程中执行施工质量验收标准和企业标准； 3.施工过程中对检验批，分项工程，分部(包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的检验和主要功能抽查、工程观感质量检查)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要求进行评定，确认工程质量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和企业标准，达到合格质量等级，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要求； 4.质量控制资料基本完整，已装订成册； 5.竣工报告及其他竣工验收合格文件送建设单位； 6.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量，无遗留质量缺陷，无甩项工作量。 <p style="text-align: right;">  项目负责人签字： </p>

附：1.参建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2.勘察、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明细表

项目编码: 2102JD0762

单位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建设单位 (公章)				备注
		指标	单位	数量	工程造价 (万元)	
住宅 (13#)	住宅	面积	平方米	7956.71	地上十八层 2484.13	
住宅 (14#)	住宅	面积	平方米	8444.13	地下一层 地上十八层 2518.67	
住宅 (15#)	住宅	面积	平方米	7960.61	地上十八层 2478.44	
住宅 (16#)	住宅	面积	平方米	8407.71	地下一层 地上十八层 2507.97	
住宅 (17#)	住宅	面积	平方米	8264.16	地下一层 地上十八层 2428.47	
住宅 (18#)	住宅	面积	平方米	8235.51	地下一层 地上十八层 2433.15	
住宅 (19#)	住宅	面积	平方米	12461.77	地上二十层 三层 3460.05	
配套用房 (20#)	其他	面积	平方米	1637.11	地上二层 373.75	



配套用房 (21#)	其他	面积	平方米	253.5	地下一层 地上一层	80.66	
配套用房 (22#)	其他	面积	平方米	168	地下一层 地上一层	50.60	
配套用房 (23#)	其他	面积	平方米	15	地上一层	8.41	
地下车库 (24#)	其他	面积	平方米	19020.35	地下一层	9645.61	
围墙	其他	长度	米	620		37.57	



注：指标指：面积、高度、跨度、直径、装机容量等，房屋建筑除面积外，加层数指标。
 工程类型指：土建、桩基、装饰、建筑幕墙、电梯、人防、园林绿化、市政、设备安装、电力铁路、港口、水利、公用、健路、其他

质量负责人：段翔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20-05	C2090894	

姓名 段翔

出生年月 1990.05

工作单位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2 —

学 历 情 况			
学历	专业	起止日期	毕 业 学 校

— 12 —

复 检 验 证 情 况 记 录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2 年检合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检合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 13 —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国家颁布的《试行条例》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编号
NO

102303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credential holder is up to the tenure of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prescribed in the Proposed Regulations issued by the state and therefore has full qualifications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Chengdu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 Leading Group Made

姓名 段翔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年05月21日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资格名称 工程师



审批机关 成都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任职资格时间 2018年12月

批准时间 2018年12月26日

发证时间 2019年1月23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233

学生 **段翔** 性别男,一九九〇年五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在本学院 **建筑经济管理** 专业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成都理工大学工程技术学院** 院长:



证书编号: 136681201306001365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段翔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年5月21日

住址 四川省渠县土溪镇城坝村四组26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3030199005210835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渠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5.29-2038.05.29

安全负责人：叶乾飞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1）0015686

姓 名：叶乾飞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1年06月20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1年12月30日

有 效 期：2023年11月02日 至 2026年12月2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1年12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姓名 叶乾飞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6 月 20 日

住址 广东省电白县电城镇政府
东街商品房C幢东5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92319810620033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电白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3.24-2037.03.2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乾飞

社保电脑号：622839122

身份证号码：4409231981062003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923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972	362.54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0.14	2200	15.4	6.6
2021	10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972	362.54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0.14	2200	15.4	6.6
2021	11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972	362.54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0.14	2200	15.4	6.6
2021	12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972	362.54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0.14	2200	15.4	6.6
2022	01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972	432.26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0.14	2360	16.52	7.08
2022	02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972	432.26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0.14	2360	16.52	7.08
2022	03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972	432.26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0.14	2360	16.52	7.08
2022	04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972	418.32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0.14	2360	16.52	7.08
2022	05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972	418.32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2	06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972	418.32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2	07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66.68	155.56	1	5198	23.3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2	08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66.68	155.56	1	5198	23.3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2	09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66.68	155.56	1	5198	23.3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2	10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3.3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2	11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3.3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2	12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3.3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3	01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3	02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3	03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3	04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3	05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20.27	2360	16.52	7.08
2023	06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20.27	2360	16.52	7.08
2023	07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20.27	2360	16.52	7.08
2023	08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20.27	2360	16.52	7.08
2023	09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20.27	2360	16.52	7.08
2023	10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198	20.27	2360	16.52	7.08
2023	11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198	20.27	2360	16.52	7.08
2023	12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198	20.27	2360	16.52	7.08
2024	01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98	20.27	5198	41.58	10.4
2024	02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98	20.27	5198	41.58	10.4
2024	03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98	20.27	5198	41.58	10.4
2024	04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98	20.54	5198	41.58	10.4
2024	05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98	20.54	5198	41.58	10.4
2024	06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98	20.54	5198	41.58	10.4
2024	07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98	20.54	5198	41.58	10.4
2024	08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98	20.54	5198	41.58	10.4
合计			26457.82	14970.24			14880.96	5131.18			959.05						279.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194f4c518p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安全员：欧良湘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34975

姓 名：欧良湘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8年07月07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11月13日

有 效 期：2022年10月20日 至 2025年11月1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9年11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欧良湘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七月七日生，于二〇〇七
 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七月在本校 统计学
 专业 四年制 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安大学

校（院）长： 马建

证书编号：107101201105002675

二〇一一年七月一日

2304070130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欧良湘

性别 男 民族 苗

出生 1988年7月7日

住址 杭州市江干区机场路里街
48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12291988070708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杭州市公安局江干分局

有效期限 2016.11.04-2036.11.0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欧良湘

社保电脑号：643933793

身份证号码：4312291988070708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923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6972	362.54	139.44	1	3326	14.97	3326	6.49	2200	15.4	6.6
2021	10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6972	362.54	139.44	1	3326	14.97	3326	6.49	2200	15.4	6.6
2021	11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6972	362.54	139.44	1	3326	14.97	3326	6.49	2200	15.4	6.6
2021	12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6972	362.54	139.44	1	3326	14.97	3326	6.49	2200	15.4	6.6
2022	01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6972	432.26	139.44	1	3326	14.97	3326	6.49	2360	16.52	7.08
2022	02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6972	432.26	139.44	1	3326	14.97	3326	6.49	2360	16.52	7.08
2022	03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6972	432.26	139.44	1	3326	14.97	3326	6.49	2360	16.52	7.08
2022	04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6972	418.32	139.44	1	3326	14.97	3326	6.49	2360	16.52	7.08
2022	05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6972	418.32	139.44	1	3326	14.97	3326	10.38	2360	16.52	7.08
2022	06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6972	418.32	139.44	1	3326	14.97	3326	10.38	2360	16.52	7.08
2022	07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7778	466.68	155.56	1	3326	14.97	3326	10.38	2360	16.52	7.08
2022	08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7778	466.68	155.56	1	3326	14.97	3326	10.38	2360	16.52	7.08
2022	09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7778	466.68	155.56	1	3326	14.97	3326	10.38	2360	16.52	7.08
2022	10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7778	482.24	155.56	1	3326	14.97	3326	10.38	2360	16.52	7.08
2022	11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7778	482.24	155.56	1	3326	14.97	3326	10.38	2360	16.52	7.08
2022	12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7778	482.24	155.56	1	3326	14.97	3326	10.38	2360	16.52	7.08
2023	01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7778	482.24	155.56	1	3326	16.63	3326	10.38	2360	16.52	7.08
2023	02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7778	482.24	155.56	1	3326	16.63	3326	10.38	2360	16.52	7.08
2023	03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7778	482.24	155.56	1	3326	16.63	3326	10.38	2360	16.52	7.08
2023	04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7778	482.24	155.56	1	3326	16.63	3326	10.38	2360	16.52	7.08
2023	05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7778	482.24	155.56	1	3326	16.63	3326	12.97	2360	16.52	7.08
2023	06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7778	482.24	155.56	1	3326	16.63	3326	12.97	2360	16.52	7.08
2023	07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7778	482.24	155.56	1	3326	16.63	3326	12.97	2360	16.52	7.08
2023	08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7778	482.24	155.56	1	3326	16.63	3326	12.97	2360	16.52	7.08
2023	09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7778	482.24	155.56	1	3326	16.63	3326	12.97	2360	16.52	7.08
2023	10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326	12.97	2360	16.52	7.08
2023	11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326	12.97	2360	16.52	7.08
2023	12	392390	3326.0	498.9	266.0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326	12.97	2360	16.52	7.08
2024	01	39239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26	12.97	2360	26.61	6.65
2024	02	39239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26	12.97	2360	26.61	6.65
2024	03	39239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26	12.97	2360	26.61	6.65
2024	04	39239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26	12.97	2360	26.61	6.65
2024	05	39239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26	12.97	2360	26.61	6.65
2024	06	39239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26	12.97	2360	26.61	6.65
2024	07	39239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26	12.97	2360	26.61	6.65
2024	08	39239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26	12.97	2360	26.61	6.65
合计			17809.27	9423.12			14557.21	5001.68			707.71						242.8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194f4c7c5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安全员：戴秀珂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34976

姓 名：戴秀珂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1年12月28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11月13日

有 效 期：2022年09月21日 至 2025年11月1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9年11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戴秀珂

社保电话号：638461798

身份证号码：4414221991122800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923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6972	362.54	139.44	1	2735	12.31	2735	5.33	2200	15.4	6.6
2021	10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6972	362.54	139.44	1	2735	12.31	2735	5.33	2200	15.4	6.6
2021	11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6972	362.54	139.44	1	2735	12.31	2735	5.33	2200	15.4	6.6
2021	12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6972	362.54	139.44	1	2735	12.31	2735	5.33	2200	15.4	6.6
2022	01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735	12.31	2735	5.33	2360	16.52	7.08
2022	02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735	12.31	2735	5.33	2360	16.52	7.08
2022	03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735	12.31	2735	5.33	2360	16.52	7.08
2022	04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735	12.31	2735	5.33	2360	16.52	7.08
2022	05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735	12.31	2735	8.53	2360	16.52	7.08
2022	06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735	12.31	2735	8.53	2360	16.52	7.08
2022	07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735	12.31	2735	8.53	2360	16.52	7.08
2022	08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735	12.31	2735	8.53	2360	16.52	7.08
2022	09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735	12.31	2735	8.5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735	12.31	2735	8.5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735	12.31	2735	8.5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735	12.31	2735	8.5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735	13.68	2735	8.5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735	13.68	2735	8.5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735	13.68	2735	8.5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735	13.68	2735	8.5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735	13.68	2735	10.67	2360	16.52	7.08
2023	06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735	13.68	2735	10.67	2360	16.52	7.08
2023	07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735	13.68	2735	10.67	2360	16.52	7.08
2023	08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735	13.68	2735	10.67	2360	16.52	7.08
2023	09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35	10.67	2360	16.52	7.08
2023	10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35	10.67	2360	16.52	7.08
2023	11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35	10.67	2360	16.52	7.08
2023	12	392390	2735.0	382.9	21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35	10.67	2360	16.52	7.08
2024	01	392390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35	10.67	2735	21.88	5.47
2024	02	392390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35	10.67	2735	21.88	5.47
2024	03	392390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35	10.67	2735	21.88	5.47
2024	04	39239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35	10.67	2735	21.88	5.47
2024	05	39239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35	10.67	2735	21.88	5.47
2024	06	39239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35	10.67	2735	21.88	5.47
2024	07	39239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35	10.67	2735	21.88	5.47
2024	08	39239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35	10.67	2735	21.88	5.47
合计			14843.11	8381.12			14880.96	5131.18			670.98						240.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159323e5f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92390
 单位名称：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劳资专管员：林春燕

 姓 名 <u>林春燕</u> 出生年月 <u>1987.02</u> 工作单位 <u>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 程有限公司</u>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劳务员	2022-04	N3290200	

— 2 —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林春燕** 性别 **女**，一九八七年二月十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一〇年七月在本校 **普通全日制 法学**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南政法大学**

校（院）长：**付瑾**

证书编号：106521201005021297

二〇一〇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生产经理：李军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李军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72年02月06日

注册编号：粤1512006200805118

聘用企业：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2-09-02至2025-09-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李军

签名日期：2024.9.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2024年09月04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军 性别 男，一九七二年 二月六 日生，于二〇一四年 九月
至 二〇一七年 一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专科升本科学习(网络教育)，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总学分 80 学分，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四川大学

校 长 刘和生

证书编号：106107201705000277

二〇一七年 一月 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成都市公安局金牛区分局

有效期限 2005.07.28-2025.07.28

姓名 李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2 年 2 月 6 日

住址 成都市金牛区张家巷35
号1栋3单元31号



公民身份号码 62042319720206001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李军 社保电脑号: 803496925 身份证号码: 62042319720206001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9239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6972	362.54	139.44	1	4830	21.74	4830	9.42	2200	15.4	6.6
2021	10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6972	362.54	139.44	1	4830	21.74	4830	9.42	2200	15.4	6.6
2021	11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6972	362.54	139.44	1	4830	21.74	4830	9.42	2200	15.4	6.6
2021	12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6972	362.54	139.44	1	4830	21.74	4830	9.42	2200	15.4	6.6
2022	01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6972	432.26	139.44	1	4830	21.74	4830	9.42	2360	16.52	7.08
2022	02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6972	432.26	139.44	1	4830	21.74	4830	9.42	2360	16.52	7.08
2022	03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6972	432.26	139.44	1	4830	21.74	4830	9.42	2360	16.52	7.08
2022	04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6972	418.32	139.44	1	4830	21.74	4830	9.42	2360	16.52	7.08
2022	05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6972	418.32	139.44	1	4830	21.74	4830	15.07	2360	16.52	7.08
2022	06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6972	418.32	139.44	1	4830	21.74	4830	15.07	2360	16.52	7.08
2022	07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7778	466.68	155.56	1	4830	21.74	4830	15.07	2360	16.52	7.08
2022	08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7778	466.68	155.56	1	4830	21.74	4830	15.07	2360	16.52	7.08
2022	09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7778	466.68	155.56	1	4830	21.74	4830	15.07	2360	16.52	7.08
2022	10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7778	482.24	155.56	1	4830	21.74	4830	15.07	2360	16.52	7.08
2022	11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7778	482.24	155.56	1	4830	21.74	4830	15.07	2360	16.52	7.08
2022	12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7778	482.24	155.56	1	4830	21.74	4830	15.07	2360	16.52	7.08
2023	01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7778	482.24	155.56	1	4830	24.15	4830	15.07	2360	16.52	7.08
2023	02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7778	482.24	155.56	1	4830	24.15	4830	15.07	2360	16.52	7.08
2023	03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7778	482.24	155.56	1	4830	24.15	4830	15.07	2360	16.52	7.08
2023	04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7778	482.24	155.56	1	4830	24.15	4830	15.07	2360	16.52	7.08
2023	05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7778	482.24	155.56	1	4830	24.15	4830	18.84	2360	16.52	7.08
2023	06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7778	482.24	155.56	1	4830	24.15	4830	18.84	2360	16.52	7.08
2023	07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7778	482.24	155.56	1	4830	24.15	4830	18.84	2360	16.52	7.08
2023	08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7778	482.24	155.56	1	4830	24.15	4830	18.84	2360	16.52	7.08
2023	09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7778	482.24	155.56	1	4830	24.15	4830	18.84	2360	16.52	7.08
2023	10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830	18.84	2360	16.52	7.08
2023	11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830	18.84	2360	16.52	7.08
2023	12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830	18.84	2360	16.52	7.08
2024	01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30	18.84	4830	38.64	9.66
2024	02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30	18.84	4830	38.64	9.66
2024	03	392390	4830.0	676.2	386.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30	18.84	4830	38.64	9.66
2024	04	392390	4830.0	724.5	386.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30	18.84	4830	38.64	9.66
2024	05	392390	4830.0	724.5	386.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30	18.84	4830	38.64	9.66
2024	06	392390	4830.0	724.5	386.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30	18.84	4830	38.64	9.66
2024	07	392390	4830.0	724.5	386.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30	18.84	4830	38.64	9.66
2024	08	392390	4830.0	724.5	386.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30	18.84	4830	38.64	9.66
合计			24584.7	13910.4			14880.96	5131.18			916.09						27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194f4e8f54)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土建工程师：高峰

姓名：	高峰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5年08月26日	
专业名称：	建筑管理工程	
资格名称：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04年12月03日	
批准单位：	武汉市人事局	
批准文号：	武职任〔2004〕1221号	
		武证中字 32020040005

毕业证书



高峰同志，湖北省(市、
自治区) 武汉县(市)人，参加
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专科考
试，于一九八八年十二月全部课
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证书登记第 513052号

已就业



一九八八年十二月

姓名 高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5年8月26日

住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南路
8-63-2-20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01061965082648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武昌分局

有效期限 2007.05.09-2027.05.09

电气工程师：李庆亮



机电经理：张建刚

<p>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国家颁布的《试行条例》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p> <p>编号 NO : 00141817</p>	<p>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credential holder is up to the tenure of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prescribed in the Proposed Regulations issued by the state and therefore has full qualifications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p> <p>Chengdu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 Leading Group Made</p>
---	--

503

<p>姓名 张建刚</p> <p>性别 男</p> <p>身份证号 62280119861118101x</p> <p>评审组织 成都市成华区工程技术建筑专业技术职称资格专家评审委员会</p> <p>专业名称 机电安装</p> <p>资格名称 工程师</p>	 <p>审批机关</p> <p>2018年12月31日</p> <p>任职资格时间</p> <p>2019年4月16日</p> <p>批准时间</p> <p>2019年6月26日</p> <p>发证时间</p>
---	---

118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建刚**，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十一月十八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叁**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张亚军**

证书编号：115001200906001014

二〇〇九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建刚

社保电话号：623761593

身份证号码：6228011986111810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923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972	362.54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0.14	2200	15.4	6.6
2021	10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972	362.54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0.14	2200	15.4	6.6
2021	11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972	362.54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0.14	2200	15.4	6.6
2021	12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972	362.54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0.14	2200	15.4	6.6
2022	01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972	432.26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0.14	2360	16.52	7.08
2022	02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972	432.26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0.14	2360	16.52	7.08
2022	03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972	432.26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0.14	2360	16.52	7.08
2022	04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972	418.32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0.14	2360	16.52	7.08
2022	05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972	418.32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2	06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972	418.32	139.44	1	5198	23.3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2	07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66.68	155.56	1	5198	23.3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2	08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66.68	155.56	1	5198	23.3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2	09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66.68	155.56	1	5198	23.3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2	10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3.3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2	11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3.3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2	12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3.3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3	01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3	02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3	03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3	04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16.22	2360	16.52	7.08
2023	05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20.27	2360	16.52	7.08
2023	06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20.27	2360	16.52	7.08
2023	07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20.27	2360	16.52	7.08
2023	08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20.27	2360	16.52	7.08
2023	09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7778	482.24	155.56	1	5198	25.99	5198	20.27	2360	16.52	7.08
2023	10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198	20.27	2360	16.52	7.08
2023	11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198	20.27	2360	16.52	7.08
2023	12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198	20.27	2360	16.52	7.08
2024	01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98	20.27	5198	41.58	10.4
2024	02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98	20.27	5198	41.58	10.4
2024	03	392390	5198.0	727.72	41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98	20.27	5198	41.58	10.4
2024	04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98	20.27	5198	41.58	10.4
2024	05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98	20.27	5198	41.58	10.4
2024	06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98	20.27	5198	41.58	10.4
2024	07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98	20.27	5198	41.58	10.4
2024	08	392390	5198.0	779.7	41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98	20.27	5198	41.58	10.4
合计			26457.82	14970.24			14880.96	5131.18			959.05			279.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159326378x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92390
 单位名称：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刁目彬

山东省中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 名：刁目彬

性 别：男

从事专业：给水排水工程

系列（专业）名称：建设工程

资格名称：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0年12月20日

评审委员会：潍坊市建设工程技术职务资格中级评审
委员会

身份证号：372928198606240816

证书编号：鲁200700133301574

公布文号：潍人社办发【2021】28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ST8Y9792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1年04月28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刁目彬 性别男， 1986 年 06 月 24 日生，于 2006
年 09 月至 2010 年 06 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吉林建筑工程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911201005000479

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造价工程师：项慧星

	姓名： <u>项慧星</u>
	身份证号码： <u>331082198602279191</u>
	性别： <u>男</u>
	专业： <u>土木建筑</u>
	聘用单位： <u>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建[造]11214400011389</u>	颁发机关盖章： 
初始注册日期： <u>2021</u> 年 <u>12</u> 月 <u>07</u> 日	发证日期： <u>2021</u> 年 <u>12</u> 月 <u>07</u>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公章	公章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公章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项慧星

社保账号：645598636

身份证号码：3310821986022919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923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392390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10	392390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11	392390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12	392390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2	01	392390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2	392390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3	392390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4	392390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5	392390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6	392390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7	39239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8	39239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9	39239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0	39239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1	39239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2	39239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1	39239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39239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39239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39239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39239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39239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39239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39239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39239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392390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392390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392390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392390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392390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392390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4	39239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39239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39239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39239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8	39239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合计			13283.51	7489.92				14880.96	5131.18		624.14					234.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15932730aa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补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92390
单位名称：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测量工程师：唐华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国家颁布的《试行条例》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credential holder is up to the tenure of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prescribed in the Proposed Regulations issued by the state and therefore has full qualifications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编号
NO: 74002

Chengdu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 Leading Group Made



姓名 唐华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2年7月

专业名称 工程测量

资格名称 工程师

审批机关 成都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任职资格时间 2013年9月27日

批准时间 2013年9月27日

发证时间 2013年9月30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唐华** 性别女, 1982年 07月 05日生, 于 2001年
09月至 2005年 06月在本校 **土地资源管理** 专业
4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四川农业大学**

校(院)长: **文心田**

证书编号: 106261200505000283

2005年 6月 25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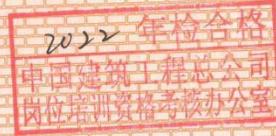
质量员：陈书玲

 陈书玲 姓 名 _____ 出生年月 <u>1984.04</u> 工作单位 <u>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u> <u>程有限公司</u>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20.05	C2090892	

— 2 —

学 历 情 况			
学历	专业	起止日期	毕 业 学 校

— 12 —

复 检 验 证 情 况 记 录	
	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 13 —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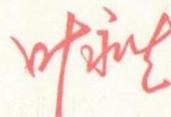


学生 陈书玲 性别 女，一九八四年 四月 二 日生，于 二〇〇四
年 九月至 二〇〇七年 七月在本校 会计电算化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508691200706001201

二〇〇七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书玲

社保账号：615649591

身份证号码：45048119840402022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923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6972	362.54	139.44	1	3166	14.25	3166	6.17	2200	15.4	6.6
2021	10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6972	362.54	139.44	1	3166	14.25	3166	6.17	2200	15.4	6.6
2021	11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6972	362.54	139.44	1	3166	14.25	3166	6.17	2200	15.4	6.6
2021	12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6972	362.54	139.44	1	3166	14.25	3166	6.17	2200	15.4	6.6
2022	01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6972	432.26	139.44	1	3166	14.25	3166	6.17	2360	16.52	7.08
2022	02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6972	432.26	139.44	1	3166	14.25	3166	6.17	2360	16.52	7.08
2022	03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6972	432.26	139.44	1	3166	14.25	3166	6.17	2360	16.52	7.08
2022	04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6972	418.32	139.44	1	3166	14.25	3166	6.17	2360	16.52	7.08
2022	05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6972	418.32	139.44	1	3166	14.25	3166	9.88	2360	16.52	7.08
2022	06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6972	418.32	139.44	1	3166	14.25	3166	9.88	2360	16.52	7.08
2022	07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7778	466.68	155.56	1	3166	14.25	3166	9.88	2360	16.52	7.08
2022	08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7778	466.68	155.56	1	3166	14.25	3166	9.88	2360	16.52	7.08
2022	09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7778	466.68	155.56	1	3166	14.25	3166	9.88	2360	16.52	7.08
2022	10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66	14.25	3166	9.88	2360	16.52	7.08
2022	11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66	14.25	3166	9.88	2360	16.52	7.08
2022	12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66	14.25	3166	9.88	2360	16.52	7.08
2023	01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66	15.83	3166	9.88	2360	16.52	7.08
2023	02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66	15.83	3166	9.88	2360	16.52	7.08
2023	03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66	15.83	3166	9.88	2360	16.52	7.08
2023	04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66	15.83	3166	9.88	2360	16.52	7.08
2023	05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66	15.83	3166	12.35	2360	16.52	7.08
2023	06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66	15.83	3166	12.35	2360	16.52	7.08
2023	07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66	15.83	3166	12.35	2360	16.52	7.08
2023	08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66	15.83	3166	12.35	2360	16.52	7.08
2023	09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66	15.83	3166	12.35	2360	16.52	7.08
2023	10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166	12.35	2360	16.52	7.08
2023	11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166	12.35	2360	16.52	7.08
2023	12	392390	3166.0	474.9	253.2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166	12.35	2360	16.52	7.08
2024	01	39239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166	12.35	3166	25.33	6.33
2024	02	39239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166	12.35	3166	25.33	6.33
2024	03	39239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166	12.35	3166	25.33	6.33
2024	04	39239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166	21.69	3166	25.33	6.33
2024	05	39239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166	21.69	3166	25.33	6.33
2024	06	39239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166	21.66	3166	25.33	6.33
2024	07	39239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166	21.66	3166	25.33	6.33
2024	08	39239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166	21.66	3166	25.33	6.33
合计			17700.95	9346.56			14880.96	5131.18			721.37						246.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1593283e4h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92390
 单位名称：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麦智斌

 姓 名 <u>麦智斌</u> 出生年月 <u>1981.12</u> 工作单位 <u>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u>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检员	2022-04	C2291027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麦智斌 性别 男 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十日生，于二〇〇〇年 九月
至二〇〇四年 六月在本校 会计学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南民族大学 校(院)长：陈印达

证书编号：105241200405000891 二〇〇四年 六月二十五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姜智斌 社保电话号: 624047739 身份证号码: 45040419811211211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9239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1	09	392390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10	392390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11	392390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12	392390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2	01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6972	432.26	139.44	1	3762	16.93	3762	7.34	2360	16.52	7.08
2022	02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6972	432.26	139.44	1	3762	16.93	3762	7.34	2360	16.52	7.08
2022	03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6972	432.26	139.44	1	3762	16.93	3762	7.34	2360	16.52	7.08
2022	04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6972	418.32	139.44	1	3762	16.93	3762	7.34	2360	16.52	7.08
2022	05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6972	418.32	139.44	1	3762	16.93	3762	11.74	2360	16.52	7.08
2022	06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6972	418.32	139.44	1	3762	16.93	3762	11.74	2360	16.52	7.08
2022	07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7778	466.68	155.56	1	3762	16.93	3762	11.74	2360	16.52	7.08
2022	08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7778	466.68	155.56	1	3762	16.93	3762	11.74	2360	16.52	7.08
2022	09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7778	466.68	155.56	1	3762	16.93	3762	11.74	2360	16.52	7.08
2022	10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7778	482.24	155.56	1	3762	16.93	3762	11.74	2360	16.52	7.08
2022	11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7778	482.24	155.56	1	3762	16.93	3762	11.74	2360	16.52	7.08
2022	12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7778	482.24	155.56	1	3762	16.93	3762	11.74	2360	16.52	7.08
2023	01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7778	482.24	155.56	1	3762	18.81	3762	11.74	2360	16.52	7.08
2023	02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7778	482.24	155.56	1	3762	18.81	3762	11.74	2360	16.52	7.08
2023	03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7778	482.24	155.56	1	3762	18.81	3762	11.74	2360	16.52	7.08
2023	04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7778	482.24	155.56	1	3762	18.81	3762	11.74	2360	16.52	7.08
2023	05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7778	482.24	155.56	1	3762	18.81	3762	14.67	2360	16.52	7.08
2023	06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7778	482.24	155.56	1	3762	18.81	3762	14.67	2360	16.52	7.08
2023	07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7778	482.24	155.56	1	3762	18.81	3762	14.67	2360	16.52	7.08
2023	08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7778	482.24	155.56	1	3762	18.81	3762	14.67	2360	16.52	7.08
2023	09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7778	482.24	155.56	1	3762	18.81	3762	14.67	2360	16.52	7.08
2023	10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762	14.67	2360	16.52	7.08
2023	11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762	14.67	2360	16.52	7.08
2023	12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762	14.67	2360	16.52	7.08
2024	01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62	14.67	3762	30.1	7.52
2024	02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62	14.67	3762	30.1	7.52
2024	03	392390	3762.0	526.68	300.9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62	14.67	3762	30.1	7.52
2024	04	392390	3762.0	564.3	300.9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62	14.67	3762	30.1	7.52
2024	05	392390	3762.0	564.3	300.9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62	14.67	3762	30.1	7.52
2024	06	392390	3762.0	564.3	300.9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62	14.67	3762	30.1	7.52
2024	07	392390	3762.0	564.3	300.9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62	14.67	3762	30.1	7.52
2024	08	392390	3762.0	564.3	300.9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62	14.67	3762	30.1	7.52
合计			18273.86	10334.72			14880.96	5131.18			762.95			662.88		256.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159329a6bn)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0”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9239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谢卫平

 <p>姓 名 <u>谢卫平</u> 出生年月 <u>1987.01</u> 工作单位 <u>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 程有限公司</u></p>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施工员	2020.05	A2090321	

— 2 —

学 历 情 况			
学历	专业	起止日期	毕 业 学 校

— 12 —

复 检 验 证 情 况 记 录
<p>2022年檢合格</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 13 —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谢卫平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 一 月 二 日生，于二〇〇五
年 九 月至 二〇〇九年 七 月在本校 工商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江西师范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141200905004613

二〇〇九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谢卫平

社保账号：640876250

身份证号码：3625321987010221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923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392390	3849.0	577.35	307.92	1	6972	362.54	139.44	1	3849	17.32	3849	7.51	2200	15.4	6.6
2021	10	392390	3849.0	577.35	307.92	1	6972	362.54	139.44	1	3849	17.32	3849	7.51	2200	15.4	6.6
2021	11	392390	3849.0	577.35	307.92	1	6972	362.54	139.44	1	3849	17.32	3849	7.51	2200	15.4	6.6
2021	12	392390	3849.0	577.35	307.92	1	6972	362.54	139.44	1	3849	17.32	3849	7.51	2200	15.4	6.6
2022	01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4111	18.5	4111	8.02	2360	16.52	7.08
2022	02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4111	18.5	4111	8.02	2360	16.52	7.08
2022	03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4111	18.5	4111	8.02	2360	16.52	7.08
2022	04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4111	18.5	4111	8.02	2360	16.52	7.08
2022	05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4111	18.5	4111	12.83	2360	16.52	7.08
2022	06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4111	18.5	4111	12.83	2360	16.52	7.08
2022	07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4111	18.5	4111	12.83	2360	16.52	7.08
2022	08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4111	18.5	4111	12.83	2360	16.52	7.08
2022	09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4111	18.5	4111	12.8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4111	18.5	4111	12.8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4111	18.5	4111	12.8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4111	18.5	4111	12.8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4111	20.56	4111	12.8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4111	20.56	4111	12.8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4111	20.56	4111	12.8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4111	20.56	4111	12.8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4111	20.56	4111	16.03	2360	16.52	7.08
2023	06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4111	20.56	4111	16.03	2360	16.52	7.08
2023	07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4111	20.56	4111	16.03	2360	16.52	7.08
2023	08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4111	20.56	4111	16.03	2360	16.52	7.08
2023	09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4111	20.56	4111	16.03	2360	16.52	7.08
2023	10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111	16.03	2360	16.52	7.08
2023	11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111	16.03	2360	16.52	7.08
2023	12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111	16.03	2360	16.52	7.08
2024	01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111	16.03	4111	32.89	8.22
2024	02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111	16.03	4111	32.89	8.22
2024	03	392390	4111.0	616.65	328.8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111	16.03	4111	32.89	8.22
2024	04	392390	4111.0	657.76	328.8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111	32.07	4111	32.89	8.22
2024	05	392390	4111.0	657.76	328.8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111	32.07	4111	32.89	8.22
2024	06	392390	4111.0	657.76	328.8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111	32.07	4111	32.89	8.22
2024	07	392390	4111.0	657.76	328.8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111	31.11	4111	32.89	8.22
2024	08	392390	4111.0	657.76	328.8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111	30.11	4111	32.89	8.22
合计			22247.75	11755.84			14880.96	5131.18			827.22						262.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159329d48d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0”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9239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施工员：江志洪

 <p>姓名 <u>江志洪</u></p> <p>出生年月 <u>1966.02</u></p> <p>工作单位 <u>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u></p>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施工员	2019-10	A1993606	

— 2 —

学 历 情 况			
学历	专业	起止日期	毕 业 学 校

— 12 —

复 检 验 证 情 况 记 录	
<p>2021 年检合格</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p>2023 年检合格</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 13 —

毕业证书

学生 汪志斌 一九六六年 二月生，
一九九二年 九月至一九九五年 七月在
本校 工业企业管理
专业 三年制 专科修业期满，学完教学
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及格，准
予毕业。



华南理工大学(盖章)

校 长

刘裕群

(1995) 华工大成字第 0281 号

一九九五年 七月 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江志洪

社保电脑号：1031472

身份证号码：4403011966020419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923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6972	362.54	139.44	1	4715	21.22	4715	9.19	2200	15.4	6.6
2021	10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6972	362.54	139.44	1	4715	21.22	4715	9.19	2200	15.4	6.6
2021	11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6972	362.54	139.44	1	4715	21.22	4715	9.19	2200	15.4	6.6
2021	12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6972	362.54	139.44	1	4715	21.22	4715	9.19	2200	15.4	6.6
2022	01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6972	432.26	139.44	1	4715	21.22	4715	9.19	2360	16.52	7.08
2022	02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6972	432.26	139.44	1	4715	21.22	4715	9.19	2360	16.52	7.08
2022	03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6972	432.26	139.44	1	4715	21.22	4715	9.19	2360	16.52	7.08
2022	04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6972	418.32	139.44	1	4715	21.22	4715	9.19	2360	16.52	7.08
2022	05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6972	418.32	139.44	1	4715	21.22	4715	14.71	2360	16.52	7.08
2022	06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6972	418.32	139.44	1	4715	21.22	4715	14.71	2360	16.52	7.08
2022	07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7778	466.68	155.56	1	4715	21.22	4715	14.71	2360	16.52	7.08
2022	08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7778	466.68	155.56	1	4715	21.22	4715	14.71	2360	16.52	7.08
2022	09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7778	466.68	155.56	1	4715	21.22	4715	14.71	2360	16.52	7.08
2022	10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7778	482.24	155.56	1	4715	21.22	4715	14.71	2360	16.52	7.08
2022	11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7778	482.24	155.56	1	4715	21.22	4715	14.71	2360	16.52	7.08
2022	12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7778	482.24	155.56	1	4715	21.22	4715	14.71	2360	16.52	7.08
2023	01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7778	482.24	155.56	1	4715	23.58	4715	14.71	2360	16.52	7.08
2023	02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7778	482.24	155.56	1	4715	23.58	4715	14.71	2360	16.52	7.08
2023	03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7778	482.24	155.56	1	4715	23.58	4715	14.71	2360	16.52	7.08
2023	04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7778	482.24	155.56	1	4715	23.58	4715	14.71	2360	16.52	7.08
2023	05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7778	482.24	155.56	1	4715	23.58	4715	18.39	2360	16.52	7.08
2023	06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7778	482.24	155.56	1	4715	23.58	4715	18.39	2360	16.52	7.08
2023	07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7778	482.24	155.56	1	4715	23.58	4715	18.39	2360	16.52	7.08
2023	08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7778	482.24	155.56	1	4715	23.58	4715	18.39	2360	16.52	7.08
2023	09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7778	482.24	155.56	1	4715	23.58	4715	18.39	2360	16.52	7.08
2023	10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715	18.39	2360	16.52	7.08
2023	11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715	18.39	2360	16.52	7.08
2023	12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715	18.39	2360	16.52	7.08
2024	01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15	18.39	4715	37.72	9.43
2024	02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15	18.39	4715	37.72	9.43
2024	03	392390	4715.0	707.25	377.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15	18.39	4715	37.72	9.43
2024	04	392390	4715.0	754.4	377.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15	18.39	4715	37.72	9.43
2024	05	392390	4715.0	754.4	377.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15	18.39	4715	37.72	9.43
2024	06	392390	4715.0	754.4	377.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15	18.39	4715	37.72	9.43
2024	07	392390	4715.0	754.4	377.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15	18.39	4715	37.72	9.43
2024	08	392390	4715.0	754.4	377.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15	18.39	4715	37.72	9.43
合计			25696.75	13579.2			14880.96	5131.18			902.64						271.7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15932acbe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点。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9239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材料员：胡忠华

			
姓名	胡忠华		
出生年月	1972.08		
工作单位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材料员	2022.07	F2291331	

— 2 —

— 3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忠华

社保账号：631901801

身份证号码：4306811972080909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923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8	39239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9	39239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0	39239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1	39239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2	39239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1	39239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39239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39239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39239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39239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39239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39239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39239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39239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39239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39239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39239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39239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39239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39239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4	39239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5	39239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6	39239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7	39239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8	39239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合计			9738.71	5464.32			2115.59	713.92			510.2					158.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15932b0e3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0”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9239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杨晓影

证书编码：044171149441700660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杨晓影

身份证号： 41112319800423102X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2月 0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杨晓影 性别女，一九八〇年四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三月至二〇一一年一月在本校 工商企业管理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三年制 专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安工程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教成厅（1993）1号

证书编号：107095201106000481

二〇一一年一月十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安全员：陈云鸿

姓名 Name	陈云鸿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交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2 年 02 月 16 日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02	
专业 Specialty	交通工程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12250050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云鸿 性别 男，1990 年 2 月 18 日生，于 2009 年 9 月至 2015 年 6 月在本校 交通运输与物流学院 交通工程 专业 4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西南交通大学	校（院）长：[Signature]
证书编号：	106131201505002652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2)9000563

姓 名: 陈云鸿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年02月18日

企业名称: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09月30日

有效 期: 2023年10月23日 至 2026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安全员：尹鸿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土木工程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初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10年06月
姓 名 Name 尹 鸿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425620476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6年06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助理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港航局二公司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44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尹鸿 性别男，1986 年 6 月 日生，于 2008 年 9 月至 2011 年 1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道路与桥梁方向) 专业 2.5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西南交通大学

校(院)长：**陈春阳**

证书编号：106137201106004709

2011 年 1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2)0104670

姓 名:尹鸿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年06月24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07月06日

有 效 期:2022年07月06日 至 2025年07月0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1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质量员：刘鹏

中
建
交
通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姓名 Name 刘鹏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2.02

专业 Specialty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2250154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姓名 刘鹏

出生年月 1992.02

工作单位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
工程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迄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23.02	C2392591	

北華航天工業學院

畢業證書



學生 劉鵬 性別 男，一九九二年 二月 十一日生，于 二〇一〇年 九月至
二〇一三年 六月在本校 道路橋梁工程技術 專業 三年制普通全日
制專科學習，修完教學計劃規定的全部課程，成績合格，准予畢業。

校 名：



校 長：

劉江龍

電子註冊號：116291201306035410 二〇一三年 六 月 十九 日

中國人民共和國教育部學歷證書查詢網址：<http://www.chsi.com.cn>

测量员：邹立军

	岗位职务	起迄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测量员	2023-02	B2390721	
姓 名 邹立军				
出生年月 1996.01				
工作单位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 工程有限公司				

— 2 —

— 3 —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邹立军 性别 男，一九九六年 一 月 十三 日生，
于二〇一四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年 七 月在本校 软件工程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江西理工大学 

校(院)长：杨斌

证书编号：104071201805004417 二〇一八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邹立军 社保电话号: 809996996 身份证号: 36073219960113063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83469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3	30834694	5801.0	812.14	464.08	1	6972	432.26	139.44	1	5801	26.1	5801	22.62	2360	16.52	7.08
2022	04	30834694	5801.0	812.14	464.08	1	6972	418.32	139.44	1	5801	26.1	5801	22.62	2360	16.52	7.08
2022	05	30834694	5801.0	812.14	464.08	1	6972	418.32	139.44	1	5801	26.1	5801	36.2	2360	16.52	7.08
2022	06	30834694	5801.0	812.14	464.08	1	6972	418.32	139.44	1	5801	26.1	5801	36.2	2360	16.52	7.08
2022	07	30834694	4681.0	655.34	374.48	1	7778	466.68	155.56	1	4681	21.06	4681	29.21	2360	16.52	7.08
2022	08	30834694	4681.0	655.34	374.48	1	7778	466.68	155.56	1	4681	21.06	4681	29.21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834694	4681.0	655.34	374.48	1	7778	466.68	155.56	1	4681	21.06	4681	29.21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834694	4681.0	655.34	374.48	1	7778	482.24	155.56	1	4681	21.06	4681	29.21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834694	4681.0	655.34	374.48	1	7778	482.24	155.56	1	4681	21.06	4681	29.21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834694	4681.0	655.34	374.48	1	7778	482.24	155.56	1	4681	21.06	4681	29.21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834694	4681.0	655.34	374.48	1	7778	482.24	155.56	1	4681	23.41	4681	29.21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834694	4681.0	655.34	374.48	1	7778	482.24	155.56	1	4681	23.41	4681	29.21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834694	4681.0	655.34	374.48	1	7778	482.24	155.56	1	4681	23.41	4681	29.21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834694	4681.0	655.34	374.48	1	7778	482.24	155.56	1	4681	23.41	4681	29.21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834694	4681.0	655.34	374.48	1	7778	482.24	155.56	1	4681	23.41	4681	36.51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834694	4681.0	655.34	374.48	1	7778	482.24	155.56	1	4681	23.41	4681	36.51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834694	8347.0	1168.58	667.76	1	8347	517.51	166.94	1	8347	41.74	8347	65.11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834694	8347.0	1168.58	667.76	1	8347	517.51	166.94	1	8347	41.74	8347	65.11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834694	8347.0	1168.58	667.76	1	8347	517.51	166.94	1	8347	41.74	8347	65.11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834694	8347.0	1168.58	667.76	1	8347	500.82	166.94	1	8347	41.74	8347	65.11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834694	8347.0	1168.58	667.76	1	8347	500.82	166.94	1	8347	41.74	8347	65.11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834694	8347.0	1168.58	667.76	1	8347	500.82	166.94	1	8347	41.74	8347	65.11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834694	8347.0	1168.58	667.76	1	8347	417.35	166.94	1	8347	41.74	8347	65.11	8347	66.78	16.69
2024	02	30834694	8347.0	1168.58	667.76	1	8347	417.35	166.94	1	8347	41.74	8347	65.11	8347	66.78	16.69
2024	03	30834694	8347.0	1168.58	667.76	1	8347	417.35	166.94	1	8347	41.74	8347	65.11	8347	66.78	16.69
2024	04	30834694	8347.0	1252.05	667.76	1	8347	417.35	166.94	1	8347	41.74	8347	65.11	8347	66.78	16.69
2024	05	30834694	8347.0	1252.05	667.76	1	8347	417.35	166.94	1	8347	41.74	8347	65.11	8347	66.78	16.69
2024	06	30834694	8347.0	1252.05	667.76	1	8347	417.35	166.94	1	8347	41.74	8347	65.11	8347	66.78	16.69
2024	07	30834694	7236.0	1085.4	578.88	1	7236	361.8	144.72	1	7236	36.18	7236	72.36	7236	57.89	4.47
2024	08	30834694	7236.0	1085.4	578.88	1	7236	361.8	144.72	1	7236	36.18	7236	72.36	7236	57.89	4.47
2024	09	30834694	7236.0	1085.4	578.88	1	7236	361.8	144.72	1	7236	36.18	7236	72.36	7236	57.89	4.47
合计			28642.21	16099.84			14071.91	4861.92			980.64			1381.16	937.79	299.3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e462ca7228x)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834694 单位名称: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成都

姓名 Name 成都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09

专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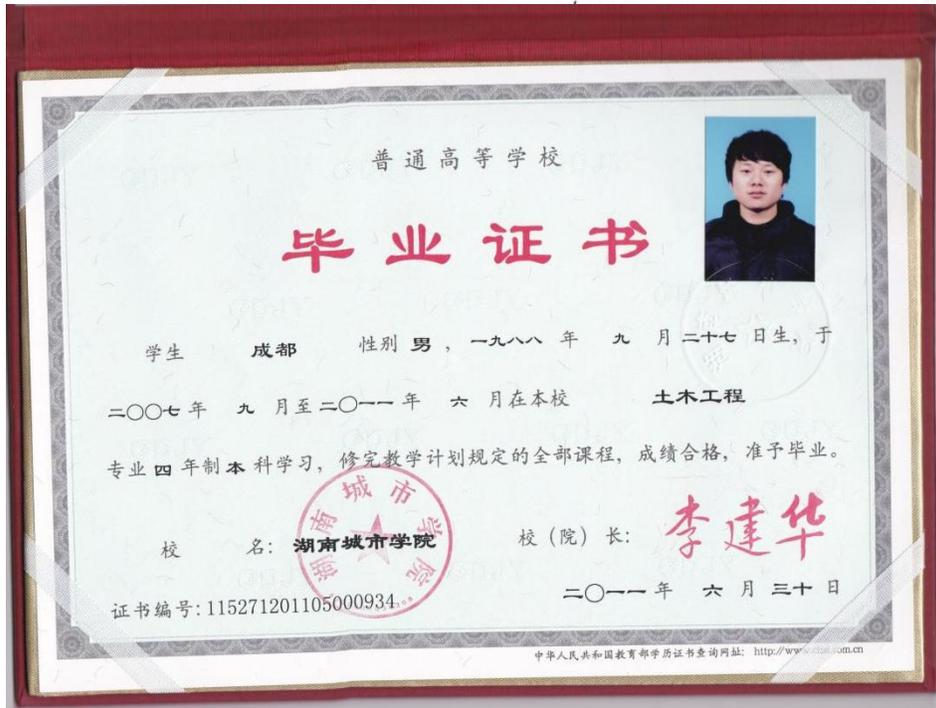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1250069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3月6日



施工员：张小平

姓名 Name 张小平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11

专业 Specialty 交通工程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1250072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

2023 3 6 月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小平 性别 男 ,一九八三年十一月 一 日生,于二〇〇四
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七 月在本校 交通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新疆农业大学

校(院)长: 雒秋江

证书编号: 107581200805000184

二〇〇八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六、信用情况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 [信息+](#)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46128B

重要提示:

- 1.如认为所公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用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因篇幅有限,单条数据仅按最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民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5-06-08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105号中建大厦23楼2310室

 14	 4	 0	 0	 6	 0	 0	 0
行政管理	诚实守信	严重失信	经营异常	信用承诺	信用评价	司法判决	其他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461288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民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105号中建大厦23楼2310室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黑名单记录主体及编号	黑名单认定依据	认定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效期
 暂无数据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网站访问数量

2 2 1 8 2 5 4 3 4 8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46128B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民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105号中建大厦23楼2310室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失信记录编号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主体	法人姓名	列入名单事由	认定部门	列入日期
 <p>暂无数据</p>										

七、其他

7.1、投标人关于拟派项目经理的承诺书

投标人关于拟派项目经理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为确保本工程招标投标工作进行顺利，我方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明确招标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事项的通知》（深建标〔2017〕11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的规定，安排本工程的拟派项目经理及其他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为此作出如下承诺：

1、经认真核查，本工程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

2、经认真核查，本工程拟派项目经理未存在项目负责人更换后，6个月内不能参与深圳市其他项目投标的情形。

3、我司承诺：拟派项目经理任职符合《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规定，满足本工程办理施工许可证条件。

4、我司承诺：本项目中标后，项目经理从投标承诺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若确需更换，按合同有关条款执行。

投标人（单位公章）：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2、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我方参加 罗湖区 2024 年度（立新花园等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第二批二标段） 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深圳市天鼎恒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比（ 86.5 ）%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出资比（ 13.5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李民（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4年9月18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网站: <https://amr.sz.gov.cn/outer/entSelect/gs.html>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350	其他投资者	法人股东
深圳市天鼎恒投资有限公司	865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46128B
注册号:	440301104050580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105号中建大厦23楼2310室
法定代表人:	李民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5-06-08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3-29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7.3、承诺函

承诺函

致：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我单位参加贵司 罗湖区 2024 年度（立新花园等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第二批二标段）
（工程编号：2401-440303-04-05-291577005001） 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 （1）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无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行贿犯罪记录的。
- （2）我单位无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 （3）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 （4）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 （5）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 （6）我单位无近 3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 （7）我单位无近 2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 （8）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 （9）我单位无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违法违规排放建筑废弃物受到建设、交通、水务部门行政处罚的。
- （10）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 （11）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全部能按要求到岗。
- （12）我单位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投标人：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期：2024 年 9 月 18 日